



三顧股份有限公司
METATECH (AP) INC.

股票代號 3224

20 25

——四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唐洪德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698-3466 Ext.5002 電子郵件信箱：THD@metatech.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沈孟範 職稱：財務處協理

電話：(02)2698-3466 Ext.5101 電子郵件信箱：BillShen@metatech.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5 號 14 樓之 3 電話：(02)2698-3466

分公司地址：無分公司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87-111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1

網址：<http://www.concords.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8101-6666

會計師姓名：郭欣頤、寇惠植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7號68樓

事務所網址：<https://kpmg.com/tw/zh.html>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

式：本公司本年度無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

六、公司網址：<http://www.metatech.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2025 年度營運狀況報告	3
二、2026 年度營運計畫概況	7
貳、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7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7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 之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78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股權變動情形	7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關係資料	8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 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2
參、募資情形	83
一、資本及股份	8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8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9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95
肆、營運概況	97
一、業務內容	9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2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22
五、勞資關係	122
六、重要契約	129
七、資通安全管理	131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33
一、財務狀況	133
二、財務績效	134
三、現金流量	13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算 -----	136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	137
七、其他重要事項 -----	139
陸、特別記載事項-----	14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4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4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4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4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 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4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蒞臨參加本公司 2026 年股東常會。

回顧 2025 年全年的營運情形，電子事業群部分，全球關稅衝突依然持續中；另下游客戶庫存調整雖逐漸改善，但是整體大環境部分市場反映不如預期樂觀，只有 AI 相關領域成長。電子事業群在此艱難的環境中，營收小幅增長，但仍能維持穩定獲利。此外，為因應全球關稅衝突，有越來越多的生產基地由中國移往東南亞，為免客戶流失，越南新據點已完成設立，除可繼續為客戶提供服務外，也期盼開拓更多的商機。2026 年度營運策略中，在 AI 應用領域終端需求大幅度提昇，庫存管理將再次面臨考驗的課題。

在生醫事業群方面，GMP 細胞中心已全面完成製藥品質升級，於 2023 年 8 月榮獲 PIC/S GMP 認證，成為全台首家針對「生物藥品之細胞治療產品」設立的細胞製備先導工廠。其後，於 2025 年 2 月申請憑證展延並再次順利通過 PIC/S GMP 複查，充分展現細胞治療產品生產流程的穩定性與卓越品質，並持續與國際製藥標準接軌。近期，細胞工廠亦積極推動數位化轉型，朝向智慧化製造的目標邁進，以強化生產效率與品質管理的整合能力。此外，其他不屬於 GMP 核定項目的細胞治療產品，例如依「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簡稱「特管辦法」）製造之產品，其規範僅須符合「人體細胞組織優良操作規範」（GTP），然本工廠仍堅持以單一品質 PIC/S GMP 系統進行全方位管理，確保所有產品皆具備一致且高標準的品質保證，藉此建立品牌差異化與價值。此外，透過數位化及智慧化策略，率先開發出文件生成系統-NEOKATANA，大幅減少花費在文件撰寫之人力，並與策略性合作夥伴- CM plus 合作建立一系列從 GMP 文件生成至 GMP 符合性之文件審閱系統，將加快文件製作之速度及法規之符合性，並減少主管機關審閱之時間。

自 2018 年衛生福利部公布「特管辦法」以來，公司已成功取得 6 項低風險細胞治療技術項目中的 3 項核准（其中包含 1 項委託代工服務），分別為「自體軟骨細胞治療」、「自體纖維母細胞治療」與「骨髓間質幹細胞治療」。其中，自體軟骨細胞係採用引進自日本的專業技術，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與全台 3 家醫院合作，共完成 71 位患者之治療，其中有 8 位患者主動回診，進一步接受對側膝關節的第二次療程，顯示其療效備受肯定。自體纖維母細胞則為本公司自主研發之技術，具備可於醫院及通過「細胞治療暨美容醫學品質認證」之診所施行之優勢。自 2023 年起，公司即陸續輔導多家合作診所完成認證，並與 2 家合作醫院及 3 家認證診所建立合作關係。至今，已有 11 位患者接受該項療程，其中約五成表示有意願進行每年持續之保養療程，顯示市場潛力與客戶滿意度俱佳。

隨著細胞治療技術的日益成熟及臨床應用的普及，接受細胞治療的病患人數逐年增加，政府亦陸續推動相關法規建置，包含《再生醫療法》及《再生醫療製劑條例》等，藉以強化細胞治療的法制保障，確保民眾在接受療程時的安全與權益，並同步促進我國再生醫療產業之發展。同時也因應再生醫療法規日趨嚴謹，陸續有其他生技公司前來委託三顧公司為其生產製備或進行策略合作之方式，以借助本公司 PIC/S GMP 管理及查核經驗，建立符合法規機構要求之產品品質。

三顧公司除現行已進入第三期臨床試驗階段的產品持續穩健推進外，亦積極研發多元細胞治療產品，期望為國人提供更多元且具臨床價值的治療選擇。鑑於自體細胞治療需仰賴個體細胞來源，受限於患者本身健康狀況及細胞品質，不一定適用所有病患，因此公司前瞻性地投入異體細胞治療的研發。目前已著手開發應用於泌尿道與腎臟相關疾病之異體細胞產品，並已完成臨床前動物實驗，結果顯示其具良好療效與安全性。未來將依據臨床進展與法規規範，規劃相關產線之設立與發展，以因應潛在臨床應用與市場需求。

此外，三顧公司亦積極推動「家族健康管家 (Family Health Organizer, FHO)」業務，結合本公司成熟的細胞製備與儲存技術、符合 PIC/S GMP 規範的場域，以及與 71 家醫療機構長期建立的穩固合作關係，打造以細胞醫療為核心的健康管理新模式。旗下子公司樂迦再生科技預計於 2026 年完成位於竹北的細胞工廠建置，該設施將引進全球最先進的細胞治療技術與創新產品，進一步擴展臨床應用範疇，為病患提供更多治療選擇，並大幅提升細胞製劑的品質與安全保障。

在整體營運策略上，三顧致力於建構完整且緊密串聯的醫療服務網絡，強化與醫療機構的整合與協同效益。同時，公司亦積極發展委託開發暨製造服務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 CDMO)，已經於 2024 年底接受他家生技公司委託開發自體骨髓間質幹細胞治療產品，並協助通過特管辦法審查，搭配細胞儲存服務共同推進。透過垂直整合與資源共享，不僅可擴大公司在細胞治療市場的占有率，亦有助於搶占再生醫療產業先機。三顧公司期許在不久的將來，成為引領台灣再生醫療產業發展的關鍵推手與產業領航者。

本公司所發展之細胞治療技術，不僅深耕本土市場、造福國內患者，亦著眼於國際醫療市場的長遠發展，積極規劃推動海外患者來台就醫之跨境醫療服務。藉由結合台灣頂尖的醫療資源與三顧生醫於細胞製備及治療領域的核心技術，打造兼具 MIT (Made in Taiwan) 品質保證與國際競爭力的高階再生醫療服務體系，全面拓展海外市場版圖。

面對全球再生醫療產業快速演進與外部環境的多變挑戰，董事會與經營團隊持續關注市場動態與政策變革，並據此研擬前瞻性營運策略。透過靈活調整經營模式、強化研發創新動能與多元布局合作平台，公司不僅穩健推動既有業務成長，亦積極拓展新興商機與國際合作機會，朝向成為亞太區域再生醫療產業領導品牌之目標邁進。

在此謹將 2025 年度營業實施經營結果、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研究發展狀況報告如下，並針對來年經營計畫及銷售政策說明。

2025 年度營運狀況報告

一、2025 年度經營結果

(一)2025 年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2025 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以下同) 1,514,592 仟元,相較於 2024 年度 1,412,280 仟元,增加 102,312 仟元,成長 7.2%;2025 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稅後淨損為 104,248 仟元,相較於 2024 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稅後淨損 68,813 仟元,淨損增加 35,435 仟元。稅後每股虧損為\$1.53 元。

2.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2025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3.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電子部門：

因全球降息及生產基地移轉及建廠問題和通膨問題持續存在,本公司列出幾項重大事件,針對下列重大事件所造成之影響與客戶、廠商採行對策及本公司如何因應作說明。重大事件主係全球關稅戰問題,這些重大事件都會造成上、下游工廠因原物料價格不穩定和生產地轉移等問題,而造成交期拉長、漲價等現象。本公司所面臨情況為原廠交期延長及進價成本調漲等。客戶端則大部分採取生產基地轉移策略,防止未來關稅戰中產生關稅之影響。明年整體經濟依然平緩,只有 AI 應用產業一支獨秀。建立東南亞客戶群關係為明年當務之急,期許明年下半年度能有所轉機,故明年經營策略採取積極搶攻 AI 市場、加強新客戶和市場開發,並加強穩定人事,避免人力成本增加。

(2) 生醫部門：

再生醫療隸屬於生醫產業下之一分支,相較於其他生醫產業,再生醫療所使用之技術大不相同,故人員背景、廠房設計、品質管理及相關法規可依循之經驗少,且需要投入大量人員及資源進行設計、開發並建立出要符合日益嚴苛之法規要求。外部競爭環境主要包括以下幾點：

1. 監管單位之法規政策：各國對再生醫療產品之監管政策存在顯著差異,且隨著技術進步及臨床需求變化,監管要求也在不斷調整。競爭者若能更快適應或影響政策制定,將獲得先發優勢。

2. 技術研發與創新能力：當市場中其他再生醫療領域競爭者持續投入大量資源進行技術創新時,競爭者可能憑藉獨特之細胞來源、分離與培養技術或遺傳工程手段,在治療效果、適應症範圍及安全性上取得突破,從而搶佔市場先機。同時,由於具備有細胞治療製劑及 GMP 工廠訓練之人才不易獲得,優秀人力往往成為各家廠商爭相聘請對象,故人才流動性較高。

3. 專利與知識產權：在再生醫療領域,專利與知識產權保護具有極高戰略價值。若其他公司已經佔據關鍵技術專利,將形成技術壁壘,可能增加新產品開發之法律及經濟風險。

4.臨床試驗與數據累積：臨床試驗數據是評估治療產品安全性與有效性之重要依據。競爭者若能更早完成關鍵臨床試驗，獲得監管機構認可，將能加速產品上市流程。

5.市場生態與合作夥伴關係：再生醫療產品之推廣須在醫療機構進行，同時需要保險公司及學術研究機構之支持。競爭對手若能構建更為緊密且廣泛之產學研醫合作網絡，將在臨床應用及市場擴展上具備顯著優勢。

綜上所述，面對來自技術創新、知識產權、監管政策、臨床證據及市場生態多方面之外部競爭，再生醫療細胞治療公司必須持續加大研發投入、強化臨床試驗實力，並積極建立產業合作夥伴關係，以確保在日益激烈之市場環境中保持領先地位。

三顧的優勢主要包括以下幾點：

1. 生產製造符合國際 PIC/S GMP 製藥生產法規：本公司細胞製備中心自 2019 年 1 月開始運轉，至今持續通過「人體細胞組織優良操作規範」(GTP) 查核，為衛福部核定細胞治療技術之細胞製備場所 (CPU) 及臨床試驗之細胞產品製造場所。本公司進一步領先同業，於 2023 年通過 PIC/S 西藥藥品優良製造規範 (GMP) 及藥品優良運銷規範 (GDP) 審核，成為台灣第一家 PIC/S GMP 細胞製備先導工廠，此項認證表示三顧公司達國際製藥生產品質水準，可承接國內、外訂單並生產符合國際法規之細胞治療產品。三顧更於 2025 年 1 月再次通過 PIC/S GMP 展延查核，持續投入細胞治療藥品之生產與提供高品質產品。三顧品管部門為符合生物測試實驗室為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ISO/IEC 17025 及 PIC/S 西藥藥品優良製造規範 (GMP) 之檢驗實驗室，提供標準之各項品管檢驗。品管實驗室亦通過實驗室生物安全查核作業，為認可之生物安全第二等級 (BLS-2) 實驗室，對於微生物等感染性病原操作符合實驗室安全管理。

台灣再生醫療法通過後，未來細胞製劑之生產製造必須符合 PIC/S 西藥藥品優良製造規範 (GMP) 之要求，因此自 2025 年起陸續有其它生技公司前來委託三顧公司為其製備或以策略合作之方式，期望借助本公司 PIC/S GMP 管理及查核之經驗，建立符合法規機構要求之產線。

2. 技術創新並領先：在技術開發上，三顧除維持自行研發之三項專利，更進一步開發多種細胞及其衍生物等再生醫療產品，著重在誘導性多能幹細胞 (induced pluripotent stem cell, iPS cell) 及細胞衍生物 (包含外泌體) 之產線開發及應用，以確保在再生醫療產業之競爭優勢。

3. 數位化、智慧化轉型：透過將數位化、智慧化策略，率先開發出文件生成系統-NEOKATANA，大幅減少花費在文件撰寫之人力，並與策略性合作夥伴-CM plus 合作建立一系列從 GMP 文件生成至 GMP 符合性之文件審閱系統，將加快文件製作之速度及法規之符合性，並減少主管機關審閱之時間。並持續投入智慧化工廠之精進計畫，以提高細胞治療產品之品質並大幅降低生產成本，未來將提昇整體獲利及競爭力。廠內人員也同步接受數位化及智慧化之訓練，未來透過導入製程 AI 引擎及自動化操作將可部分因應人才短缺之問題。目前就智慧化細胞工廠之創新研發成果，已經申

請超過十四項專利，目前有九項專利獲證，其餘專利尚在審查中，三顧在專利與知識產權保護措施上不遺餘力。

4. 合作之醫療院所及臨床試驗：2025 年三顧合作之醫療院所數量從 2024 年之 51 家大幅增加至 71 家，包含 55 家 iPSC 合作診所。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2025 年度合併營收新台幣 1,514,592 仟元，較去年同期成長主係電子產品 IC 零組件之終端客戶需求增加 68,400 仟元，生醫部門因 2025 年增加外泌體及細胞儲存等產品銷售，收入增加 33,960 仟元；2025 年度營業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 31,955 仟元，主係投入生醫產品行銷廣告費用及研究費用增加所致；營業外損失增加 73,135 仟元，係因本年度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外幣兌換淨損增加 51,175 仟元及定存利息收入減少 19,609 仟元所致，綜上所述 2025 年雖營業收入上升毛利增加、惟營業費用及營業外損失增加，以致本期虧損增加。
2. 相關財務比率如下：

項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母公司股東權益報酬率%	(9.61)	(5.92)
資產報酬率%	(7.66)	(4.82)
歸屬於母公司稅前損失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2.82)	(9.52)
每股虧損 (元)追溯後	(1.53)	(1.01)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電子部門

- (1) 加強產品組合之汰舊換新，並持續與國際大廠合作及產品代理。尋找次世代之電子零件、綠能市場和半導體應用之主動元件和被動元件，以及提供技術領先產品，以滿足客戶之需求。
- (2) 提供客戶完整之設計組合以節省客戶研發費用，藉此提升服務水準，強化本公司與客戶之合作關係，使公司之營運持續成長。

2. 生醫部門

三顧公司生醫事業群擁有以下技術：

(1) 食道再生醫療技術：

「人類（自體）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用於預防食道術後狹窄適應症，為第三期臨床試驗執行中。本技術為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產品應用於食道癌病人經內視鏡黏膜下剝離術（ESD）術後傷口之修復，預期可降低術後發生食道狹窄之機率。三顧公司已於 2020 年獲得衛福部核准於國內展開三期臨床試驗。另為加速臨床試驗案之進行，三顧與國內各大醫院內視鏡科、胃腸肝膽科及消化內科等醫師成立之台灣食道研究聯盟合作，目前持續收案中。

(2) 膝軟骨細胞層片技術：

本技術之運用以「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特管辦法）為主，國內有三家醫院繼續與三顧合作在 2025 年底提出膝軟骨細胞治療膝關節軟骨缺損之細胞治療技術特管法計畫展延申請。

(3) 自行研發項目：

自體纖維母細胞方面，已先後取得「一種微細胞層片之製造方法」(發明第 I693283 號)及「高增生活性之 3D 結構細胞球體、其製造方法與用途」(發明第 I724528 號)等 2 件台灣發明專利，並已遞交中國、美國專利申請，此發明更獲得第十六屆國家新創獎。本技術並接受醫療機構依《特管辦法》提出細胞治療計畫申請案，應用於皮膚缺陷—皺紋、凹洞及疤痕之填補及修復。本技術已於 2021 年開始接受委託製造生產，本技術更透過製程優化延長產品保存期限、增加運輸便利性之產品升級效益。此外，2021 年特管辦法開放診所申請自體纖維母細胞治療，三顧公司已成功輔導共有六間合作醫院及七間診所獲衛福部核准執行此細胞治療技術應用於皮膚缺陷—皺紋、凹洞及疤痕之填補及修復，並總共完成 11 人治療。並有二間醫院及三間診所於 2025 年底申請特管計畫展延。

- (4) 三顧以自行發明之專利劑型與台大醫院團隊透過產學研究案研究此劑型對腎臟病、膀胱失能等適應症之療效。動物實驗結果證實治療效果非常優異，幾乎完全改善腎臟病、膀胱失能，目前正在尋找合適之細胞株，並規劃申請人體臨床試驗。由於此劑型可直接將細胞製劑注射入患處，免除病患開刀之苦，若開發成功將可嘉惠眾多病患。
- (5) 增加細胞儲存業務：為拓展生醫事業版圖及服務對象，三顧推出家庭健康辦公室儲存方案，包括：iPSC (誘導型多能幹細胞)、免疫細胞、纖維母細胞、幹細胞、癌細胞之儲存及免疫細胞檢測等服務。透過客戶儲存之細胞項目，拓展與客戶之連結並擴展細胞服務領域，增加產品代工能力及生產經驗，擴大營收。
- (6) 推出市場獨有之「iPSC 家族儲存服務」：隨著再生醫療雙法於 2024 年 6 月正式通過，三顧集團正式在台灣推展「iPSC 家族多功能幹細胞儲存業務」，作為家族細胞治療發展之第一步。這項技術不僅能夠為個別家族疾病建立藥物篩檢模型，還能生產專屬家族自泌體等原料，為多項先進細胞療法之應用奠定基礎。iPSC 多功能幹細胞已廣泛應用於心臟、腎臟、膀胱、腦、皮膚、關節軟骨、免疫細胞、眼角膜及肌肉組織等精準醫療及癌症研究領域，三顧這項服務之優勢在於通過簡單之血液、臍帶血或皮膚樣本之採集，便能製造出具備多種分化能力之 iPSC 再生細胞，為個人或家庭之未來醫療需求保留希望。2024 年 11 月透過知名藝人昆凌為推廣大使，並至今與 55 家醫療院所合作成為種子診所積極將這項服務曝光與推廣。三顧擁有「人、機、料、法、環」五大優勢，將力拚 iPSC 家族儲存市占率並布局海外市場，提升台灣再生醫療之國際能見度。
- (7) 外泌體製備：三顧公司已經有臍帶間質幹細胞外泌體產品，由於看好 iPSC 之潛力，亦開發了相關 iPSC 外泌體產品線。此外，三顧集團取得國際化妝品美國 INCI Name，作為化妝品原物料，目前已有產品上市，透過三顧公司進行銷售。

二、2026 年度營運計畫概況

(一) 經營方針

1. 電子部門：

- (1) 以高附加價值及利基型產品為主之電子零組件通路商。
- (2) 根留台灣、深耕中國地區、東南亞及印度行銷網，結合中國地區及東協各國資源創造相乘之利潤與價值。
- (3) 持續調整以擴大利基並提供客戶更完整之解決方案。
- (4) 針對既有產品線，尋求藍海市場客戶，並同時提高客戶滿意度，成為長期合作夥伴，並對 AI 應用相關之零件產品積極導入既有銷售通路，以追求營運持續成長。
- (5) 積極引進及培養人才，提升技術支援及產品應用能力。
- (6) 提供差異化服務及技術整合，滿足客戶需求，以求利潤極大化。
- (7) 增加綠能市場，無人設備產品市場，低軌道衛星市場和半導體產業及 AI 產業應用客戶群，提昇應用市場之完整度。

2. 生醫部門：

- (1) 2026 年多項再生醫療法之子法上路，三顧也密切關注法規之走向，調整產品開發之策略。
- (2) 聚焦開發高價值、高獲利之再生醫療產品，提供更優質且具差異化之再生醫療產品及服務，提昇競爭力。
- (3) 引進、培養專業人才，並積極推動留才措施。
- (4) 推行數位化及智慧化等技術，提昇工作效能及生產品質。
- (5) 持續開拓市場，提高客戶滿意度，增加長期合作夥伴數量，追求營運持續成長。
- (6) 開啟接受委託製造及策略合作模式，協助同業建立符合 PIC/S GMP 規格之產線，將三顧所擁有之 GMP 知識及能力做最大化價值之創造。
- (7) 提昇公司及產品品牌形象及市場能見度。

(二)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電子部門：

加強推廣產品在雲端和 AI 市場（伺服器、儲蓄設備、高階商用交換機）、無線通訊（路由器、5G 分享器）、工業控制（工業用交換機、鐵路通信設備）、醫療設備、汽車電子（電動車電子設備）、工具機器設備市場、低軌道衛星市場、綠能市場（儲能櫃、風力發電廠、電動車電磁模組）、半導體測試設備市場產品等高階市場之應用。

因全球關稅問題衝擊之影響，在今年供應商面臨生產地問題之下，供應商目前前在轉移生產基地從中國轉出至其它國家，供貨交期預計部分產品目前為不穩定，下游客戶群因此問題之影響，目前客戶要求產品不可以只在中國部分生產，需要有第二個國家之生產基地。因此，要求供應商儘快提供中國區以外之生產基地，

才能防止原本在交易產品，被客戶要求換貨或替代問題發生，進一步防止業績被影響到。

在全球關稅問題衝擊延續之下，客戶同步也在把生產基地轉移出中國情況以下，客戶要求交付至新生產基地時，進一步提高售價並在此全球關稅問題衝擊條件以下，進一步提高產品利潤。另外，要求下游客戶群提早下單防止轉廠時缺料問題發生，進一步防止公司營收面臨客戶生產基地轉移時，讓營收下降。

增加二條新產品線，分別為年永實業有限公司，主要產品為工業用防水性連接器之台灣廠商，主要為防止 COO 問題衝擊，影響到未來營收。主要銷售市場為綠能市場，工業用通信設備及戶外產品設備。另外一條產品線為典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產品為專注於小型化、高效能二極體研發，產品廣泛應用於汽車電子、工業電腦、網路設備及消費性電子領域。提供給因為 COO 問題之客戶多一個產品選擇。

2.生醫部門：

- (1) 維持工廠品質系統認證。
- (2) 已通過《特管辦法》之自體纖維母細胞委託製造產品，除既有合作醫療院所外，積極拓展新之合作醫療院所。
- (3) 推廣國內外細胞委託製造及檢測服務。
- (4) 推動以家族健康管理與傳承為概念，提供優質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
- (5) 提供更優質且具差異化之細胞治療產品，提昇競爭力。
- (6) 持續強化與醫療院所的連結，以促進推廣與行銷。
- (7) 參加國內外展會等提昇公司及產品能見度。
- (8) 與通路商合作提昇產品銷售，創造營收。

(三) 訴訟案進度說明：

1.營業秘密案：

本公司因工商秘密、營業秘密等公司機密遭竊，遂於 2022 年 11 月 21 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以下簡稱臺北地檢署）提出刑事告訴。臺北地檢署於 2025 年 2 月 27 日公告偵查終結，起訴前董事長楊智惠及董姓和鄭姓前員工。本案進入司法審判程序，現由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審理中，進度為一審。

2.CellSeed 案：

本公司之技轉授權公司 CellSeeds Inc.在未提出具體事證而僅憑媒體報導之情形下，片面主張本公司違約，並欲逕行終止 Collaboration Agreement 等雙方所簽訂之相關契約。本公司為維護本公司及股東之權益，已委請日本律師於 2024 年 2 月 6 日於日本東京地方法院提起「確認契約關係存在之訴」。本案目前一審進行中，截至 2026 年 2 月 10 日為止，共開庭八次。

(四) 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預期銷售數量說明：

本公司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面對國內外環境之變遷與挑戰，仍冀望各位股東先生、女士不吝指教，繼續給予愛護與支持，深信在未來多方位的經營與努力下，公司業務定能穩健成長，為公司創造更佳之營收，讓各位股東、客戶及員工共享經營成果。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信賴與鼓勵。
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 事 長 楊弘仁



經 理 人 唐洪德



會 計 主 管 沈孟範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

(1) 董事資料(一)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停止過戶日止；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二親以內之主事或等關係其管、董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NA	2024.06.27	3 年	2016.6.29	3,141,924	4.61%	3,141,924	4.01%	0	0	0	0	—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男 / 57	2024.06.27	3 年	2022.03.21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士 哈佛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約翰·霍普金斯健康科學碩士 彼得·杜拉克管理學院企管碩士 史丹佛大學訪問院長 敏盛綜合醫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嬌然天使兒童醫院院長	敏盛醫療體系執行長 博恩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安準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 躍獅健康(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 敏成健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 敏盛數位轉型(股)公司董事長 盛弘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 盛世數位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偶配二以係他主事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盛雲藥品(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 環球生技多媒體(股)公司董事 (法人代表) 精準健康(股)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 敏盛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法人代表) 方鼎資訊(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盛論健康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一達國際醫院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悅得企業(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博智文創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亨鑫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碧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二親內之主事或等關係其他管、董或監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達駿投資(股)公司	NA	2024.06.27	3年	2018.6.25	197,000	0.29%	197,000	0.25%	0	0	0	0	—	日韓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達駿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翁偉倫	男 / 49	2024.06.27	3年	2022.07.19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學系 法學組 法務部司法官訓練所 法官班43期結業 法官特考及格 90年律師高考及格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臺南市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法務部派駐廉政署檢察官	伯衡法律事務所所長 火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喬涵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環球生技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或等關係其管、監察人或關係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NA	2024.06.27	3 年	2018.6.25	3,159,928	4.64%	3,159,928	4.04%	0	0	0	0	—	樂迎再生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人健亞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信東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台灣神隆(股)公司法人董事 台灣花丹生物技術(股)公司法人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 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公司法人董事 藥華醫藥(股)公司法人董事 智學生技製藥(股)公司法人董事 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中裕新藥(股)公司法人董事 台康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樂迎再生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人健亞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信東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台灣神隆(股)公司法人董事 台灣花丹生物技術(股)公司法人董事 聯亞生技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 國光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公司法人董事 藥華醫藥(股)公司法人董事 智學生技製藥(股)公司法人董事 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中裕新藥(股)公司法人董事 台康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二親內之主事或等關係其他管或監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雅博(股)公司法人董事 益得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 臺灣生物醫藥製造(股)公司法人董事 英屬開曼群島商 POINT ROBOTICS HOLDING LIMITED 法人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人：吳明賢	男 / 62	2024.06.27	3 年	2021.07.20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醫學院臨床醫學研究所博士 台大醫學院內科特聘教授 台灣消化系醫學會理事長、副秘書長 台灣內科醫學會秘書長 台灣醫學會理事、執行秘書 台大醫學院副院長、內科主任、胃腸肝膽科主任、健康管理中心主任、內科主任、內科主治醫師、內科總住院醫師 台大醫學院副院長兼系發分處主任、醫學系主任、一般醫學科主任主任、副教授、助理教授	台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院長 智學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顧問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董事 財團法人宋瑞樓教授學術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王德宏教授消化醫學基金會董事 台灣聯合學習產業大聯盟專家顧問 衛生福利部 癌症防治政策委員會委員 臺中榮民總醫院-執行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智慧醫療系統跨院驗證與取證計畫" 共同主持人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執行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二以係內之主事或等關其管、董事或監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建置國家人體微生物研究合作與技術服務核心設施計畫"共同主持人				
董事	中華民國	吳峻毅	男 / 44	2024.06.27	3 年	2021.07.20	1,300,000	1.91%	1,300,000	1.66%	1	0%	0	0	York university 俊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瀚星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瀚星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俊貿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俊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俊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瀚星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瀚星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俊貿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俊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台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樂迎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益創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益創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益創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賴冠伶	女 / 57	2024.06.27	3 年	2021.07.20	0	0	0	0	0	0	0	0	崑山科技大學機械與能源系博士 崑山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助理教授 俊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	俊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 瀚星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瀚星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俊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瑪神凱瑞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職 稱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姓 名	性 別 年 齡	選(就)任 日 期	任 期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二 親 內 之 主 事 察 或 等 關 係 他 董 監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限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財團法人和草慈善事業基 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麗偉基金會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或等關其管或		偶配二以係他、董監人	備註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事	國															旭弘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楊世傑	男 / 71	2024.06.27	3 年	2021.07.20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系學士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財政部專門委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秘書部協理 私立輔仁大學夜間部兼任講師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夜間部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或等關其管或	偶配二以係他、董監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財福	男 / 68	2024.06.27	3 年	2024.06.27	0	0	0	0	0	0	0	0	部經學系兼任講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 美國明尼蘇達州聖湯瑪斯大學國際管理碩士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組長、經理、業務委員 中華信評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董事 勤業(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無。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6 年 4 月 2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何柔嫻(98.33%)、陳宗基(1.67%)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
達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靜蓉(96.67%)、陳宗基(3.33%)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2.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026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士 哈佛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約翰·霍普金斯健康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彼得·杜拉曼學院管理學碩士 史丹佛大學醫學院兒科醫院院長 敏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天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未有公司	—	無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宗基		國立台灣大學 EMBA 資訊管理組碩士 世新大學傳播系 貝德比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日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豐斯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達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日生細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第 30 條各款情事	—	無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澄臻		國防大學醫學院生命科學研究所博士 國防大學醫學院生物技術與動物科學系教授、副教授 國立宜蘭大學教授 教授、助理教授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兼任教授 未有公司第 30 條各款情事	—	無

董事 吳峻毅	York university 俊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瀚星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俊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俊貿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第30條各款情事	—	無
獨立董事 王文祝	國立台灣大學藥學系學士 先進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瑞安大藥廠業務暨行銷處處長 未有公司第30條各款情事	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數為0股、比重0%，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無
獨立董事 楊世傑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系學士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財政部專門委員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秘書部協理 未有公司第30條各款情事	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數為0股、比重0%，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無
獨立董事 林財福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學系 美國明尼蘇達州聖湯瑪斯大學國際管理碩士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委員 中華信評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董事 未有公司第30條各款情事	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數為0股、比重0%，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無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依據所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第23條所示強化董事會職能規範，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11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法務、管理、產業知識等領域，產、學、經歷十分豐富且具專業性。

(二)、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依據所制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章第23條第4點所示，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衡諸本公司第十屆 11 位董事成員名單，除長於領導、決策、營運判斷、危機處理、國際市場觀能力外，具備財務分析能力者有72%；具經營管理能力者有91%；對產業知識貢獻者有72%；其中擔任臺大醫學院院長吳明賢董事、楊弘仁董事長（現任敏盛醫療體系執行長、本公司董事長）、楊澄臻董事（現任國立宜蘭大學生物技術與動物科學系教授、本公司執行長）除對本公司行政管理及產業知識諸多指點外，更對於新產品推廣及行銷策略等貢獻良多。另，前Minaris再生醫學有限公司首席執行官古石和親博士新任本公司第10屆董事，相信以古石博士深厚的專業知識，將有助於推動公司在再生醫學領域的創新與發展。其他領域例如現任伯衡法律事務所所長翁偉倫董事，亦適時為本公司法律事務諮詢提供專業意見。本公司目前女性董事共計2位，將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為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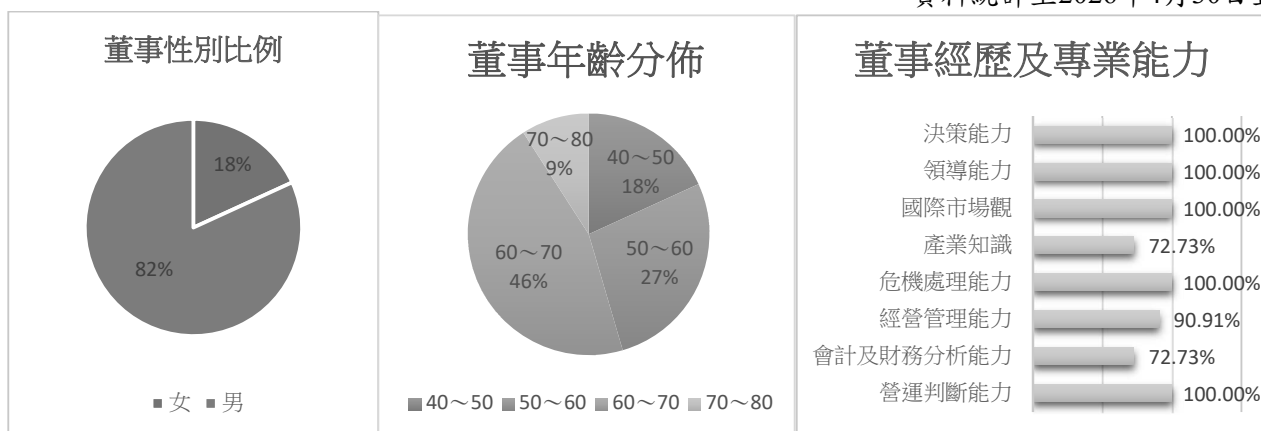
(三)、達成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成員均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等各項能力。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進修課程，俾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

董事會職能。此外，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至少1人。且本年度全體董事均達成法定進修時數。（於就任當年度至少進修十二小時，就任次年度起每年至少進修六小時。）

(四)、目前董事會落實及達成多元化情形如下：

資料統計至2026年4月30日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分布(歲)								
	3年 以下	3至 9年	9年 以上											
楊弘仁				男	無	50~60	V	V	V	V	V	V	V	V
陳宗基				男	無	60~70	V	V	V	V	V	V	V	V
楊澄臻				女	有	50~60	V			V	V	V	V	V
古石和親				男	無	60~70	V		V	V	V	V	V	V
吳明賢				男	無	60~70	V	V	V	V	V	V	V	V
吳峻毅				男	無	40~50	V	V	V	V		V	V	V
賴冠伶				女	無	50~60	V	V	V	V	V	V	V	V
翁偉倫				男	無	40~50	V		V	V	V	V	V	V
王文祝			V	男	無	60~70	V	V	V	V	V	V	V	V
楊世傑		V		男	無	70~80	V	V	V	V		V	V	V
林財福	V			男	無	60~70	V	V	V	V		V	V	V

註：1.本公司具員工身分董事占比：1/11 (9%)

2.獨立董事占比：3/11 (27%)

3.女性董事占比：2/11 (18%)

4.任職9年以上獨立董事占比：1/11 (9%)

5.不同性別董事席次雖尚未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含）以上，但已符合至少一席不同性別董事，佔比18%（楊澄臻董事、賴冠伶董事）。董事會之組成主要考量候選人的專業背景、經驗及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參與度及貢獻度等，未來仍將促進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對於不同性別董事達三分之一將設定為長期目標。

(五)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本公司獨立董事3人分別為王文祝、楊世傑、林財福，占比：3/11 (27%)，皆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之情事。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

3.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之基本資料及持股情形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停止過戶日止；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 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唐洪德	男	2016.12.2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碩禾數位動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安杏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達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達駿投資(股) 公司董事 建華旅行社(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生醫事業群 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楊澄臻	女	2024.6.25	0	0	0	0	0	0	國防大學醫學院生命科學研究所博士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技術與動物科學系教授 臺北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兼任教授 台灣動作科技學會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生醫事業群 副執行長	中 華 民 國	丁肇彤	女	2023.11.9	7,000	0.008%	0	0	0	0	墨爾本大學生物醫藥碩士 台寶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處經理	中 華 民 國	卓孟慶	男	2024.11.13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系碩士 崇實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金車股份有限公司會計副課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沈孟範	男	2025.7.14	24,000	0.03%	11,000	0.01%	0	0	安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會計主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日生細胞生技 (股)公司特助、 安杏生物科技 (股)公司董事、 日舞國際(股)公 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台灣營運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王世俊	男	2018.10.31	0	0	3,000	0.003%	0	0	光武技術學院國際貿易科 光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務課長	無	無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協理	中 華 民 國	文懿	女	2022.12.23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事業經營法務碩士 輔仁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學士 達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務暨董事長特助 安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務暨管理部 經理	建華旅行社(股) 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註 1)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 任 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註 2)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備 註 (註 3)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數位科技處 協理	中 華 民 國	孫子龍	男	2026.1.1	0	0	0	0	0	0	俄亥俄州立大學土木、環境暨大地測量工程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4：稽核處經理卓孟慶經 2025 年 7 月 8 日第 10 屆第 8 次董事會通過任命案，由財務處經理暨代理發言人轉任稽核處經理。

註 5：財務處協理暨代理發言人沈孟範經 2025 年 7 月 8 日第 10 屆第 8 次董事會通過聘任案並於 2025 年 7 月 14 日就任。

註 6：生醫事業群副執行長丁肇彤經 2025 年 12 月 30 日第 10 屆第 11 次董事會通過任命案，由 GMP 細胞工廠處長轉任生醫事業群副執行長。

註 7：數位科技處協理孫子龍經 2025 年 12 月 30 日第 10 屆第 11 次董事會通過聘任案並於 2026 年 1 月 1 日就任。

註 8：前稽核處協理倪永發於 2025 年 7 月 14 日辭任生效。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202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自 公司 以外轉 事母 酬 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 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董事長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弘仁	0	0	0	0	0	80 (0.08)	80 (0.08)	3,612	3,612	0	0	0	0	3,692 (3.54)	3,692 (3.54)	無	
副董事長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宗基	0	0	0	0	0	80 (0.08)	80 (0.08)	3,237	3,237	108	108	0	0	3,425 (3.29)	3,425 (3.29)	無	
董事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澄臻	0	0	0	0	0	80 (0.08)	80 (0.08)	3,330	3,330	108	108	0	0	3,518 (3.37)	3,518 (3.37)	無	
董事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古石和親	0	0	0	0	0	80 (0.08)	140 (0.13)	0	2,002	0	0	0	0	80 (0.08)	2,142 (2.05)	60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吳明賢	0	0	0	0	0	40 (0.04)	40 (0.04)	0	0	0	0	0	0	40 (0.04)	40 (0.04)	無	
董事	達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偉倫	0	0	0	0	0	70 (0.07)	70 (0.07)	0	0	0	0	0	0	70 (0.07)	70 (0.07)	無	
董事	吳峻毅	0	0	0	0	0	70 (0.07)	120 (0.12)	0	0	0	0	0	0	70 (0.07)	120 (0.12)	50	
董事	賴冠伶	0	0	0	0	0	70 (0.07)	70 (0.07)	0	0	0	0	0	0	70 (0.07)	70 (0.07)	無	
獨立董事	王文祝	600	600	0	0	0	80 (0.65)	680 (0.65)	0	0	0	0	0	0	680 (0.65)	680 (0.65)	無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母 業或公 司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 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獨立董事	楊世傑	600	0	0	80	680 (0.65)	680 (0.65)	0	0	0	0	680 (0.65)	680 (0.65)	無
獨立董事	林財福	600	0	0	80	680 (0.65)	680 (0.65)	0	0	0	0	680 (0.65)	680 (0.65)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奉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決議辦理，依其身分別給付固定報酬數額。由於酬勞之訂定為固定水準不取決當年度盈餘水準及未來風險，故與公司經營績效並無相對影響。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可分為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二類。而董事酬勞係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規定；「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按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本公司目前尚未議定董事酬金，惟僅就董事長、副董事長之職務酌發固定薪酬，其餘各董事僅支領董事會出席費，故與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績效評核無涉。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古石和親董事擔任三顧派任樂迎董事，共支領樂迎出席費 60 仟元，吳峻毅董事擔任樂迎董事，共支領樂迎出席費 50 仟元。其餘董事均只支領董事會出席費。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會議決議辦理，依其身分別給付固定報酬數額。由於酬勞之訂定為固定水準不取決當年度盈餘水準及未來風險，故與公司經營績效並無相對影響。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可分為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二類。而董事酬勞係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規定；「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按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本公司目前尚未議定董事酬金，惟僅就董事長、副董事長之職務酌發固定薪酬，其餘各董事僅支領董事會出席費，故與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績效評核無涉。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古石和親董事擔任三顧派任樂迎董事，共支領樂迎出席費 60 仟元，吳峻毅董事擔任樂迎董事，共支領樂迎出席費 50 仟元。其餘董事均只支領董事會出席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楊弘仁、陳宗基、楊澄臻、古石和親、吳明賢、翁偉倫、吳峻毅、賴冠伶、王文祝、楊世傑、林財福	楊弘仁、陳宗基、楊澄臻、古石和親、吳明賢、翁偉倫、吳峻毅、賴冠伶、王文祝、楊世傑、林財福	古石和親、吳明賢、翁偉倫、吳峻毅、賴冠伶、王文祝、楊世傑、林財福	吳明賢、翁偉倫、吳峻毅、賴冠伶、王文祝、楊世傑、林財福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陳宗基	陳宗基、古石和親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楊弘仁、楊澄臻	楊弘仁、楊澄臻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
總計	共 11 人	共 11 人	共 11 人	共 11 人	共 11 人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2025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唐洪德	3,000	3,000	108	108	235	235	-	-	-	-	3,343 (3.21)	3,343 (3.21)	無
執行長	楊澄臻	3,240	3,240	108	108	90	90	-	-	-	-	3,438 (3.30)	3,438 (3.3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唐洪德、楊澄臻	唐洪德、楊澄臻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2 人	共 2 人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2025 年未分派員工酬勞。

(四) 前十大取得員工分紅人士之姓名、職稱及員工分紅金額：無此情形。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支付最近二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析表

統計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仟元

職稱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損)益之比例%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董事(含獨立董事)	11,344	2,296	(16.49)	(3.34)	13,005	2,112	(12.48)	(2.03)
監察人(註 1)	-	-	-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6,603	-	(9.60)	-	6,781	-	(9.60)	(6.50)

註 1：本公司已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第七屆第一次董事會決議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職能。

2. 給付董監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可分為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二類。而董監酬勞係依據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就其餘數連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並經由股東會決議之，由於酬勞之訂定為固定水準不取決當年度盈餘水準及未來風險，故與公司經營績效無涉。

(2)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可分為薪資、獎金，及加計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共三類，並考量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以該職務所承擔之決策風險、營運目標無法達成風險及政策法規未能遵循之風險為給付酬金之依據，而給予合理之報酬。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之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子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酬勞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六)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統計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註 6)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楊澄臻	3,240	3,240	108	108	90	90	-	-	-	-	3,438 (3.30)	3,438 (3.30)	無
總經理	唐洪德	3,000	3,000	108	108	235	235	-	-	-	-	3,343 (3.21)	3,343 (3.21)	無
協理	王世俊	1,320	1,320	108	108	1,453	1,453	-	-	-	-	2,881 (2.76)	2,881 (2.76)	無
協理	文懿	1,440	1,440	87	87	115	115	-	-	-	-	1,642 (1.58)	1,642 (1.58)	無
協理	丁肇彤	1,200	1,200	73	73	84	84	-	-	-	-	1,357 (1.30)	1,357 (1.30)	無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 10 屆董事任期：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7 年 6 月 26 日。

2025 年度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楊弘仁	7	1	87.5%	
副董事長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陳宗基	8	0	100%	
董事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楊澄臻	8	0	100%	
董事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古石和親	7	1	87.5%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法人代表人: 吳明賢	4	4	50%	
董事	達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翁偉倫	8	0	100%	
董事	吳峻毅	7	1	87.5%	
董事	賴冠伶	8	0	100%	
獨立董事	王文祝	8	0	100%	
獨立董事	楊世傑	8	0	100%	
獨立董事	林財福	8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	2025.3.11	●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2025 年度生醫事業群預算修正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與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展延「場地暨設備租賃契約書」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	2025.5.8	● 2024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分派及董事酬金政策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擬定義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本公司 2024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不繼續辦理報告。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本公司擬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MTI Holding Co., Ltd.貸與三顧股份有限公司美金 2,000 仟元。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擬與銀行從事預購/預售遠期外匯之交易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中國信託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第十屆第七次董事會	2025.6.10	● 為國際私募基金擬投資本公司一事專案報告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第十屆第八次董事會	2025.7.8	● 本公司自 2025 年第二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公費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調任財務處卓孟慶經理擔任本公司稽核主管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委請沈孟範先生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暨代理發言人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第十屆第九次董事會	2025.8.12	● 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MTI Holding Co., Ltd.貸與 MetaTech (S) Pte Ltd.美金 2,000 仟元審議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	2025.11.11	●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2025.12.30	● 本公司 2026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擬新訂《2025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二次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三次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獨立董事無意見
第十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2026.03.12	● 202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修訂本集團「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本公司擬以投資金額不超過美金 1,408,451.03 元投資開曼群島 iCamuno Biotherapeutics Ltd. (以下簡稱「開曼 iCamuno」)，投資方式包括受讓開曼 iCamuno 之股份，及認購其發行 A3 輪可轉換公司債審議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續聘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欣頤及寇惠植會計師為本公司 2026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其公費報價，暨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 修訂本公司《114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部分條文案。	獨立董事無意見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	2025.3.11	● 與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展延「場地暨設備租賃契約書」案。	因涉及董事自身權益	本案除吳峻毅董事、古石和親董事因利益關係依序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	2025.5.8	● 解除本公司今年度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因涉及董事自身權益	本案逐條唱名，除相關出席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	2025.11.11	●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因涉及董事自身權益	本案除楊澄臻董事因利益關係依序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2025.12.30	●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因涉及董事自身權益	本案除陳宗基董事因利益關係依序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二次 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 事宜。	因涉及董事 自身權益	本案除陳宗基董事因利益關係 依序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 席董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三次 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 事宜。	因涉及董事 自身權益	本案除陳宗基董事因利益關係 依序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 席董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與樂迦公司簽訂「文件生 成 AI 平台」合作契約案。	因涉及董事 自身權益	本案除吳明賢董事、吳峻毅董 事、古石和親董事因利益關係 依序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 席董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一)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於 2020.11.06 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週期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本公司 2025 年度之外部評估已於 2026.01 月執行，並於 2026.3.12 報告董事會評估結果，以下為本年度之評估報告（含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本次為每三年執行一次之外部評估)	2025/1/1~ 2025/12/31	1.董事會績效 考核自評 2.董事成員績 效考核自評 3.審計委員會 績效考核自 評 4.薪酬委員會 績效考核自 評 5.永續發展委 員會績效考 核自評	委託怡美永 續管理顧問 股份有限公 司於 2026 年 1 至 2 月 間，針對整 體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 委員會及永 續發展委員 會，以問卷 及實地訪談 之方式評估 。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 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 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 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 制等。 二、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 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 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 控制等。 三、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 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 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 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 控制等。

(二)評估結果：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

評估項目	題數	總分數	自評分數	占比%	得分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3	715	699	27.08	26.47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660	655	25.00	24.81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385	384	14.58	14.54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385	378	14.58	14.31
E、內部控制	9	495	493	18.75	18.67
合計	48	2640	2609	100.00	98.80

評價結果：優良

2.董事會成員考核自評

評估項目	題數	總分數	自評分數	占比%	得分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165	165	11.54	11.54

B、董事職責認知	5	275	275	19.23	19.23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440	423	30.77	29.58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165	165	11.54	11.54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	220	218	15.38	15.24
F、內部控制	3	165	165	11.54	11.54
合計	26	1430	1411	100	98.67

評價結果：優良

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評估項目	題數	總分數	自評分數	占比%	得分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60	60	16.00	16.00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6	90	86	24.00	22.93
C.審計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7	105	105	28.00	28.00
D.審計委員會委員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3	45	45	12.00	12.00
E.內部控制	5	75	74	20.00	19.73
合計	25	375	370	100.00	98.66

評價結果：優良

4.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評估項目	題數	總分數	自評分數	占比%	得分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60	60	18.18	18.18
B.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6	90	87	27.27	26.36
C.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8	120	119	36.36	36.06
D.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3	45	45	13.64	13.64
E.內部控制	1	15	15	4.55	4.55
合計	22	330	326	100.00	98.79

評價結果：優良

5. 永續發展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

評估項目	題數	總分數	自評分數	占比%	得分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	125	125	23.81	23.81
B.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認知	4	100	100	19.05	19.05
C.提升永續發展委員會決策品質	7	175	174	33.33	33.14
D.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75	75	14.29	14.29
E.內部控制	2	50	50	9.52	9.52
合計	21	525	524	100.00	99.81

評價結果：優良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有以下幾點：

(一)設立審計委員會：本公司於2015年06月30日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強化公司治理與管理機能。本公司已達成。

(二)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公司網站訊息更新等。本公司已達成。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加強溝通：

本公司每年公司整體的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均於審計委員會中進行報告，獨立董事就公司所

提出的營運計畫進行審查，並於期後董事會中由公司定期進行財務、業務及市場報告，使獨立董事可有效監督公司營運計畫之實際執行成果。

在財務報表及公司內控稽核方面，每季及年度財務報告均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審議，另每月提供稽核查核報告資訊，使獨立董事有充分資訊對公司營運結果進行瞭解及監督。

(四)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並依規則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加強董事之專業知識，以期能強化董事會功能將有關加強董事之專業知識課程資訊提供予本公司董事並鼓勵參加證基會所舉辦之專業課程，並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數安排各董事進修，本年度各董事皆已達成進修時數目標。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2015年6月30日董事全面改選後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1)本公司之審計委員委員計 3 人。

(2)第 4 屆委員任期：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7 年 6 月 26 日。

2025 年度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王文祝	7	0	100.00%	
獨立董事	楊世傑	7	0	100.00%	
獨立董事	林財福	7	0	100.00%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4 屆 第 4 次	2025.3.11	●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 2025 年度生醫事業群預算修正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 與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展延「場地暨設備租賃契約書」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 本公司 202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 本公司 2024 年度虧損撥補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 4 屆 第 5 次	2025.5.8	● 2024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分派及董事酬金政策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案。			
		●擬定義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部分條文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2024 年股東常會通 過之私募普通股不繼續辦理 報告。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擬以私募現金增資發 行普通股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解除本公司今年度董事競業 禁止之限制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MTI Holding Co., Ltd.貸與三顧 股份有限公司美金 2,000 仟 元。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與銀行從事預購/預售遠 期外匯之交易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 4 屆 第 6 次	2025.7.8	●2025 年第二季起，更換簽證 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 師，公費暨簽證會計師之獨 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調任財務處卓孟慶經理擔任 本公司稽核主管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委請沈孟範先生擔任本公司 財務主管暨代理發言人，並 以協理一職晉用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 4 屆 第 7 次	2025.8.12	●2025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 表審議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MTI Holding Co., Ltd.貸與 MetaTech (S) Pte Ltd.美金 2,000 仟元。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 4 屆 第 8 次	2025.11.11	●2025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 表審議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 《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 4 屆 第 9 次	2025.12.30	●2026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新訂《2025 年員工認股權 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一次私	獨立董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不適用

第 4 屆 第 10 次		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無意見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二次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三次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與樂迦公司簽訂「文件生成 AI 平台」合作契約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2026.3.12	●202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202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2025 年度虧損撥補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集團「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擬以投資金額不超過美金 1,408,451.03 元投資開曼群島 iCamuno Biotherapeutics Ltd.（以下簡稱「開曼 iCamuno」），投資方式包括受讓開曼 iCamuno 之股份，及認購其發行 A3 輪可轉換公司債審議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續聘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欣頤及寇惠植會計師為本公司 2026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其公費報價，暨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114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部分條文案。	獨立董事 無意見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審計委員會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 4 屆 第 5 次	2025.5.8	林財福	●擬解除本公司今年度股東常會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因涉及董事自身權益	林財福獨立董事迴避後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中與委員溝通稽核報告方式：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審計委員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內部作業事項、內外部稽核查核重大檢查意見、其改善辦理情形及審計委員會交辦事項執行等；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則隨時召集會議。

會計師每年至少二次就本公司財務狀況、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之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

溝通方式如下：

- (1) 定期性－每月之稽核報告均經由董事長簽核過後，以電郵及郵寄方式發送予獨立董事審閱及取得獨立董事回覆。並依其指示加強稽核工作內容，確保內控制度之有效性。具體事項包括：

項目	溝通內容	具體結果
發揮監督功能	1. 提出內部控制制度之修訂建議。 2. 討論內控制度之執行情形，並強調避免重複性錯誤之必要性。	1. 依據獨立董事之建議，檢討並調整相關內部控制制度。 2. 就查核發現之缺失向各相關單位逐一說明，促使其改善並落實內控要求。

- (2) 非定期性－平時利用電話、電子郵件或面談方式，溝通稽核發現內容及如何不斷提升稽核價值，若發現有重大違規情事，立即通知獨立董事。

(3) 2025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項目及溝通內容	具體結果
2025.3.7	討論稽核人員於永續資訊管理中的角色與職責。	強調稽核人員之獨立性，並需對永續資訊內容進行複核，以確保其正確性與可靠性。
2025.7.23	檢視相關稽核人力之配置與後續規劃。	因應公司永續發展需求，建議規劃充足稽核人力並安排相關教育訓練，以提升專業能力與稽核品質。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溝通：

- (1) 定期性－會計師於查核季報、半年報及年報前後期間，就查核計畫、執行情形及結果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 (2) 非定期性－如有其他營運方面或內控等相關個案需即時進行溝通討論，則視情況安排會議。

(3) 2025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項目	溝通內容	具體結果
2025.3.11	1.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冠宏會計師與王方瑜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報告三大要項： (1)2024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工作範圍、策略及規劃報告。 (2)本年度內控報告。 (3)其他應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 2.應行溝通之治理事項： (1)關鍵查核事項：經執行查核工作，並未發現重大異常。 (2)重大調整及未調整分錄：本次查核無未調整分錄。 (3)其他應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 3.審計品質指標(AQIs)報告，本報告係配合公司治理 3.0 規範。報告年度審計品質指標。 4.會計師獨立性：委任小組、本事務所其他專業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對獨立性之相關規定，並未有違反相關規定致影響本所獨立性之情事。	1.報告 2024 年度查核調整項目，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稅務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具體溝通結果良好。 2.依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 3.獨立董事無意見。
2025.7.8	本公司自 2025 年第二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公費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1.報告本公司自 2025 年第二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為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欣頤會計師及寇惠植會計師。 2.獨立董事無意見。
2025.8.12	1.2025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報告。本會計師預計於 2025 年 8 月 12 日出具無保留結論之核閱報告 2.其他溝通事項-會計師於核閱過程中，並無與管理階層意見不一致之情形。 3 會計師獨立性-委任小組、本事務所其他專業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對獨立性之相關規定，並未有違反相關規定致影響本所獨立性之情事。	報告 2025 年第 2 季核閱調整項目進行討論及溝通。具體溝通結果良好。獨立董事無其他意見。

(4)溝通事項包括：審計委員會各次會議日期、性質與溝通主題內容及執行結果：

審計委員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建議及執行結果
第4屆第4次審計委員會	2025.3.11	●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 2025 年度生醫事業群預算修正案。 ● 與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展延「場地暨設備租賃契約書」案。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申請案。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 土地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 全國農業金庫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審計委員無其意見

		● 本公司 202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 本公司 2024 年度虧損撥補案。	
第4屆 第5次 審計 委員會	2025.5.8	● 本公司 2025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本公司 2024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不繼續辦理案。 ● 本公司擬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 解除本公司今年度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MTI Holding Co., Ltd.貸與三顧股份有限公司美金 2,000 仟元。 ● 擬與銀行從事預購/預售遠期外匯之交易案。 ● 中國信託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 板信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 彰化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審計委員 無其意見
第 4 屆 第 6 次 審計 委員會	2025.7.8	● 自 2025 年第二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公費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 擬調任財務處卓孟慶經理擔任本公司稽核主管。 ● 擬委請沈孟範先生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暨代理發言人，並以協理一職晉用。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申請案。	審計委員 無其意見
第 4 屆 第 7 次 審計 委員會	2025.8.12	● 本公司 2025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 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MTI Holding Co., Ltd.貸與 MetaTech (S) Pte Ltd.美金 2,000 仟元。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審計委員 無其意見
第 4 屆 第 8 次 審計 委員會	2025.11.11	● 本公司 2025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 訂定本公司「提升企業價值計畫」案。 ●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審計委員 無其意見
第 4 屆 第 9 次 審計 委員會	2025.12.30	● 本公司 2026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 ● 擬新訂《2025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 第一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 台中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 本公司 2026 年度預算案。 ● 擬與樂迦公司簽訂「文件生成 AI 平台」合作契約案。	審計委員 無其意見

3.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 (1) 審查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審查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審查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審查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審查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審查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審查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審查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審查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審查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 審查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2015年6月30日董事會全面改選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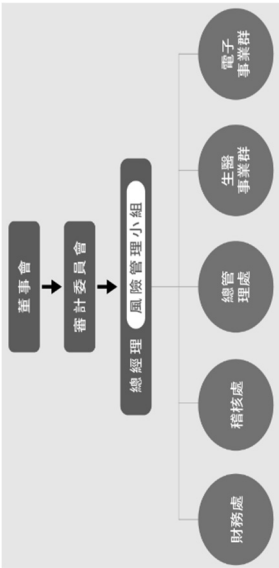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係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於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regulation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依規定建立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制度，並設置專人處理投資人關係與股東建議、疑義、糾紛或訴訟等相關問題，並於企業網站提供申訴、檢舉與提議功能。 https://www.metatech.com.tw/tw/contact/ethicalreport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充分掌握及了解主要股東結構，每月均依證券交易法第25條規定申報本公司內部人及持股超過5%之股東所持股權變動情形，並定期追蹤。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之作業係依內控制度及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辦法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人員、資產及財務管理權則已明確劃分，並各自建立其防火牆，透過專屬之認證方式，由總公司經由網路取得轉投資公司之相關資料。並於2023.8.10訂定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以資遵循。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董事及經理人之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並至少一年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有關「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於到職後適時提供教育宣導。本公司董事會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增訂本公司內部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之相關規範，以更進一步避免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情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永續發展委員會各次會議日期、性質與溝通主題內容及執行結果： <table><tr><th>永續發展委員會</th><th>日期</th><th>重要決議事項</th><th>委員建議及執行結果</th></tr><tr><td>第2屆第4次</td><td>2025.5.8</td><td>財務報表合併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td><td>委員無其他意見。</td></tr><tr><td>第2屆第5次</td><td>2025.8.12</td><td>通過2024年度（2025年編製）永續報告書案。．</td><td>委員無其他意見。</td></tr><tr><td>第2屆第6次</td><td>2025.11.11</td><td>擬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td><td>委員無其他意見。</td></tr><tr><td>第2屆第7次</td><td>2025.12.30</td><td>2025年永續報告書之「永續重大主題」案。</td><td>2025年永續重大主題共八項，包含環境面向、社會面向、治理面向。</td></tr></table> 該委員會職權如下： 1.協助將誠信經營及企業永續發展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 2.配合法令制定誠信經營及落實企業永續發展之相關措施。 3.監督並落實公司誠信經營及企業永續發展政策之執行，並檢討其成效。 4.其他有關誠信經營及企業永續發展政策之制定與監督執行事項。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csr	永續發展委員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委員建議及執行結果	第2屆第4次	2025.5.8	財務報表合併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	委員無其他意見。	第2屆第5次	2025.8.12	通過2024年度（2025年編製）永續報告書案。．	委員無其他意見。	第2屆第6次	2025.11.11	擬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委員無其他意見。	第2屆第7次	2025.12.30	2025年永續報告書之「永續重大主題」案。	2025年永續重大主題共八項，包含環境面向、社會面向、治理面向。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永續發展委員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委員建議及執行結果																				
第2屆第4次	2025.5.8	財務報表合併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	委員無其他意見。																				
第2屆第5次	2025.8.12	通過2024年度（2025年編製）永續報告書案。．	委員無其他意見。																				
第2屆第6次	2025.11.11	擬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委員無其他意見。																				
第2屆第7次	2025.12.30	2025年永續報告書之「永續重大主題」案。	2025年永續重大主題共八項，包含環境面向、社會面向、治理面向。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並於年度結束時執行當年度績效評估。2025年度評估結果請參閱本年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7條規定，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訂定會計師審查評核表及會計師出具「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書」，截至年報刊載，於2025.7.8經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並提報董事會通過評估會計師獨立性，本公司經評估二位新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 並已於公司官網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directors 揭露：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本公司治理主管2025年進修明細如下所示：	✓		本公司於2022.12.23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一職，職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總經理室擔任公司治理單位，負責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提供即時訊息予股東，依法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並協助公司遵循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法令。本公司治理主管2025年進修明細如下所示： <table><tr><th>日期</th><th>2025.2.14</th><th>2025.2.21</th><th>2025.5.20</th><th>2025.5.23</th><th rowspan="2">時數總計</th></tr><tr><th>課程主辦單位</th><td>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td><td>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td><td>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td><td>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td></tr><tr><th>姓名／課程</th><td>上市櫃公司因應永續資訊、永續準則與報告書之簡介</td><td>審計委員會如何落實財務審查</td><td>永續報告書確信實務解析</td><td>【公司治理主管專業課程】公司治理主管的職責及角色</td><td></td></tr><tr><th>文懿</th><td>3</td><td>3</td><td>3</td><td>3</td><td>12</td></tr></table>	日期	2025.2.14	2025.2.21	2025.5.20	2025.5.23	時數總計	課程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	姓名／課程	上市櫃公司因應永續資訊、永續準則與報告書之簡介	審計委員會如何落實財務審查	永續報告書確信實務解析	【公司治理主管專業課程】公司治理主管的職責及角色		文懿	3	3	3	3	12
日期	2025.2.14	2025.2.21	2025.5.20	2025.5.23	時數總計																					
課程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	社團法人中華上市公司治理協會																						
姓名／課程	上市櫃公司因應永續資訊、永續準則與報告書之簡介	審計委員會如何落實財務審查	永續報告書確信實務解析	【公司治理主管專業課程】公司治理主管的職責及角色																						
文懿	3	3	3	3	12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聯絡方式及可透過E-mail方式再由專人處理。有關本公司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stockholder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除按法令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另於公司網站亦揭露相關資訊。 有關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ir/quarterly 、 https://www.metatech.com.tw/ir/directors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方式： 1. 本公司設有公開網站(中、英文版網站)並設有專人負責維護。 2. 重大訊息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4. 將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有關本公司資訊揭露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 、 https://www.metatech.com.tw/en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		✓	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規定訂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勞基法規定實施退休制度，並適當規劃員工之進修及訓練，重視勞工關係，確保員工權益。已制定人權政策規章並於2021.5.14經董事會通過。 有關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議題，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employee 2.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公開公司之相關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有關投資者關係議題，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shareholder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由業務部門及採購部門，共同管理與供應商相關事務。 有關供應商關係議題，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stockholder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的權利皆善盡應盡責任。 有關利害關係人議題，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stockholder 5. 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皆有按規定定期進修之情形。並定期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 6. 風險管理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2022年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經董事會通過，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其內容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風險管理範疇、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每年定期或不定期由風險管理小組進行風險因子鑑別，參考內部稽核最新發展及準則要求，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監測潛在風險並執行預防措施，以強化風險管理，將因業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活動所產生的各項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 組織架構：  有關風險管理議題，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rm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由業務部門，共同管理與客戶相關事務。 8. 公司為董事及獨立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各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投保期間自2025年10月至2026年10月，保額USD\$10,000,000元。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第十二屆公司治理排名為上櫃公司排名級距6%~20%，其間改善英文版年報上傳、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於年報詳實揭露評估程序、訂有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經提報至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之核定方式，並於公司網站加強揭露前一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我司亦戮力推動誠信經營政策，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處理程序，並於公司網站建立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系統。為恪盡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已連續七年編製永續報告書。並已於第八屆第十三次董事會（2020.11.6）制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辦法中規定，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本年度為外部評估，評估結果請查詢本年報之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本公司已於當年度開始實施，並於2026年3月底申報2025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於公開資訊申報系統。尚未改善部分，例公司財務報告是否於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或提報至董事會，並於通過日或提報日後1日內公布財務報告、公司年報是否揭露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定期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至董事會，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揭露其運作情形等，本公司將優先推行。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2026 年 4 月 30 日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財福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一、二)	未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 0；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 0。	無
獨立董事	王文祝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一、二)	未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 0；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 0。	無
獨立董事	楊世傑	請參閱本年報董事資料(一、二)	未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為 0；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為 0。	無

註：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自 2024 年 6 月 27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26 日止。

2.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已於 2011 年 12 月 15 日董事會通過成立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7 年 6 月 26 日。

2025 年度至 2026 年 3 月 12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財福	3	—	100%	第六屆
獨立董事	王文祝	3	—	100%	第六屆
獨立董事	楊世傑	3	—	100%	第六屆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各分次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	委員意見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6 屆 第 4 次	2025.5.8	●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分紅）分派情形。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 2024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分派及董事酬金政策。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 擬定義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 6 屆 第 5 次	2025.7.8	● 擬調任財務處卓孟慶經理擔任本公司稽核主管。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 擬委請沈孟範先生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暨代理發言人，並以協理一職晉用。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 6 屆 第 6 次	2025.12.30	● 2025 年度年終獎金分派制度案。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 2025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 擬晉升數位科技處孫子龍副處長擔任處長乙職，並調整薪資。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 擬晉升 GMP 細胞工廠丁肇彤處長擔任生醫事業群副執行長乙職，並調整薪資。	無	無異議 照案通過	不適用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的組織權責如下：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2)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前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本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3.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	本公司於 2023.5.11 由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其架構如下： <pre> graph TD A[董事會] --> B[永續發展委員會] B --> C[永續長] C --> D[環境保護小組] C --> E[社會責任小組] C --> F[公司治理小組] </pre> 目前由永續長兼任負責永續發展、社會責任與誠信經營相關策略及制度之規劃與檢討，治理架構包含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由各部門主管共同評估及檢討永續發展指標、相關風險政策及因應策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架構中的四大核心要素之風險與機會，並揭露於永續報告書及公司治理評鑑執行計畫與改善事項。並由公司治理主管報告董事會，本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董事會之事項如下：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理面等各式環境績效，確實落實環境維護之責任，與地球共生共榮。三願未來將規劃短、中長期節能減碳目標與計畫如下： 短期目標：持續監控營運活動所耗用之能源與溫室氣體排放，並建構員工節能減碳認知。 中期目標：參考國際標準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與減量標準管理三願溫室氣體。 長期目標：發展適合三願作業活動之可持續節能減碳機制。 ● 社會 1.職業安全：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並建立管理方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與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 本公司有包含員工考核、教育訓練、年終獎金發給、工作守則等，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三願重視員工的聲音，為維護勞資關係和諧、促進勞資合作、將員工權益納入考量，除定期的勞資雙方會議外，員工可透過電子郵件及公司所設置之檢舉申報系統 (https://www.metatech.com.tw/tw/contact/ethicalreport)向有關單位反映，讓員工能夠暢所欲言，使員工之權益獲得保障。 2.產品安全： 電子部門：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為電子零組件通路商，主要代理經銷歐美品牌，產品範圍涵蓋通訊產品、連接器及消費性產品，故純屬買賣無生產活動，並不會有影響環境之空、水、廢、毒、噪等有害環境因子產生。隨著代理經銷之主要品牌Samtec、Everspin等，其市場占有率穩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陸續積極開發各種應用領域產品之代理品牌，將有助於未來在所屬產業市場占有率之提升。 生醫部門：本公司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標準規範，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且於執行業務活動時，兼顧環境永續之目標。因此建置實驗室時均採GMP實驗室規模建置，以符合ISO17025實驗室認證規範。
--	--	--	--

			● 公司治理-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本公司身為社會一份子，深切體悟取之於社會亦當回饋社會，因此三顧為了推動企業永續經營和實踐社會責任，致力在促進經濟、環境保護及社會參與三個面向取得平衡，經2017年第七屆第十四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針對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由三顧總管理處統籌規劃與推動，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促使公司成員上下一心共同推動並執行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宜。 ● 本公司於第10屆第11次董事會(2025.12.30)決議通過2025年永續報告書之「永續重大主題」案。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三、環境議題			本公司依營運活動性質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由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推動、維護環境管理相關系統，並舉辦對管理階層及員工之環境教育課程。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為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本公司將妥善與永續利用水資源，並訂定相關管理措施。同時計畫興建與強化相關環境保護處理設施，以避免污染水、空氣與土地；並盡最大努力減少對人類健康與環境之不利影響，採行最佳可行的污染防治和控制 技術之措施。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依營運狀況 與溫室氣體盤查結果，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本年度已於2025/3/11、5/8、8/12、11/11及2026/3/12、5/11向董事會報告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處理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統計過去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隨時注意營運場所及辦公室空調溫度控制，並安裝節能控制系統，有效利用能源，期能達到節能減碳目標。 1.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table><tr><td>年度</td><td>總用電量(MWH)</td></tr><tr><td>2023</td><td>922,214</td></tr></table>	年度	總用電量(MWH)	2023	922,214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年度	總用電量(MWH)								
2023	922,214								

			2024	916,359	本公司推動各項節能措施，使用多項節能設計之設備降低能源消耗，並訂定節約用電的計畫，並將用電量降低，使能源效率達到最佳化。 2.用水量 <table><tr><td>年度</td><td>總用水量(千公噸)</td></tr><tr><td>2023</td><td>923</td></tr><tr><td>2024</td><td>982</td></tr></table> 水資源管理除平時對於員工宣導節約用水外，大樓管委會亦導入省水龍頭、馬桶兩段自動沖水等多項省水設施，期能達到水資源的節約與有效利用。污水方面，三顧經地方主管機關書面審查後判定為「暫不列管」之事業機構，亦無污染之廢水情事。 3.其他廢棄物 <table><tr><td>年度</td><td>有害事業廢棄物(公噸)</td><td>一般事業廢棄物(公噸)</td></tr><tr><td>2023</td><td>3,521.96</td><td>---</td></tr><tr><td>2024</td><td>3,036.90</td><td>---</td></tr></table> 三顧生醫實驗室作業人員依循所制定之「廢棄物處理作業指導書」，配置有專門放置生物醫療廢棄物之冰箱，將實驗過程中所產生之有害醫療廢棄物暫存其內，每日由人員進行溫度查驗，每週固定委託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可之有害事業廢棄物清運與處理商，清運及採焚化方式妥善處理。 網站索引： https://www.metatech.com.tw/ir/csr	年度	總用水量(千公噸)	2023	923	2024	982	年度	有害事業廢棄物(公噸)	一般事業廢棄物(公噸)	2023	3,521.96	---	2024	3,036.90	---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年度	總用水量(千公噸)																				
2023	923																				
2024	982																				
年度	有害事業廢棄物(公噸)	一般事業廢棄物(公噸)																			
2023	3,521.96	---																			
2024	3,036.90	---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致力維護員工基本人權，塑造人權充分保障環境，依照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國際人權公約，特擬訂《三顧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規章》，並經2021.5.14董事會決議通過，以俾利公司內、外部成員，均能獲得公平、有尊嚴的對待。有關人權政策規章政策內容及權責單位，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regulation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已制定合理員工福利措施,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如業績獎金及年終獎金之發放。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定期進行安全與健康教育宣導,並重新檢視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已制定員工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之保護措施。本公司於2021.10.15前已完成全體員工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17條規定,在職員工應接受一般安全衛生教育每3年至少3小時之訓練。有關本公司員工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employee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在職進修管理辦法,員工可依此辦法提出進修補助申請,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培訓,以利員工職涯發展並針對員工之需求提供外部課程訓練。 網站索引: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employee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落實與客戶之密切關係,包括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售後之客服及維修。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有關本公司申訴管道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contact/ethicalreport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資格認可標準作業程序,並遵守相關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要求供應商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並每半年進行供應商定期評核,包含品質、交期、服務等面向進行評核。在環境保護方面,2025年所生產的產品與採購原物料均無「強迫勞動地區的原物料」以及不採購衝突金屬與不含有害物質。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連續七年完成永續報告書。網站索引如下: https://www.metatech.com.tw/ir/csr 目前雖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但亦朝此方向努力進行。	符合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永續發展，並促進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爰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並依法實地運作，目前運作成效良好，惟並未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意見，本公司將致力改善。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工作：本公司純屬買賣業無生產活動，並不會影響環境之空、水、廢、毒、噪等有害環境因子產生。惟仍針對生活與辦公所產生之環境影響持續進行減量，辦公室目前使用之影印紙主要係使用環保認證標誌之再生紙，並宣導同仁使用回收影印紙，落實公司內部信封重覆利用，以節省紙張資源，本公司推動澈底執行垃圾之分類，設置資源回收處，以期能對環保盡心力。本公司實施午休時間熄燈，讓員工得以充分休息，願及員工身心健康並節省電力支出。 (二) 社會貢獻：本公司秉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理念，於2025年3月19日發起挽袖捐血活動，以一己之力號召園區各公司先進一同參與。本公司在追求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之餘，亦以實際行動支持教育及技術研發項目，亦提供弱勢團體在學習上的捐資助學，並期許以拋磚引玉的方式，透過各種公益活動的參與，連結內部同仁甚至擴及整個社會，讓更多人關注社會公益並且投入其中。本公司所贊助項目詳見下揭網址：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charitable (三) 社會服務：為創造環境永續價值，本公司於2025年8月23日發起基隆家扶中心親子觀影活動，以公司影響力擴及個人並關懷弱勢。期待為社會盡一份心力。詳見本公司官網https://www.metatech.com.tw/tw/news/charity (四) 人權：本公司依照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動組織公約》等國際人權公約，已擬訂《三顧股份有限公司人權政策規章》。俾利公司內、外部成員，均能獲得公平、有尊嚴的對待。 (五) 員工健康關懷：為照顧員工身心健康，本公司每年定期安排為員工實施健康檢查，讓員工瞭解自身健康狀況，進而愛護與強化自己的身體健康。 (六)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其執行情形：本公司已於2019年12月19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並於2025年12月30日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詳見本公司官網：https://www.metatech.com.tw/ir/ip、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regulation
--	---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五之一)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氣候變遷對於企業營運日趨顯著的影響下，本公司董事會的組成考量公司永續經營專業知識背景的重要性，因此在董事的推舉上除考量企業之管理與經營實務、財務管理、會計、法律、公司治理等專業能力，亦強化在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的實務經驗及知識技能。 2.本公司自 2023.8.10 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及二位董事組成，並由董事會直接督導，同時設立各功能組別推動「環境永續、員工照護、社會參與、客戶關懷、公司治理」各面向業務，定期報告各項工作進度及實施成效並提董事會報告。 3.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為強化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已建立相關管理制度與規範，由風險管理小組進行風險因子鑑別，參考內部稽核最新發展及準則要求，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監測潛在風險並執行預防措施，以強化風險管理，將因業務活動所產生的各項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範圍。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1.本公司主要事業體包括電子事業群、生醫事業群，電子事業群從事 IC、連接器等零件代理業務，生醫事業群從事再生醫療業務，主要為細胞相關產品製造與銷售。 2.電子部門本身不從事製造業務，屬低能耗行業，氣候風險主要為因為極端氣候造成運輸中斷，導致交貨延遲，短期內將重新評估進貨、交貨 Leadtime。 3.生醫部門細胞產品之製造過程除儀器設備所需電力外，並無其他能源消耗。其最大氣候風險是電力中斷造成生產中斷，在製品報廢，惟因細胞產品特性，製程中主體材料就是細胞，並不會投入其他物料，財物損失極低。短期內廠區內已設置不斷電系統，中長期而言，目前已持續推動各項製程優化計畫，包括自動化、AI 應用等，希望能縮短製程時間，降低電力中斷造成之影響。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對於產生重大影響持續營運的因素包括：火災、水災、旱災、地震、颱風、大規模傳染病、通貨膨脹、伺服器中斷、材料中斷、侵犯智慧財產權、停水停電、戰爭、匯率、景氣循環、重大客訴、人力短缺等。我們根據根據嚴重性大小與發生可能性高低，將前述不同的風險予以評估其低、中或高風險，並研擬不同的持續營運計劃應變與復原計劃。

	(1) 低風險：若狀況發生由各權責主管處理，處理結果呈報持續營運小組。 (2) 中風險：由持續營運小組決定是否須制定持續營運計劃（BCP）。 (3) 高風險：若狀況發生時啟動持續營運計劃之緊急應變及營運復原計劃。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1.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除包含可能影響財務績效的風險辨識、評估與因應計畫外，亦包括自然災害、環境面及資訊面之風險辨識、評估及應變計畫，盡可能消除可辨識之風險，以降低營運中斷可能之損失。 2. 我們就各項業務經營所面對之市場、生產、人力資源、新產品開發、資訊管理及財務等主要風險，持續性進行風險辨識、評估，以兼顧安全與效率，建立更具經濟效益之業務運作模式。 3. 就環境面而言，本公司為因應可能發生之意外或緊急狀況，建立緊急應變程序，作為制定應變計畫之參考，其內容包含緊急應變計劃範圍、組織權責及架構、啟動流程、危險性鑑定、救護計劃、逃生路線圖、緊急應變稽核辦法等內容，藉由上述各項作業流程及相關辦法予各單位遵循，將人為、天然災害及其他重大偶發事件頻率降低，減輕所引發之人員傷害、財產損失及生產中斷等影響及損害，並迅速恢復正常營運。風險管理目標：隨時掌握全球經濟情勢、氣候變遷與能源供應的風險，擬定公司發展策略，及時調整營運模式，執行相關應對作為。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定義。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治理 本公司設有永續發展委員會，由本公司永續長負責召集相關單位，每年盤點與確認各項風險議題對組織內部和外部的潛在影響，包含氣候變遷風險之鑑別評估及因應氣候衝擊。
	策略 積極推動綠色環保政策，為了因應全球氣候變遷與溫室效應對環境的影響，除訂定節能減碳措施，推廣辦公室及公共區域節能管理、廢棄物減量及實施綠色採購，購買具節能環保標章的產品。
	風險管理 為了識別和評估與可持續營運相關的現有和未來活動、產品和服務可能會造成重大衝擊或風險，各部門會定期進行風險評估，包含氣候變遷狀況，以作為政策制定和目標的基礎，針對氣候變遷特定議題進行評估，以了解具體的潛在財

	務影響，並採取相關因應策略。	
	指標與目標	本公司為因應環境變遷，近年新增投資均朝再生醫療領域發展，除產品本身不含化學物質外，製程亦屬低能耗項目。同時不斷地投入自動化、AI 等領域研究，期望能提升生產效能，進一步降低人力使用與能源耗用。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不適用。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1. 本公司配合「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內容，依時程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之資訊揭露。 2. 本公司自 2018 年起始自主編製永續報告書，並自行盤查相關氣體及碳排放(惟尚未委託專業機構確信)。因本公司係屬第三、四階段時程(實收資本額 7.8 億元)之公司，個體公司(即母公司)應於第三階段(115 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第四階段(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上櫃公司之合併報表子公司)於 116 年完成盤查，118 年完成查證。以上將依主管機關發布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持續控管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 本公司目前執行內部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詳見 1-1)。 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與具體行動計畫(詳見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2e)、密集度(公噸 CO2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排放當量(公噸 CO2e/年)	範疇一			範疇二		範疇三	
	固定排放	製程排放	移動排放	逸散排放	能源間接排放	其他間接排放	總排放當量
	0.0719	1.8000	10.6887	16.6689	448.3389	438.7903	
	29.2295						
氣體別 占比(%)	0.01%	0.20%	1.17%	1.82%	48.93%	47.88%	100%
	3.19%						

註 1：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

註 2：直接排放量及能源間接排放量資料涵蓋範圍，應依本準則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之令所定時程辦理，其他間接排放量資訊得自願揭露。

註 3：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溫室氣體盤查標準（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 ISO）發布之 ISO 14064-1。

註 4：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得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惟至少應敘明以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係屬第三、四階段時程（實收資本額 7.8 億元）之公司，個體公司（即母公司）應於第三階段（115 年）完成溫室氣體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第四階段（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上櫃公司之合併報表子公司）於 116 年完成盤查，118 年完成查證。以上將依主管機關發布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持續控管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重視環境保護和氣候變化對策，聚焦於溫室氣體減排。本公司設定盤查基準年為 2024 年，依 ISO14064:2018 進行類別一至類別六盤查。為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及降低營運成本及風險，本公司將持續進行節能減碳措施，每年以降 1% 為永續經營之努力目標。相關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達成情形，請參閱 ESG 永續報告書「環境永續」章節。
詳見本公司官網：<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csr>

節 能 減 碳	短期指標（2024~2025 年）		中期指標（2026~2028 年）		長期指標（2030 年以後）	
	節電量（度/年）：減少 0.5%		節電量（度/年）：減少 0.5%		節電量（度/年）：減少 0.5%	
廢 棄 物	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1%		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1%		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1%	
	新公務車採用油電混合/電動車		新公務車採用油電混合/電動車		新公務車採用油電混合/電動車	
	有害廢物減量： 減少 1%		有害廢物減量： 減少 1%		有害廢物減量： 減少 1%	
	妥善處理：廢棄物 100% 由合法業者處理		廢棄物 100% 由合法業者處理		廢棄物 100% 由合法業者處理	
	無違反環保法規： 0 件		無違反環保法規： 0 件		無違反環保法規： 0 件	
水 資 源	降低用水量： 減少 1%		降低用水量： 減少 1%		降低用水量： 減少 1%	
	無違反水資源法規： 0 件		無違反水資源法規： 0 件		無違反水資源法規： 0 件	
	法規遵循：無違反環保法規 0 件		無違反環保法規 0 件		無違反環保法規 0 件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在執行業務時，皆以謹慎態度行使職權。本公司稽核處會不定期進行查核。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regulation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已明訂董事、經理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且本公司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詳見本公司官網誠信經營守則第九條)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regulation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守則及須知，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定期透過員工教育訓練宣導誠信經營之精神。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於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評估該往來對象之合法性，以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之記錄及進行銀行照會，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行為。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負責訂定、推動及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並於網站建立獨立檢舉信箱與專線。誠信經營單位及職掌如下：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總管理處為專責單位，辦理誠信經營守則修訂、執行、解釋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稽核處隸屬董事會，專責處理違反誠信經營檢舉事項及檢舉相關文件之保存。並依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u>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系統：</u> https://www.metatech.com.tw/tw/contact/ethicalreport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人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予以迴避。陳述管道詳見本公司網站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系統： https://www.metatech.com.tw/tw/contact/ethicalreport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相關管理辦法及會計制度據以執行，同時設有稽核單位，定期稽核公司各單位相關遵循事項。詳見下揭網址： https://www.metatech.com.tw/ir/internal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守則及須知，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加強員工宣導。詳見下揭網址： https://www.metatech.com.tw/tw/ir/employee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已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已建立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系統。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有關本公司申訴管道請至本公司官網違反從業道德行為舉報系統查詢： https://www.metatech.com.tw/tw/contact/ethicalreport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處理程序，內容明定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允許匿名檢舉，對於舉發違法情事或參與調查過程之同仁與相關人員，本公司會予以保密與保護，以避免遭受不公平之報復與對待並指派專責人員進行調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詳見下揭網址： https://www.metatech.com.tw/upload/regulation/誠信經營守則.pdf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均依法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業於第五屆第十四次董事會(2012.3.26)制定，其間歷經二次修訂，分別為第七屆第十四次董事會(2016.12.21)，第八屆第八次董事會(2019.11.8)。			

(七)本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公告方式：

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一併納入其中，並於2009年12月董事會通過及2017年5月修正通過，董事會當日向各董事宣導本程序外，並於會後寄發相關程序資訊與本公司各董事參閱之。公司內部方面，於2022.12.23經董事會通過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評估、核決程序揭露之原則如下：

- 1.本公司發布重大訊息，應依有關法律、命令暨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相關規章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相關問答集及本作業程序辦理，以確保資訊之及時性、正確性及完整性。
- 2.本公司決議之重大決策或發生重要事件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相關規章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或經進一步評估重大性後，決策或事件對本公司財務、業務、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具重大影響者，權責單位應於事實發生日填報「重大訊息發布申請書」及「重大訊息評估檢核表」經權責主管與總經理簽核後，再送請本公司發言人會簽，並於法令規定時限內依規定儘速發布重大訊息。
- 3.本公司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應秉持下列原則：
 - (1)資訊之揭露應正確、完整且即時。
 - (2)資訊之揭露應有依據。
 - (3)資訊應公平揭露。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均一併揭露：

查詢方式如下：

- 1.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之「上櫃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 2.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 3.本公司網站：<http://www.metatech.com.tw> 投資人專區

(九)內部控制制度及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3月12日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5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11 人(含委託出席 3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三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弘仁



簽章

總經理：唐洪德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2025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2025年 股東常會	2025.6.24	承認事項：																				
		1.承認2024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98.82%。																				
		<table><tr><th>項目</th><th>出席股東 表決權</th><th>贊成</th><th>反對</th><th>無效</th><th>棄權/ 未投票</th><th>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th></tr><tr><td>權數</td><td>36,205,806</td><td>35,778,753</td><td>51,710</td><td>0</td><td>375,343</td><td rowspan="2">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td></tr><tr><td>比例</td><td>100.00%</td><td>98.82%</td><td>0.14%</td><td>0</td><td>1.04%</td></tr></table>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778,753	51,710	0	375,343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8.82%	0.14%	0	1.04%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778,753	51,710	0	375,343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8.82%	0.14%	0	1.04%															
		2.承認2024年度虧損撥補案，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98.81%。																				
		<table><tr><th>項目</th><th>出席股東 表決權</th><th>贊成</th><th>反對</th><th>無效</th><th>棄權/ 未投票</th><th>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th></tr><tr><td>權數</td><td>36,205,806</td><td>35,775,697</td><td>53,733</td><td>0</td><td>376,376</td><td rowspan="2">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td></tr><tr><td>比例</td><td>100.00%</td><td>98.81%</td><td>0.15%</td><td>0</td><td>1.04%</td></tr></table>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775,697	53,733	0	376,376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8.81%	0.15%	0	1.04%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775,697	53,733	0	376,376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8.81%	0.15%	0	1.04%																	
討論事項：																						
1.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98.80%。																						
<table><tr><th>項目</th><th>出席股東 表決權</th><th>贊成</th><th>反對</th><th>無效</th><th>棄權/ 未投票</th><th>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th></tr><tr><td>權數</td><td>36,205,806</td><td>35,770,740</td><td>51,719</td><td>0</td><td>383,347</td><td rowspan="2">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td></tr><tr><td>比例</td><td>100.00%</td><td>98.80%</td><td>0.14%</td><td>0</td><td>1.06%</td></tr></table>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770,740	51,719	0	383,347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8.80%	0.14%	0	1.06%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770,740	51,719	0	383,347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8.80%	0.14%	0	1.06%																	
2.本公司擬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票案，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97.39%。																						
<table><tr><th>項目</th><th>出席股東 表決權</th><th>贊成</th><th>反對</th><th>無效</th><th>棄權/ 未投票</th><th>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th></tr><tr><td>權數</td><td>36,205,806</td><td>35,261,062</td><td>0</td><td>0</td><td>944,744</td><td rowspan="2">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td></tr><tr><td>比例</td><td>100.00%</td><td>97.39%</td><td>0</td><td>0</td><td>2.61%</td></tr></table>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261,062	0	0	944,744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7.39%	0	0	2.61%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261,062	0	0	944,744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7.39%	0	0	2.61%																	
3.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案，表決結果如下，贊成權數占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98.75%。																						
<table><tr><th>項目</th><th>出席股東 表決權</th><th>贊成</th><th>反對</th><th>無效</th><th>棄權/ 未投票</th><th>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th></tr><tr><td>權數</td><td>36,205,806</td><td>35,753,519</td><td>79,929</td><td>0</td><td>372,358</td><td rowspan="2">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td></tr><tr><td>比例</td><td>100.00%</td><td>98.75%</td><td>0.22%</td><td>0</td><td>1.03%</td></tr></table>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753,519	79,929	0	372,358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8.75%	0.22%	0	1.03%		
項目	出席股東 表決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 未投票	決議結果/ 執行狀況追蹤																
權數	36,205,806	35,753,519	79,929	0	372,358	本案經表決後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比例	100.00%	98.75%	0.22%	0	1.03%																	
註：上述權數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董事會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狀況追蹤
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	2025.3.11	●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2025.3.14上傳公告。
		● 2025 年度生醫事業群預算修正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後如實辦理。
		● 與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展延「場地暨設備租賃契約書」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2025.4.1完成簽約。
		● 本公司 202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5.3.28申報完畢。並將於2025.6.24提請股東會承認。
		● 本公司 2024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將於2025.6.24提請股東會承認。
		● 召開 2025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址及議案內容，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申請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5.4.30完成對保。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 土地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5.6.3完成對保。
		● 全國農業金庫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5.4.28完成對保。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	2025.5.8	● 本公司 2025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當日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2025.5.15完成申報。
		●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分紅）分派情形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將於2025.6.24報請股東會報告。
		● 2024 年度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分派及董事酬金政策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將於2025.6.24報請股東會報告。
		● 擬定義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如實執行。
		●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將於2025.6.24報請股東會核議。
		● 本公司 2024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私募普通股不繼續辦理報告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將於2025.6.24報請股東會報告。
		● 本公司擬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將於2025.6.24報請股東會核議。
		● 解除本公司今年度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除相關出席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照案通過，將於2025.6.24報請股東會核議。
		● 召開 2025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址及議案內容，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

		● 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MTI Holding Co., Ltd.貸與三顧股份有限公司美金 2,000 仟元。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
		● 擬與銀行從事預購/預售遠期外匯之交易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 中國信託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5.6.30完成對保。
		● 板信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 彰化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5.7.31完成對保。
		● 本公司改派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由樂迦公司於2025.5.9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十屆第七次董事會	2025.6.10	● 為國際私募基金擬投資本公司一事專案報告案。	本案授權董事長、副董事長偕同經營團隊與合作廠商進行協商，並注意業務保密及資通安全等相關事宜，俟雙方就合作內容已有共識後，提報董事會報告。
第十屆第八次董事會	2025.7.8	● 本公司自 2025 年第二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公費暨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
		● 調任財務處卓孟慶經理擔任本公司稽核主管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卓孟慶經理已於本案表決時離席迴避)
		● 委請沈孟範先生擔任本公司財務主管暨代理發言人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沈孟範協理已於本案表決時離席迴避)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申請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本授信額度已核准。
第十屆第九次董事會	2025.8.12	● 2025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於2025.8.14完成申報。
		● 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MTI Holding Co., Ltd.貸與 MetaTech (S) Pte Ltd.美金 2,000 仟元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5.11.19完成對保。
		●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沈孟範協理已於本案表決時離席迴避)
		● 造送 2024 年度永續報告書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5.8.20完成申報。
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	2025.11.11	● 2025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2025.11.14完成申報。
		●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薪工循環》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集團周知。
		●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全體同仁周知。

		● 訂定本公司「提升企業價值計畫」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2025.11.14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 擬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楊澄臻執行長已於本案表決時離席迴避)
		● 廢止《生醫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全體同仁周知。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2026.1.30完成對保。
第十屆 第十一次 董事會	2025.12.30	● 2026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5.12.31完成申報。
		● 2025 年永續報告書之「永續重大議題」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作為2025年永續報告書重大議題。
		● 擬新訂《114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
		●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陳宗基副董事長已於本案表決時離席迴避)
		●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二次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陳宗基副董事長已於本案表決時離席迴避)
		● 擬辦理 2025 年度第三次私募普通股訂定價格相關事宜。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陳宗基副董事長已於本案表決時離席迴避)
		● 第一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2026.1.14完成對保。
		● 台中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申請續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2026.3.18完成對保。
		● 2026 年度預算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後如實辦理。
		● 2025 年度年終獎金分派制度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6.1.30發放完畢。
		● 2025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6.1.30發放完畢。
		● 擬與樂迦公司簽訂「文件生成 AI 平台」合作契約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2026.1.22簽約完成。
		● 擬晉升數位科技處孫子龍副處長擔任處長乙職，並調整薪資。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會後公告全體同仁周知並如實辦理。
		● 擬晉升 GMP 細胞工廠丁肇彤處長擔任生醫事業群副執行長乙職，並調整薪資。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會後公告全體同仁周知並如實辦理。
第十屆 第十二次 董事會	2026.3.11	● 202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2026.3.17上傳公告。
		● 202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於2026.3.24申報完畢。

			並將於2026.6.26提請股東會承認。
		● 2025 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將於2026.6.26提請股東會承認。
		● 修訂本集團「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將於2026.6.26提報股東會核議。
		● 本公司擬以投資金額不超過美金 1,408,451.03 元投資開曼群島 iCamuno Biotherapeutics Ltd. (以下簡稱「開曼 iCamuno」)，投資方式包括受讓開曼 iCamuno 之股份，及認購其發行 A3 輪可轉換公司債審議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後，除吳明賢董事代表國發基金對本案表示保留意見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本公司於2026.3.24重訊公告，取消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投資大陸公司，因標的公司整體策略規劃調整，故該投資案未予進行。
		● 召開 2026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址及議案內容，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並於會後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
		● 續聘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欣頤及寇惠植會計師為本公司 2026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其公費報價，暨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後如實執行。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申請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待銀行通知對保。
		●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會後公告全體同仁周知並如實辦理。
		● 修訂本公司《114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部分條文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後，除吳明賢董事代表國發基金對本案無法表示意見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照案通過。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會計主管	卓孟慶	113/11/13	114/7/14	職務調整
稽核主管	倪永發	108/8/13	114/7/14	辭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冠宏	2025/01/01~2025/3/31	420	-	420	非審計公費係稅報、代墊款、英文翻譯、其他資訊閱讀考量、複核薪資資訊檢查表。
	王方瑜	2025/01/01~2025/3/3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欣頤	2025/04/01~2025/12/31	1,840	540	2,380	非審計公費係稅報、代墊款、英文翻譯、其他資訊閱讀考量、複核薪資資訊檢查表。
	寇惠植	2025/04/01~2025/12/31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否。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以上者：否。

五、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況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2025.7.8		
更換原因及說明	基於本公司營運及管理整體考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更換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委任人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郭欣頤、寇惠植
委 任 之 日 期	2025.7.8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股權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2025 年度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楊弘仁	—	—	—	—
副董事長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宗基	—	—	3,000	—
董事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楊澄臻				
董事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古石和親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	—	—	—
	代表人：吳明賢	—	—	—	—
董事	達駿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翁偉倫	—	—	—	—
董事	吳峻毅	—	—	—	—
董事	賴冠伶	—	—	—	—
獨立董事	王文祝	—	—	—	—
獨立董事	楊世傑	—	—	—	—
獨立董事	林財福	—	—	—	—
大股東	吳振隆	325	—	7,000	—
總經理	唐洪德	—	—	—	—
稽核處經理	卓孟慶(註 1)	—	—	—	—
財務處協理	沈孟範(註 2)	—	—	—	—
台灣營運處協理	王世俊	—	—	—	—
總管理處協理、 公司治理主管	文懿	—	—	—	—
生醫事業群 副執行長	丁肇彤(註 3)	—	—	—	—
數位科技處協理	孫子龍(註 4)	—	—	—	—
稽核處協理	倪永發(註 5)	—	—	—	—

註：1.稽核處經理卓孟慶經 2025 年 7 月 8 日第 10 屆第 8 次董事會通過任命案，由財務處經理暨代理發言人轉任稽核處經理。

2.財務處協理暨代理發言人沈孟範經 2025 年 7 月 8 日第 10 屆第 8 次董事會通過聘任案並於 2025 年 7 月 14 日就任。

3.生醫事業群副執行長丁肇彤經 2025 年 12 月 30 日第 10 屆第 11 次董事會通過任命案，由 GMP 細胞工廠處長轉任生醫事業群副執行長。

4.數位科技處協理孫子龍經 2025 年 12 月 30 日第 10 屆第 11 次董事會通過聘任案並於 2026 年 01 月 01 日就任。

5.前稽核處協理倪永發於 2025 年 7 月 14 日辭任生效。(轉調樂迦)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關係人：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姓名（註 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 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 3）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吳振隆	14,895,319	19.06%	0	0	1,058,240	1.35%	吳峻毅	父子	
							吳翊齊	父女	
丁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90,000	8.69%	0	0	0	0	-	-	
丁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千千	0	0%	0	0	0	0	-	-	
俊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601,516	4.61%	0	0	0	0	吳峻毅	董事長	
							吳翊齊	監察人	
俊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峻毅	1,300,000	1.66%	1	0	0	0	吳振隆	父子	
							吳翊齊	兄妹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 會	3,159,928	4.04%	0	0	0	0	-	-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3,141,924	4.02%	0	0	0	0	-	-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宗基	3,000,000	3.84%	0	0	0	0	-	-	
陳宗基	3,000,000	3.84%	0	0	0	0	-	-	
林文淵	2,229,000	2.85%	0	0	0	0	-	-	
史金生	2,175,298	2.78%	0	0	0	0	-	-	
黃銘祐	1,515,000	1.94%	0	0	0	0	-	-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吳峻毅	1,300,000	1.66%	1	0	0	0	吳振隆	父子	
							俊貿國際（股）公司	董事長	
							吳翊齊	兄妹	
吳翊齊	1,300,000	1.66%	0	0	0	0	吳振隆	父女	
							俊貿國際（股）公司	監察人	
							吳峻毅	兄妹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MetaTech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10,000,000	100.00	-	-	10,000,000	100.00
MTI Holding Co., Ltd	-	-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MetaTech(S) Pte Ltd.	-	-	3,800,000	100.00	3,800,000	100.00
MetaTech Ltd.	-	-	46,000,000	100.00	46,000,000	100.00
三顧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	-	不適用	100.00	不適用	100.00
建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050	100.00	-	-	1,050	100.00
日生細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	29.23	-	-	3,800,000	29.23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	36,136,000	18.07	66,136,000	33.07
Locus Ltd.	-	-	5,000	100.00	5,000	100.00
METATECH BIOTECHNOLOGY (MY) SDN.BHD	-	-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2026 年 4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1998.09	10	1,000	10,000	1,000	10,000	現金設立	-	註 1
2001.12	10	12,000	120,000	12,000	120,000	現金增資	-	註 2
2002.12	15	30,000	300,000	16,800	168,000	現金增資	-	註 3
2003.09	10	30,000	300,000	19,470	194,700	盈餘及紅利轉增資 9,900 仟元	-	註 4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800 仟元		
2004.06	10	30,000	300,000	23,900	239,000	盈餘及紅利轉增資 4,430 仟元	-	註 5
2005.09	10	30,000	300,000	26,600	266,000	盈餘及紅利轉增資 20,054 仟元	-	註 6
						資本公積轉增資 6,946 仟元		
2006.06	10	100,000	1,000,000	30,000	300,000	盈餘及紅利轉增資 34,000 仟元	-	註 7
2006.10	14	100,000	1,000,000	36,000	36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	註 8
2006.12	17.10	100,000	1,000,000	37,363	373,625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625 仟元	-	註 9
2007.03	17.10	100,000	1,000,000	37,579	375,789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164 仟元	-	註 10
2007.06	10	100,000	1,000,000	41,959	419,589	盈餘及紅利轉增資 19,546 仟元	-	註 11
						資本公積轉增資 24,254 仟元		
2007.06	17.10	100,000	1,000,000	42,152	421,519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930 仟元	-	註 12
2007.09	17.10	100,000	1,000,000	42,316	423,16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645 仟元	-	註 13
2008.09	11.60	100,000	1,000,000	43,316	433,163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000 仟元	-	註 14
2010.12	11.60	100,000	1,000,000	43,325	433,249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6 仟元	-	註 15
2011.04	10	100,000	1,000,000	42,004	420,039	註銷庫藏股減資 13,210 仟元	-	註 16
2013.11	10	100,000	1,000,000	30,000	300,000	減資彌補虧損 120,039 仟元		註 17
2015.01	20.05	100,000	1,0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註 18
2017.05	37.35	100,000	1,000,000	43,949	439,491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9,491 仟元	-	註 19
2017.09	37.35	100,000	1,000,000	44,016	440,16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69 仟元	-	註 20
2018.01	36	100,000	1,000,000	58,016	580,160	現金增資 140,000 仟元	-	註 21
2021.10	39.5	200,000	2,000,000	68,016	680,160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註 22
2022.04	54.5/ 58.6 62.7	200,000	2,000,000	68,173	681,726	員工認股權執行 960 仟元	-	註 2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06 仟元	-	
2026.02	36.50	200,000	2,000,000	78,173	781,726	私募普通股 365,000 仟元		註 24

註 1.核准文號：1998.09.17 商字第 00592284 號
 註 2.核准文號：2002.01.09 經授中字第 09101001740 號
 註 3.核准文號：2002.09.26 經授商字第 0910151865 號
 註 4.核准文號：2003.09.15 經授中字第 09232661990 號
 註 5.核准文號：2004.06.11 經授中字第 09332220350 號
 註 6.核准文號：2005.09.02 經授中字第 09432742670 號
 註 7.核准文號：2006.08.04 經授中字第 09532624610 號
 註 8.核准文號：2006.08.21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5986 號
 註 9.核准文號：2007.04.23 經授中字第 09632010150 號
 註 10.核准文號：2007.05.15 經授中字第 09632112690 號
 註 11.核准文號：2007.07.09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4965 號
 註 12.核准文號：2007.09.05 經授中字第 09632722790 號
 註 13.核准文號：2007.12.11 經授中字第 09633185050 號
 註 14.核准文號：2008.07.07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733 號
 註 15.核准文號：2010.12.22 北府經登字第 0993177428 號
 註 16.核准文號：2011.04.18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22056 號
 註 17.核准文號：2013.11.08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42213 號
 註 18.核准文號：2015.01.16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53618 號
 註 19.核准文號：2017.05.23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31847 號
 註 20.核准文號：2017.09.08 新北府經司字第 1068058488 號
 註 21.核准文號：2018.01.29 經授商字第 09633185050 號
 註 22.核准文號：2021.10.27 經授商字第 11001198310 號
 註 23.核准文號：2022.04.18 經授商字第 11101061480 號
 註 24.核准文號：2026.02.05 經授商字第 11530009940 號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2026 年 4 月 30 日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買回本公司股份	私募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68,132,648 股	40,000 股	10,000,000 股	121,827,352 股	200,000,000 股	(註 1)

註 1：本公司於 2004 年 6 月 3 日上櫃掛牌。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吳振隆	14,895,319	19.06
丁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90,000	8.69
俊貿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601,516	4.6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3,159,928	4.04
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	3,141,924	4.02
陳宗基	3,000,000	3.84
林文淵	2,229,000	2.85
史金生	2,175,298	2.78
黃銘祐	1,515,000	1.94
吳峻毅	1,300,000	1.66
吳翊齊	1,300,000	1.66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關於股利政策規定如下：

第十八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至 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3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發放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之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子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酬勞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就其餘數連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公司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為分派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俟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另分派盈餘。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2025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已於 2026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本年度不分派股利，本案俟提報 2026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通過。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之情形：

本公司預期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動。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本公司 2025 年度不分配盈餘）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按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由於酬勞之訂定為固定水準不取決當年度盈餘水準及未來風險，故與公司經營績效並無相對影響。本公司目前尚未議定董事酬金，各董事僅支領董事會出席費。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至 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30%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發放，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發放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之員工（或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子公司員工），得受上述員工酬勞之分配，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董事目前僅支領董事會出席費，尚無董事酬勞。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已於 2026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本年度不分派酬勞。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董事酬勞之情事，本公司董事目前僅支領董事會出席費。故不適用。本公司已於 2026 年 5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本年度不分派酬勞。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比例：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前一年度並無配發員工、董事酬勞之情事。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1、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辦理。

2、轉讓股份予員工擬自有價證券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其買進股份之相關事項如下：

截至 2026 年 04 月 28 日停止過戶日；單位：元、股

次 數 項 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董事會決議日期	2004/08/10	2005/05/10	2007/11/07	2023/10/06
買回股份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 746,000 股	普通股 / 750,000 股	普通股/1,321,000 股	普通股/800,000 股
買回之期間	2004/08/13 ~ 2004/10/12	2005/05/12 ~ 2005/07/11	2007/11/09 ~ 2008/01/08	2023/10/11~ 2023/12/8
買回區間價格	23.40 元 ~ 28.00 元	14.80 元 ~ 16.85 元	12.00 元 ~ 20.00 元	36.00 元~至 50.00 元
已買回總金額	19,591,398 元	11,751,666 元	18,819,324 元	1,863,649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股數	746,000 股(註 2)	750,000 股(註 1)	1,321,000 股(註 3)	0(註 4)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數	0 股	0 股	0 股	40,000 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	0.00%	0.00%	0.00%	0.05 %

(註 1)已於 2006 年 03 月 29 日完稅並轉讓予員工。

(註 2)已於 2007 年 02 月 06 日完稅並轉讓予員工。

(註 3)已於 2011 年 04 月 18 日辦理減資註銷登記，減資基準日為 2011 年 03 月 31 日。

(註 4)尚未轉讓予員工。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註 2)	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註 5)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註 5)	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註 5)
發行 (辦理) 日期	2006 年 10 月 02 日	2014 年 07 月 24 日	2019 年 01 月 09 日
面 額	新台幣 120,000,000 元	新台幣 150,000,000 元	新台幣 150,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註 3)	-	-	-
發 行 價 格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依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101 元(溢價發行)
總 額	新台幣 120,000,000 元	新台幣 150,000,000 元	新台幣 151,500,000 元
利 率	0%	0%	0%
期 限	5 年期/到期日：2011 年 10 月 1 日	3 年期/到期日：2017 年 7 月 24 日	3 年期/到期日：2022 年 1 月 9 日
保 證 機 構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公司	元大商業銀行(股)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受 託 人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元富證券(股)公司	康和綜合證券(股)公司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黃泰源律師	莊振農律師	邱雅文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 還 方 法	到期時現金一次還本	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0 元(已於 2011 年 10 月全數償還)	新台幣 0 元(已於到期前全數轉換完畢)	新台幣 0 元(已於 2022 年 1 月 24 日全數償還)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一)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 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 通股票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 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 五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 間屆滿前(到期日)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 通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 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以 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 起(2019年4月10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 日(2021年11月30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 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 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

公司債種類 (註 2)	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註 5)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註 5)	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註 5)
	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三)所述之期間及其債券贖回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二)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可轉換公司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權人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三)所述之期間及其債券贖回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司公告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寄發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司公告為之)一份「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 (三)本公司將以寄發「債券收回通知書」之日(含)起加計三十日作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不論債券持有人是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前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機構要求以現金贖回(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本公司皆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司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2019年4月10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2021年11月30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

公司債種類 (註 2)		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註 5)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註 5)	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註 5)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三)贖回值利率如下： 1.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滿四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1.5%之債券贖回收益率。 2.發行滿四年之翌日起至本可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四)若債券持有人於接獲「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換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贖回權之行使，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權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於到期日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限制條款 (註 4)	無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無	無
		新台幣 0 元(已於 2011 年 10 月全數償還)	無	無

公司債種類（註 2）		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註 5）	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註 5）	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註 5）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本公司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就發行總額新台幣壹億伍仟壹佰伍拾萬元，依當時轉換價格 63.3 元計算，若全數轉換後增加普通股約 2,369 仟股，占當時股數約 4.08%。本轉換公司債依據三顧三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 2021 年 9 月 27 日起，轉換價格由 63.3 元調整為 62.7 元。到期前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60,603 股，占目前股數總額約 0.09%，對股權之稀釋效果有限。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對股權並無大稀釋情形，若全數轉換後股數約僅占總股數之 7.29%，對股權之稀釋效果有限。	就發行總面額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依目前轉換價格 37.35 元計算，若全數轉換後增加普通股約 2,677 仟股，占當時股數約 6.69%	就發行總額新台幣壹億伍仟壹佰伍拾萬元，依當時轉換價格 63.3 元計算，若全數轉換後增加普通股約 2,369 仟股，占當時股數約 4.08%。本轉換公司債依據三顧三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 2021 年 9 月 27 日起，轉換價格由 63.3 元調整為 62.7 元。到期前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60,603 股，占目前股數總額約 0.09%，對股權之稀釋效果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無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2006 年國內第一次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14 年國內第二次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18 年國內第三次 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2010 年	2011 年	截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2017 年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截至 2022 年 1 月 9 日
	最高	120.0	113.1	不適用(註 1)	118.00	151.00	不適用(註 2)	118	101
轉換公司 債市價	最低	104.6	113.1	不適用(註 1)	103.00	111.65	不適用(註 2)	100.1	99.15
	平均	112.3	113.1	不適用(註 1)	110.75	126.41	不適用(註 2)	105.72	100.31
轉換價格		11.6		不適用(註 1)	37.35		不適用(註 2)	63.3/62.7 (註 3)	62.7(註 3)
發行(辦理) 日期及發行 時轉換價格		17.1		不適用(註 1)	2014/7/24 39.76		不適用(註 2)	2019/1/9 63.3(註 3)	
履行轉換 義務方式		請參閱上表公司 債辦理情形之"發 行及轉換辦法"		不適用(註 1)	請參閱上表公司 債辦理情形之"發 行及轉換辦法"		不適用(註 2)	請參閱上表 公司債辦理 情形之"發行 及轉換辦 法"(註 3)	請參閱上表 公司債辦理 情形之"發行 及轉換辦 法"(註 4)

註 1:本公司之 2006 年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 2011 年 10 月 1 日到期，並於 2011 年 10 月 3 日終止上櫃買賣。

註 2:本公司之 2014 年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 2017 年 7 月 24 到期，並於 2017 年 7 月 25 日終止上櫃買賣。

註 3:本公司之 2018 年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自 2021 年 9 月 27 日起，轉換價格由 63.3 元調整為 62.7 元。

註 4:本公司之 2018 年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自 2019 年 1 月 9 日開始發行至 2022 年 1 月 9 日到期，2019 年 4 月 10 日可開始轉換。已於 2022 年 1 月 24 日全數償還。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仟股/仟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二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三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2018.1.8	2018.1.8	2018.1.8
發行（辦理）日期	2018.4.2	2018.5.14	2018.11.15
發行單位數	2,280	1,297	423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3.93%	2.24%	0.73%
認股存續期間	2018.4.2~2024.4.1	2018.5.14~2024.5.13	2018.11.15~2024.11.14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前2年：100% 第3年：65% 第4年：45% 第5年：25% 第6年：無限制	前2年：100% 第3年：65% 第4年：45% 第5年：25% 第6年：無限制	前2年：100% 第3年：65% 第4年：45% 第5年：25% 第6年：無限制
員工已執行取得股數	-	40	56
員工已執行認股金額	-	2,344	3,052
已註銷（離職註銷）	(699)	(586)	(353)
未執行認股數量	1,581	671	14
到期註銷股數	1,581	671	14
剩餘未執行股數	0	0	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57.9	58.6	54.5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無重大影響	無重大影響	無重大影響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註 1)	姓 名	取 得 認 股 數 量	取 得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註 4)	已執行 (註 2)				未執行 (註 2)			
					認 股 數 量	認 股 價 格 (註 5)	認 股 金 額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註 4)	認 股 數 量	認 股 價 格 (註 6)	認 股 金 額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註 4)
經 理 人	總經理	唐洪德	388	0.57%	—	—	—	—	388	57.9 元； 58.6 元	—	0.57%
	協理	王世俊										
	協理	詹志聰 (註 7)										
	協理	文 懿										
	協理	丁僑萱 (註 8)										
	協理	丁肇彤										
員 工 （ 註 3 ）	中國及香港營運處總經理	金強	892	1.31%	—	—	—	—	892	57.9 元； 58.6 元	—	1.31%
	中國及香港營運處銷售及市場部副總經理	孟慶標										
	中國及香港營運處客戶經理	陳文進										
	中國及香港營運處資深銷售工程師	陳 雪										
	臺灣營運處業務部經理	徐語喬										
	中國及香港營運處業務部協理	朱向華										
	新加坡營運處銷售總監	黃志勤										
	臺灣營運處業務部應用工程經理	賴明欣										
	臺灣營運處業務部資深客服經理	趙怡君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長	劉恆宇										

註 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取得及認購情形。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註5：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6：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註7：財務處詹志聰協理於2024.11.13離職(轉調樂迦)。

註8：生醫處處長丁僑萱於2024.9.1離職。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2015 年度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3月17日金管證發字第1050004642號函核准。

2.執行情形：

於2016年5月19日金管會核准撤銷，金管證發字第1050020158號函核准。

(二) 2017 年度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10月13日金管證發字第1060036940號函核准。

2.執行情形：

本公司本次計畫資金運用總額為新台幣546,548仟元，主要係用以發展再生醫療之事業，細項包含與CellSeed合作技轉權利金、實驗室建置暨維護費用、設備費用及臨床試驗費用等，將細胞層片應用於食道、膝蓋軟骨。該計畫已於2022年第4季執行完畢，並於2023.1.10完成結案申報。

(三) 2018 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補正說明：

1.計畫內容：

核准發行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8年12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45294號。

2.執行情形：

本次計畫之資金總額為新台幣151,500仟元，係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於2019年第二季使用完畢，並於2021年4月9日應櫃買中心要求補申報，另補正說明請詳閱2020年年報揭露所示。

(四) 2020 年度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021 年 4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00335941 號函核准。

2.執行情形：

本次計畫資金運用總額為新台幣 450,000 仟元，主要係轉投資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償還銀行借款、充實營運資金，共計發行普通股 10,00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39.5 元，於 2021 年 9 月 27 日收足全部股款 395,000 仟元。該計畫已於 2021 年第四季全數執行完畢，其中計畫資金不足部分本公司以自有資金支應。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3)、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4)、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5)、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6)、IG01010 生物科技服務業。
- (7)、IG02010 研究發展務業。
- (8)、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9)、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10)、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11)、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12)、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13)、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4)、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 (15)、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16)、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17)、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18)、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19)、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20)、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 (21)、C802110 化粧品色素製造業。
- (22)、JE01010 租賃業。
- (23)、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24)、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 (25)、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26)、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 (27)、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28)、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29)、IC01010 藥品檢驗業。
- (30)、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31)、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32)、C802041 西藥製造業
- (33)、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2025 年度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 要 產 品	銷 售 金 額	營 業 比 重
生醫產品	51,987	3.43%
消費性產品	287,920	19.01%
通訊產品	97,258	6.42%
連接器	1,040,462	68.70%
其他	36,965	2.44%
Total	1,514,592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主要營業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內容係為電子材料批發銷售，與提供細胞治療技術、細胞儲存、保養品及委託代工服務。所代理之產品類別以消費性產品類、通訊產品類及連接器為大宗。

(2) 代理經銷之產品品牌：(按字母排序)

電子事業群：

1	ADDA	10	IAT	19	Neoway Technology	28	SUNON
2	Alliancememory	11	ICPLUS	20	Netsol	29	SU-SCON
3	Analog	12	InterFET	21	E-otron	30	Winchester INTERCONNECT
4	AME	13	Infibi	22	Walsin	31	YEEBO LCD
5	ASIX	14	Jensondisplay	23	Phoenix Contact	32	CMOS
6	Cirrus Logic	15	Kdtouch	24	Pixelworks	33	Amphenol Industrial
7	E-switch	16	Ledengin	25	Samtec	34	RunIC
8	Everspin	17	Metrodyne	26	SINGWAY	35	Oring
9	Gridcomm-PLC	18	MXIC	27	SKYLAB	36	SYNC Power Corp

生醫事業群：

1	Taiwan Hitachi Asia Pacific Co., Ltd
2	Exolimit (日生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電子事業群：

2025 年度預計找尋半導體產品代理線，主要針對模組化 IC 產品及電源控制管理 IC 產品為主，次之找尋儲能櫃和電動車及半導體設備之相關市場應用之機構產品。

●生醫事業群：

(1) 膝軟骨細胞層片技術：

本技術之運用以「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特管辦法)為主，國內共計有 3 家醫院經核准執行膝軟骨細胞治療膝關節軟骨缺損之細胞治療技術，各醫院分別委託三顧公司執行膝軟骨細胞產品之製備，包含細胞分離、層片培養、產品採收、品管檢驗及產品運輸等作業。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止，委託三顧公司生產細胞產品，供自體軟骨細胞移植治療膝蓋軟骨缺損之項目，分別係義大醫院、敏盛醫院及童綜合醫院。至目前為止軟骨細胞治療膝關節軟骨缺損共收案 71 件膝軟骨細胞層片移植案，多數委託者曾以止痛消炎藥、PRP、玻尿酸或關節鏡手術治療無效。總計細胞移植術後，所有委託者術後皆恢復良好，無嚴重不良反應發生，並有效改善委託者症狀。

(2) 自行研發項目：

本公司自主研發之自體纖維母細胞技術，已成功取得兩項台灣發明專利，包括「一種微細胞層片之製造方法」(發明第 I693283 號)以及「高增生活性之 3D 結構細胞球體、其製造方法與用途」(發明第 I724528 號)。該技術亦同步向中國與美國提出專利申請，展現公司於再生醫療研發領域的國際化佈局與技術領先地位。此創新成果更榮獲第十六屆國家新創獎肯定，具高度臨床應用潛力與商業價值。

三顧公司基於此技術，配合醫療機構依據《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特管辦法)所提出的細胞治療計畫，應用於皮膚缺陷之填補與修復，包括皺紋、凹洞及疤痕等項目。

隨著 2021 年特管辦法開放診所申請執行自體纖維母細胞治療，三顧公司積極推動技術落地與臨床應用，已成功輔導 5 家合作醫院與 6 家診所通過衛福部審核，正式執行細胞治療計畫。此舉不僅提升細胞治療的可近性與臨床覆蓋率，亦顯示公司在推動技術臨床轉譯與產業應用上的強大整合實力與實績。

(3) 擴展細胞儲存業務：

為持續拓展生醫事業版圖並擴大服務對象，三顧推出「家庭健康辦公室」細胞儲存方案，提供多元化儲存與檢測服務，涵蓋誘導型多能幹細胞(iPSC)、免疫細胞、纖維母細胞、幹細胞、癌細胞等多種細胞類型，並包含免疫細胞功能檢測等項目。透過此一全方位儲存平台，不僅強化與客戶之長期連結，亦擴展本公司在細胞服務領域的布局。此外，隨著細胞儲存量能的提升，有助於累積更多細胞製程與應用經驗，進一步增進產品代工(CDMO)能量，提升生產效率與品質，最終達成擴大營收與提升企業競爭力之目標。

(4) 推出市場獨有的「iPSC 家族儲存服務」：

隨著再生醫療雙法於 2024 年 6 月正式通過，三顧集團正式在台灣推展「iPSC 家族多功能幹細胞儲存業務」，作為家族細胞治療發展的第一步。這項技術不僅能夠為個別家族疾病建立藥物篩檢模型，還能夠為多項先進細胞療法的應用奠定基礎。iPSC 多功能幹細胞已廣泛應用於心臟、腎臟、膀胱、腦、皮膚、關節軟骨、免疫細胞、眼角膜及肌肉組織等精準醫療及癌症研究領域，三顧這項服務的優勢在於通過簡單的血液、臍帶血或皮膚樣本的採集，便能製造出具備多種分化能力的 iPSC 再生細胞，為個人或家庭的未來醫療需求保留希望。2024 年 11 月更透過知名藝人昆凌做為薦證人，並累積與 55 家醫療院所合作成為種子診所積極將這項服務曝光與推廣。三顧擁有「人、機、料、法、環」五大優勢，將力拚 iPSC 家族儲存市占率並布局海外市場，提升台灣再生醫療的國際能見度。

(5) 外泌體製備：

三顧公司已經有臍帶間質幹細胞外泌體產品，由於看好 iPSC 的潛力，亦開發市場獨有的 iPSC 外泌體產品線。此外，三顧集團取得國際化妝品美國 INCI Name，作為化妝品原物料，目前已有產品上市，透過三顧公司進行銷售。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電子事業群

不論國內國外，近十年電子產業的變動不少，性質相近的公司彼此整合與合併的趨勢不斷，並往特定產品與市場靠攏，2025 年整體而言全球關稅戰爭延續問題，製造業成本提昇和終端消費者的需求亦呈現波段性變化，要抓住市場脈動並快速變化是各家電子公司的課題。

近年來包括大陸與東南亞等開發中國家，挾其低廉的勞工成本和廣大的土地資源，使台灣過去低成本、高效率製造的優勢逐漸消失，台灣的製造商為因應此趨勢及配合世界級大廠全球運籌(Global Logistics)的營運模式，必須在歐美、東南亞等地建立生產據點，使得零組件通路商勢必回應下游客戶之需求，三顧公司至海外鋪設完整之行銷通路以就近服務客戶。台灣的電子產業已不能光靠供貨快、價格低來維持成長，三顧公司在台灣建立營運總部統籌研發、業務、調度財務資源建立全球生產據點為共同之營運模式，我們是電子零件通路商，在此模式中提升研發能力，支援參與客戶之產品設計，建立全球快速供貨能力，就近服務客戶全球生產據點、解決問題，為三顧公司身為通路商生存成功的重要關鍵。因應全球關稅問題延續之下東南亞供應鏈的形成，本公司亦透過東南亞增加此區全面業務能力步局及大陸子公司尋找與更多優良陸資產品原廠合作，冀望更能深耕當地客戶，並將更有優勢的產品販售去東亞及南亞等國。

●生醫事業群

在「5+2 產業創新計畫」(涵蓋智慧機械、亞洲·矽谷、綠能科技、生醫產業、國防產業、新農業及循環經濟)既有基礎之上，台灣持續推動「六大核心戰略產業」的發展。其中，「台灣精準健康產業」被列為六大核心戰略產業之一，顯示政府對生醫相關產業的高度重視與積極扶植，目標在於促使台灣成為全球經濟鏈中的關鍵力量。

在法規面向，政府於 2018 年 9 月 6 日正式發布並施行《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施行或使用管理辦法》修正條文(簡稱「特管辦法」)，使細胞治療技術得以依法執行，進一步推動其普及與應用，造福國人健康福祉。三顧公司即依循特管辦法，成功將軟骨細胞及纖維母細胞技術推廣至多家醫療機構，提供針對軟骨及皮膚缺損的臨床治療服務。

此外，政府於 2017 年施行《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透過租稅優惠等政策工具，引導我國生技醫藥產業朝向高附加價值的產品方向發展。後續修正案進一步擴大獎勵適用範圍與投資抵減優惠，鼓勵跨領域合作與先進醫療技術的發展，吸引民間資本投入，強化高階人才的留用與招募，並提升整體研發與生產製造能量，帶動生技醫藥產業規模成長，進而培育新興科技領域的「護國群山」。

當再生醫療雙法(《再生醫療法》與《再生醫療製劑管理條例》)於 2024 年 6 月通過後，對再生醫療產業帶來了重大而正面的影響。首先，法律提供了明確的法規架構，提升產業的法遵性與安全性，降低業者在研發與臨床應用上的法律風險。其次，制度化的審查與管理流程有助於推動高品質再生醫療製劑的研發與商品化，並強化製劑製程的規範與監督。

其中，再生醫療雙法明訂細胞製劑須於符合 GMP(藥品優良製造規範)的品質下生產，更是進一步確保再生醫療製劑的品質、安全與一致性。業者需依循 GMP 標準建置符合規範的設施與品管系統，這不僅有助於保障病患權益，也促使台灣再生醫療產品能與國際製藥品質接軌。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子事業群

台灣電子產業能成為全球電子產品的研發和生產重鎮，其主要原因除了在於研發生產速度快、多樣化的選擇且製造成本低、供貨穩定並具有彈性及價格有競爭力外，最大特色在於其專業的上、中、下游分工模式及善於利用大陸的生產基地。在電子產業走向專業分工的趨勢下，國內電子零組件通路商早已跳脫只扮演代理及銷售的角色，已成為半導體產業產銷結構中的重要一環，除了為上游的國內外原件供應商建立銷售通路外，對下游製造商而言，通路商還需具備提供倉儲服務、迅速供貨、技術支援、售後服務及財務支援等功能，以協助客戶縮短產品上市時程，並有效地降低經營風險，因此透過此一上、中、下游之有效分工模式，而提昇台灣整體電子產業之運作效率。

●生醫事業群

再生醫療服務流程與產業鏈概述：

再生醫療的服務流程可概括為數個關鍵階段。首先，由醫療端單位採集受術者（委託者）之組織檢體，經由具備專業條件的低溫物流系統，運送至細胞製備場所。隨後進行細胞分離、培養與擴增，再經細胞採收與製劑製作，並通過品管檢測與品質放行（release）程序。最終，將細胞製品以冷鏈方式運回醫療端，由合格醫師施行回輸作業，以達到針對特定疾病的治療效果。

再生醫療涵蓋之產業鏈廣泛且高度專業，其關鍵環節如下：

- (1) 醫療端單位：為整體療程的起點與終點，負責診斷、檢體採集及臨床治療執行，是連結病患與再生醫療製程的核心橋樑。
- (2) 細胞製程與儲存：涵蓋細胞之處理、製劑製備及低溫儲存，依據 GTP、PIC/S GMP 等國際規範標準執行，確保細胞產品之安全性與一致性。
- (3) 試劑與耗材：包括細胞培養所需之培養基、試劑、無菌耗材與相關消耗品，為維持細胞活性與品質的關鍵物資。
- (4) 儀器與設施設備：涵蓋細胞處理儀器、品質檢測設備、生物安全櫃等生產環境設施。為提升細胞製造之效率與品質、降低生產成本，亟需發展自動化製程平台與先進檢測技術。此外，合乎規範的標準廠房設施亦需投入相當資源，確保場域潔淨度及生產品質，以維護最終產品的安全性與療效。
- (5) 冷鏈物流與運輸：涵蓋組織檢體與細胞製品於低溫環境中的保存、GDP（Good Distribution Practice）運送與全程追蹤管理。由於再生醫療產品多為活細胞製品，對運輸過程中的溫控穩定性與保護需求極高，因此低溫物流服務與定溫儲存技術之發展，成為產業關鍵支柱。
- (6) 延伸服務：包括保險機制、個人化健康檢測、精準醫療數據分析等整合性服務，有助於提升療程價值與病患信賴度。

此一完整且高度整合的產業鏈架構，不僅為再生醫療產業發展提供堅實基礎，亦展現其橫向整合潛力與縱向價值鏈深化的可行性。隨著技術進步與法規完善，該產業將持續擴大其市場影響力，成為未來醫療產業的重要支柱。

3. 再生醫學之市場與公司發展趨勢

再生醫療泛指應用細胞或組織製品，結合具生物相容性的生醫材料，以促進細胞生長、替代或修復人體組織與器官功能之醫療技術。依細胞或組織來源可進一步區分為同種自體、同種異體與異種異體，亦可透過組織工程技術，利用細胞或組織所生成的組織製品作為治療材料。

根據《2024 年台灣生技白皮書》引述 GlobalData 公司之市場預測，2024 年全球細胞與基因治療市場規模約為 80 億美元，預估至 2030 年將成長至 760 億美元，年均複合成長率高達 45.3%。其中，用於癌症治療之細胞與基因療法占據市場主導地位，預期將於 2030 年佔整體市場規模之 44%。

依據 Alliance for Regenerative Medicine（ARM）公布資料顯示，隨著再生醫療產品核准件數增加，吸引眾多業者投入相關產品之開發，2023 年全球從事再生醫療之公司家數達 2,526 家，較 2022 年的 1,457 家大幅成長 73.37%。其

中，以北美地區為主要聚落，共有 1,088 家，其次為亞太地區的 859 家，以及歐洲的 495 家。

在研發動態方面，2023 年進入臨床試驗階段之再生醫療研發品項共計 1,751 件，其中以第一期臨床試驗件數最多，達 751 件；進入第三期臨床者則有 99 件。若依產品類型區分，臨床試驗件數以細胞修飾及腫瘤免疫細胞治療產品為最多，共 757 件，約占總體臨床試驗數的 43.23%；其次為基因治療產品，計 586 件，約占 33.47%。

值得關注的是，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FDA）預計自 2025 年起，每年將至少批准 10 種以上細胞與基因療法。此外，創新療法加速審查機制，如美國的再生醫療先進療法指定（RMAT）制度與歐盟的優先醫療（PRIME）機制，將持續推動再生醫療產品之快速上市與臨床應用，進一步加速全球再生醫療產業之發展腳步。

本公司生醫發展規劃趨勢如下：

(1) 持續研發創新的核心技術：

除積極引進國際先進的再生醫療技術外，三顧公司亦與國內外產學研機構密切合作，推動多項研究計畫與臨床試驗，同時由研發團隊自主開發多款細胞治療產品與相關衍生物，持續鞏固在再生醫療產業的技術領導地位。迄今已取得多項台灣發明專利，並榮獲「國家新創獎」肯定，展現公司兼具創新研發實力與臨床轉譯應用價值的核心競爭力。

(2) 轉型為智慧化生產製造：

為提升生產效率並降低營運成本，三顧公司全面啟動數位化與智慧化轉型，致力打造具前瞻性與高度自動化的智慧細胞工廠。透過導入智慧製造系統與 AI 製程引擎，我們有效整合關鍵製程數據與監控機制，不僅優化生產流程，提升產品一致性與品質穩定性，更進一步實現即時監控、預警機制與決策輔助，顯著強化製程穩定與生產效率。在製造端的智慧轉型亦回應了當前生技產業所面臨的人力資源短缺與技術斷層等挑戰。透過機器學習與自動化模組導入，可降低對高技能人力的依賴，提升人員操作彈性與資源調度效率。此外，我們亦積極推動產線標準化與模組化設計，為未來規模化量產奠定基礎。

截至目前，三顧公司已完成超過 36 案智慧製造與 AI 製程技術相關專利申請，已核准 15 案，其中 11 案已正式取得專利證書，其他申請案件仍在積極審查中，展現我們對智慧製造核心技術的深耕與長期佈局。同時，我們亦投入資源於內部人員數位素養與智慧製造能力的培訓，建立跨部門 AI 與自動化應用實戰能力，打造具備自我學習與持續創新的企業文化。

三顧公司將持續以智慧製造為核心發展策略之一，結合生技製藥專業與數位科技，推動再生醫療製造模式的創新升級，致力成為引領台灣乃至亞洲細胞製劑智慧製造發展的先行者。

(3) 深耕與醫療院所之合作關係：

2025 年，三顧公司與醫療院所的合作規模大幅成長，合作醫療機構數量大幅增加至 71 家，成長幅度顯著，展現本公司在臨床應用推廣上的卓越成果。同時，新增 55 家合作診所提供 iPSC（誘導性多能幹細胞）儲存服務，鞏固公司於再生醫療領域的市場佈局。

此一快速拓展的合作網絡，有助於強化細胞治療產品的臨床實證基礎，提升醫療應用可信度，並加速研發成果的臨床轉譯與商品化進程。接著我們將深入合作，以即時掌握臨床需求與回饋，優化產品設計與治療策略，提昇銷售量。

(4) 推廣家族細胞儲存與健康管理：

結合本公司成熟的細胞製備與儲存技術、GMP 規範場域及醫療合作網絡，持續推動以家族健康管理為核心的細胞儲存方案，提供個人化醫療的臨床應用選項。此舉不僅提升治療品質保障，也為未來細胞治療應用打下堅實基礎。

(5) 國際化與產業化布局：

再生醫療產業鏈涵蓋基礎研究、臨床試驗、藥證申請、生產製造至上市監測，具備高度的產業化與國際化特性。三顧公司於 2020 年與日本日立集團簽署合作備忘錄，成立合資公司「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竹北生醫園區規劃建置亞洲最大細胞 CDMO 工廠，預計於 2026 年完工啟用，未來將承接國內外 CDMO 委託開發案，並與各大法人研究機構攜手合作，研發新興技術並執行臨床試驗，全面拓展國際市場版圖。

未來，三顧公司將朝以下三大目標邁進：

- (a) 成立人體細胞組織物保存庫；
- (b) 作為《特管辦法》及《再生製劑條例》所認可之細胞製備中心；
- (c) 提供多元細胞治療產品與服務，落實企業永續經營與產業領導地位之願景。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展望未來，市場看好以下領域的發展契機，包括 AI 應用領域、物聯網、雲端運算、可穿戴式設備、醫療電子、車用能量電池、無線充電技術、細胞製劑。

● 電子事業群

(1) AI 應用領域、物聯網與雲端運算

物聯網將現實世界數位化，應用領域主要包括：運輸和物流領域、健康醫療領域、智能環境（家庭、辦公、工廠）領域、個人和社會領域等，具有十分廣闊的市場和應用前景。雲端計算概念代表的是利用網路使電腦能彼此合作或使服務無遠弗屆，因此，將帶動伺服器與儲存器等電腦軟硬體設備的發展。

(2) 可穿戴式設備

可穿戴設備是指能直接穿在人身上或能被整合進衣服、配件並記錄人體數據的移動智能設備。除了谷歌眼鏡、藍牙耳機、手錶計算器這些我

們熟悉的設備外，還有些新奇的東西，比如發亮的裙子、會自動拍照的掛飾攝像頭、鍵盤褲子、感測器智能服、太陽能充電背包等。隨著可穿戴技術越來越重要，利用無線連接技術實現設備與智能手機的互聯將會成為開發這些設備應用潛力的關鍵所在。例如，藉助 Bluetooth 和 WiFi 技術，消費者可以從可穿戴設備中獲取數據(例如消耗的卡路里、心率等)，並將數據傳送到智能手機或雲端，而不會消耗太多電量;藉助 WiFi 直連技術，消費者可以直接將兩個 WiFi 設備連接在一起，不需要接入點或電腦;將可穿戴設備與定位技術結合起來，可以實現一些有趣的新應用功能，比如醫生可以在臨床環境中跟蹤患者的情況，零售商可以向消費者發送有針對性的廣告信息。

(3) 醫療電子

相信電子科技將在醫療應用領域日益普及，在未來將有更多機會造福人類。舉例來說，手術器材電子化、血糖感測器監控系統、胰島素微泵浦以及透過去氧核糖核酸(DNA)分析來診斷病毒等產品，將大量應用至醫療應用領域。

(4) 無線充電技術

無線充電，又稱作感應充電、非接觸式感應充電，是利用近場感應，也就是電感耦合，由供電設備(充電器)將能量傳送至用電的裝置，該裝置使用接收到的能量對電池充電，並同時供其本身運作之用。由於充電器與用電裝置之間以電感耦合傳送能量，兩者之間不用電線連接，因此充電器及用電的裝置都可以做到無導電接點外露。

(5) 車用能量電池(電子)

近年來節能，減碳電動車風潮席捲全球之趨勢。電動汽車市場鋰離子電池需求將顯著增加。面對動力電池需求強勁增長的趨勢，以日本松下、南韓樂金(LG)化學、中國比亞迪等為代表的電池企業競爭激烈，同時，以特斯拉、寶馬、賓士等為代表的汽車製造商也紛紛在電池領域跨界並積極佈局。因此，未來 10 到 20 年間市場上重點產品。

(6) 電網用儲能設備

近年來節能，減碳已是全球重點議題和關心的事項，因此全球都在針對儲能技術和方案大行研究和推廣，既有的太陽光電、風力能源、氫能與燃料電池及智慧儲能四大主題，並增設節能、綠能循環經濟及綠色金融等。因此，未來 10 到 30 年間此應用發展為市場上重點產品。

●生醫事業群

(1) 自體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產品

三顧公司自日本引進之「自體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應用於預防表淺食道癌經 ESD 術後食道狹窄之發生，已獲得衛生福利部核准執行第三期臨床試驗。本公司業已於 2021 年 2 月 4 日完成第一例食道層片移植手術，現正持續募集臨床試驗受試者。本案為少數本土自行發起執行之三

期細胞治療臨床試驗，亦為指標案件之一，若臨床試驗進行順利，則「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將可能會是台灣第一個發展成功上市的再生醫療產品。

(2) 《特管辦法》之細胞治療技術

於《特管辦法》細胞治療計畫，本公司係以「膝軟骨細胞層片」技術申請治療膝關節軟骨缺損，另申請以自體纖維母細胞移植治療皮膚缺陷（皺紋、凹洞及疤痕之填補及修復）。

「膝軟骨細胞層片」治療膝關節軟骨缺損，截至 2025 年 3 月 30 日止，委託三顧公司生產細胞產品，供自體軟骨細胞移植治療膝蓋軟骨缺損之項目，分別係義大醫院、敏盛醫院及童綜合醫院。截至目前為止軟骨細胞治療膝關節軟骨缺損共收案 71 件，為全球膝軟骨再生醫療收案最高紀錄。委託者年齡介於 26 到 70 歲之間，術後復原良好可回復正常生活，達到完整治療的驚人成果。

在自體纖維母細胞移植治療皮膚缺陷（皺紋、凹洞及疤痕之填補及修復）方面，有 2 家醫院與 3 家醫學美容診所可開始收案執行細胞治療，未來預計能再與多家診所合作嘉惠更多病患並可配合診所醫療需求拓展營收。

(3) 開發異體軟骨產線用於治療軟骨缺損病人，目前規劃申請臨床試驗。

(4) 開發臍帶間質幹細胞用於治療腎臟及膀胱疾病等適應症，初步臨床前動物實驗成效良好，現正規劃進行臨床試驗。

(5) 細胞儲存服務：包括誘導型多能幹細胞（iPSC）、免疫細胞、纖維母細胞、幹細胞、癌細胞等多種細胞類型，並包含免疫細胞功能檢測等項目。

(6) 其他服務開發

三顧 GMP 細胞工廠有多次查廠經驗，包含 GTP 訪查、GTP 認證及 GMP 認證等，為增加 GMP 細胞工廠的營收並提昇競爭力，規劃以下 4 種服務方式：

1. 檢測委託服務：三顧的品管檢測項目多已建立並符合法規標準，自 2024 年開始受理外部生技公司之委託案件。

2. 細胞生產製造委託服務：目前已協助一家生技廠商通過特管辦法審查並受其委託進行細胞製造代工。

3. 設施及儀器驗證及維護保養之服務：2024 年起本公司已開始進行部分儀器之自行校驗證及維護保養，及 2026 年起對工廠設施進行部分維護保養作業，以利每年可減少省下維保費用外，也可受理外部生技公司之委託案件。

4. 由於本公司為 PIC/S GMP 細胞製備先導工廠，故有其他生技公司前來租用，透過租賃可以提昇設施使用率，並增加租金收入。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電子事業群

- (1) 本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年度並未發生研發費用。但本公司基於服務客戶、加速產品上市與增加技術之附加價值，於是在三大銷售區域，台灣，大陸，東協皆投入人力，成立產品技術支援及產品應用開發部，以因應客戶在技術上的需求，協助客戶縮短產品上市時程。
-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本公司係一專業半導體零組件經銷代理商，非一般製造業，故不適用。
- (3) 未來年度研究發展方向：為因應雲端產品及通訊網路產品的不斷地推陳出新，並積極朝無線通訊、寬頻網路、車用電子市場及智能家居,智能電網高附加價值的應用市場持續投入資源，並找尋合適的原廠供應商,共同發展下一世代的新技術。

●生醫事業群

- (1) 自體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適應症：預防表淺食道癌患者於內視鏡黏膜下剝離術後之食道狹窄）

本公司已於2021年2月4日完成首例自體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之移植手術，為加速推進臨床試驗，本公司聯合義大醫院、義大癌醫院與台大醫院成立「台灣食道研究聯盟」，以促進臨床收案與資料收集效率。

- (2) 膝關節軟骨細胞層片（適應症：膝關節軟骨缺損）

本公司承接多家醫療院所委託，製備自體膝軟骨細胞層片進行臨床應用，首例已完成近六年，所有受術者皆無重大不良反應且恢復良好。依據《特管辦法》，三顧公司將此項治療成效作為真實世界證據（Real World Evidence），未來將依據指引向主管機關提出細胞製劑查驗登記申請。

- (3) 高效能聚集型纖維母細胞（適應症：皮膚缺陷—皺紋、凹洞與疤痕之修復）

本項技術為三顧公司自有研發成果，並已取得兩項台灣發明專利：「一種微細胞層片之製造方法」（I693283）及「高增生活性之3D結構細胞球體、其製造方法與用途」（I724528），亦同步向中國與美國提出專利申請，並榮獲第十六屆國家新創獎。

本技術已於2021年進入人體應用，透過製程優化，成功延長產品保存期限並強化運輸穩定性。隨著《特管辦法》開放診所執行纖維母細胞療程，本公司亦通過衛福部認證，正式執行細胞治療應用。

- (4) 幹細胞應用於腎臟與膀胱疾病

本技術進一步應用於腎臟病與膀胱失能等適應症，並與台大醫院合作進行產學研研究。動物實驗顯示此幹細胞具顯著療效，幾乎完全改善相關病理狀況。此技術具可注射於患部之優勢，有望取代傳統開刀手術，嘉惠病患，目前正規劃申請第一／二期臨床試驗。

- (5) 周邊血單核球細胞

已建構符合法規之製程，並推動免疫細胞儲存業務，以強化免疫細胞應用佈局。

- (6) 樹突細胞(DC)

應用DC為活化型抗原呈現細胞，可促進T細胞與B細胞免疫反應。三顧已建置符合法規之製程，作為技術儲備並預備進行臨床試驗規劃。

(7) 細胞儲存業務拓展

推出「家庭健康辦公室」儲存方案，涵蓋誘導型多能幹細胞（iPSC）、免疫細胞、纖維母細胞、幹細胞與癌細胞，並提供免疫細胞功能檢測。此方案不僅擴展客戶連結與服務版圖，也為公司未來 CDMO 代工與應用研發提供重要資源基礎。

(8) iPSC 技術應用與發展

推出「iPSC 家族儲存服務」，因應個人化醫療趨勢，三顧公司於 2024 年正式啟動「iPSC 家族訂製儲存服務」。透過簡單採集 25cc 血液，即可建立個人化 iPSC 細胞庫，應用於再生醫療、抗衰老、慢性疾病與個人化療法領域，並可建立家族疾病藥物篩選模型等資料庫。

iPSC 細胞已廣泛應用於心臟、腎臟、膀胱、皮膚、免疫細胞、眼角膜、關節軟骨與肌肉等精準醫療及癌症研究領域。三顧擁有「人、機、料、法、環」五大優勢，並已與 55 家醫療院所建立合作診所網絡，透過藝人昆凌擔任形象代言，擴大市場能見度與影響力。

目前儲存客戶年齡層涵蓋 0 至 79 歲，男性占比約 80%，顯示市場對 iPSC 儲存服務之高度接受度與潛在需求。

(9) 外泌體製備與商品化應用

三顧公司已開發並量產臍帶間質幹細胞來源之外泌體產品，並基於 iPSC 技術潛力，擴展出 iPSC 來源之外泌體產品線。此外，集團已取得美國化妝品國際命名（INCI Name）認證，作為化妝品原料已成功商品化並進行銷售，展現公司將細胞科技應用延伸至生技美容領域的跨產業實力。

(10) 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度 2/28日止
期初人數		34	58	37	36	38
本期新進		29	25	10	8	-
調動人員		9	2	5	2	-
本期離職		14	22	11	4	3
資遣及退休人員		-	-	-	-	-
期末人數		58	59	36	38	35
平均年資(年)		1.68	3.72	2.87	3.29	3.74
離職率(%)		19.44%	27.16%	23.40%	9.52%	7.89%
學歷 分布	博士	9	11	3	3	3
	碩士	36	35	23	21	20
	大學(專)	13	13	12	11	12
	高中	-	-	-	-	-

註：離職率=離職人數/(期末人數+離職人數)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電子事業群

1、短期計畫

A.行銷策略

a.強化產品線互補性及多樣化

積極提昇產品線之互補性及績效，並擴大產品線之多樣化。

b.擴大客戶基礎，強化客戶關係

積極擴充有價值的客戶，且以十年以上銷售及客服團隊服務大型 EMS 廠客戶與優良客戶形成長期合作關係，以維繫業務穩定成長。

c.增強技術支援能力

培訓優秀技術人才，協助客戶縮短產品上市時程及增強技術支援能力為導向，進而提升客戶服務之品質。

d.提升核心競爭力

吸收國際專業技術能力，進一步提升核心競爭力，以爭取更多業務發展空間。

B.營運規模發展

a.主動積極爭取現有產品線為亞太全區之代理經銷權

藉由目前台灣、中國/香港或新加坡之經營成果及經驗，主動積極向供應商爭取正式授權亞太全區經銷權，強化銷售網。並爭取與世界前五十大電子代工廠合作。

b.增加新產品線並提昇全區產品完整度

主要找尋新應用市場之產品(中國和台灣廠商為主)並可以在目前台灣、中國/香港或新加坡都能銷售之產品為主，強化和提昇產品多樣化給客戶選擇。

2、長期計畫

A.行銷策略

a.持續引進國際大廠產品，增強產品線之互補性及競爭優勢

以現有的產品線、行銷據點與廣泛客戶群為基礎，積極引進新產品線，並與主要供應商取得長期策略聯盟，以期精準掌握市場資訊與新產品趨勢。

b.根據區域化優勢，訂定區域差異化經營策略

台灣地區將逐漸以高階、先進應用產品設計、技術支援為後盾，並為大陸台商提供更迅速，確實的技術支援與後勤服務。

大陸地區除了以現有通訊市場、雲端儲存設備的市場為主，現積極開發機器人手臂及汽車電子應用市場，並以台灣經驗培養中小型潛力客戶群，在高、中階工業性及高附加價值的 PC 週邊應用產品為發展方向。東南亞地區除目前穩定的國際性契約代工市場外，努力開發半導體市場客戶群，並積極開拓越南、印度等新興市場。

c.關注新領域的產品與原廠合作，並積極佈局相關應用領域，並提升新領域的應用延展性。

B.營運規模發展

未來公司將秉持其專業電子零組件通路的執著以及順應產業之變化與潮流，將積極的朝向國際化的目標發展。

●生醫事業群

1、短期計畫

(1) 產品／服務開發與行銷策略

A. 建立多元行銷與服務體系

1. 建構 To B（企業端）及 To C（消費端）之銷售團隊網絡，擴大市場觸及面，提升服務效率與品牌滲透力。
2. 積極申請其他《特管辦法》《再生醫療法》所核准之細胞治療項目委託製造資格，並與更多醫療院所合作，擴大臨床應用通路。
3. 接受並推廣國內外細胞委託製造（CDMO）與檢測服務，強化本公司於再生醫療產業鏈中的專業角色與技術實力。
4. 推動「家族健康管理與傳承」為核心理念之細胞儲存服務，依據個別家族需求，提供包含 iPSC、免疫細胞、臍帶血與成年組織等多樣化儲存方案。該策略不僅滿足個人化醫療需求，亦可有效擴展細胞儲存服務之短、中、長期營收潛力。
5. 提供更具差異化與臨床價值之細胞治療產品，強化產品競爭力與市場區隔性。

B. 建構醫療聯盟與合作平台

攜手跨科別醫療專家，逐步建構「細胞醫療聯盟」，透過醫師間合作網絡，推廣本公司細胞治療產品，實現病患轉介與資源集中，提升治療成效與醫療效率。

C. 強化產官學研醫交流機制

主動舉辦或參與再生醫學相關之學術研討會與論壇，促進與產業界、政府機關、學術單位及臨床醫療團隊之溝通合作，加速技術成果之臨床轉譯與商品化。

D. 定期成果發表與醫療驗證

透過與臨床醫師合作，定期公布細胞治療實績與個案成果，展現療效並提升醫界與病患信任度，促進療法推廣與實證應用。

E. 持續創新與產品升級

強化自我研發實力，依據臨床與市場需求持續開發新型再生醫療產品與服務，提升企業影響力與技術領先地位。

(2) 營運規模拓展策略

A. 穩固細胞治療核心通路

積極維繫並擴展已獲《特管辦法》核准之細胞治療項目，包括自體軟骨細胞及自體纖維母細胞，持續擴大合作醫療機構數量，提升病患就近接受高品質治療之可近性。

B. 擴大細胞治療產品線

與醫療院所共同合作，申請《特管辦法》《再生醫療法》所涵蓋之六大細胞治療項目，增加產品類別與服務多樣性，提升市場覆蓋率與營收動能。

C. 推廣多元細胞儲存服務

積極推廣 iPSC、免疫細胞、臍帶血及成年人體組織之儲存服務，憑藉現有設備與平台，可立即創造穩定營收來源，並持續拓展細胞儲存業務規模。

2、長期計畫

(1) 行銷策略

A. 引進國際醫療。

可藉此引進有意願及有需求的海外顧客/病人來台接受細胞治療。

B. 拓展國際通路

台灣地理位置為亞洲中心，以飛行時間四小時計，可到達東亞多數地區；即藉由航運，細胞治療產品可運送至海外委託單位指定場所，藉由國際通路可望進入海外細胞治療市場。

(2) 營運規模發展

本公司未來營運重點策略包括：

A. 依循法規推動產品開發與上市：依據《再生醫療雙法》等相關法規，系統性規劃再生醫療產品的開發進程與上市策略，確保法遵合規並提升市場進入效率。

B. 聚焦高價值產品開發：鎖定具高獲利潛力與臨床需求之再生醫療產品，提供差異化、品質優異的治療選項，強化市場競爭力與品牌價值。

C. 強化人才培育與留任機制：引進與培養具專業背景之研發、製造及行銷人才，並透過制度化的留才措施，打造穩定且具發展性的團隊。

D. 加速數位與智慧化轉型：全面導入智慧製造、數位流程與 AI 技術，建構智慧化細胞工廠，提升生產品質穩定性與營運效率。

E. 擴展市場與深化客戶關係：持續開發新市場、提升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擴大與醫療院所及合作夥伴之長期合作關係。

F. 提升品牌影響力：透過行銷策略與專業形象建構，強化公司品牌認知與產品市場能見度，擴大市場影響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2025 年	
	金 額	%
外 銷	953,706	62.97
內 銷	560,886	37.03
合 計	1,514,592	100.00

2、市場占有率：

●電子事業群

本公司 2025 年度電子部門營業額為 1,462,358 仟元，金額較 2024 年合併營業收入增加 4.91%。2025 年因受全球關稅戰影響之故，造成上、下游工廠因原物料價格不穩定和生產地轉移等問題，而造成交期拉長、漲價等

現象。本公司所面臨情況為原廠交期延長及進價成本調漲等。客戶端則大部分採取生產基地轉移策略，防止未來關稅戰中產生關稅之影響。明年整體經濟依然平緩，只有 AI 應用產業一支獨秀。建立東南亞客戶群關係為明年當務之急，期許明年下半年度能有所轉機，故明年經營策略採取積極搶攻 AI 市場、加強新客戶和市場開發，並加強穩定人事，避免人力成本增加。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主要產品	公司型態	實收資本額	2025 年 營收	營收成長 率(%)	2025 年 EPS
三顧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上櫃	781,726	1,514,592	7.24	(1.53)
昱捷	電子零件、電腦設備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暨電子零組件製造	上櫃	465,679	892,597	(42.44)	0.29
倍微	電腦電子產品及零件之燒錄、加工、測試及買賣業務	上櫃	721,458	2,769,838	4.86	1.08
全達	電子元件、組件、積體電路、電腦設備及週邊產品之經銷代理、維護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上櫃	807,659	837,435	11.63	1.23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與同業間相較，雖然皆屬於電子零組件通路商，資本規模亦相近，但各公司所代理之產品性質仍有所不同。本公司及子公司在營業收入較昱捷與倍微低，惟高於全達，主係調整客戶結構及淘汰獲利不佳產品線導致營收下降，因已完成電子部門人力優化及提高毛利率，已顯示獲利狀況。本公司考量產業創新，轉型至生技醫療產業，因增加營運費用之影響，使本期獲利減少。本公司及子公司是以穩健經營及永續發展為原則，因此在產品銷售策略上，注重對整體 3C 產業之佈局，強化產品線之涵蓋面，以避免受單一電子產業不景氣之衝擊，逐步發展高毛利且有前景之產品，強化與客戶間長期而穩定之關係，使公司營收穩定成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為電子零組件通路商，主要代理經銷歐美品牌，產品範圍涵蓋通訊產品、連接器及消費性產品，隨著代理經銷之主要品牌 Samtec、Phoenix Contact、Everspin 等，其市場占有率穩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陸續積極開發各種應用領域產品之代理品牌，將有助於未來在所屬產業市場占有率之提昇。

●生醫事業群

依據 2025 年相關生技報告與分析資料，隨著 COVID-19 疫情趨緩，生技產業已回歸常態運作，並朝 AI 生醫、精準醫療與高齡健康等方向轉型發展。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電子事業群

當半導體產業處於景氣較好階段時，元件將出現供不應求之情況，此時通路商之營收及毛利亦將因此增加。惟通路商之營收減少時，未必意味著其獲利下降，特別是所代理產品處於導入期，通路商通常可享有較高之毛利，因此當所代理之零件缺貨，其營收雖可能減少，然於毛利率提高之情形下，通路商亦將可維持獲利水準。另本公司主要業務係代理銷售半導體零組件予國內外下游電子產品製造商，而下游製造商主要銷售地區係為歐美各國，故受全球電子產業傳統第三、四季需求旺季之影響，電子製造商對於半導體零組件之需求仍具有季節性之差異。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為降低客戶季節性需求變動對公司之影響，經評估市場特性及各項產品供需狀況後，隨時調整採購及進貨時程，以避免造成庫存量過高之情形。

2025 年全球關稅問題延伸下，讓電子產品生態和製造生產鏈大幅度的變動，其中影響最大的地區為中國區電子產品製造廠商，開始轉移生產基地到東南亞各國和台灣地區。防止轉移生意掉落問題，各家都加強在中國區以外的生意和人力佈局。因此本公司和子公司已全力佈局這一部分生意互相流通並符合市場和客戶需求。

●生醫事業群

近年來國際醫療業務在台不斷發展，來台接受醫療服務或健康檢查的國外民眾不斷攀升，此現象說明台灣的醫療能力及水準具有相當國際聲譽及競爭力。在醫療技術水準、治療國際聲譽及醫療費用支出等方面，相比全球其他地域，台灣醫療性價比具有相當優勢。台灣國際觀光醫療透過海外通路行銷管道以及旅行業者之異業合作，至 2017 年已累積服務近 193 萬人次，產值高達 970 億新台幣。

以自體纖維細胞產品為例，台灣美容醫學領域及整形外科醫生於全球醫美領域同樣占有一席之地，過去，我國整形專科醫師在台灣創造許多重要手術技術，並培養了世界各地的整形外科醫師，例如：韓國每 4 位整型外科醫師即有 1 位是經過台灣受訓而成。由於非開刀式的療程、術後恢復期短、副作用小、價格親民等優點，吸引海外來台的醫美客群呈現逐年增加的趨勢。具此推估本公司的自體纖維母細胞移植用於治療皮膚缺陷，為衛福部審核許可之《特管辦法》細胞治療技術，不僅可使得國內患者受惠，對於國際醫療的委託者同樣具有吸引力，可期待未來的市場發展。

依據國民健康署癌症登記資料和衛生福利部死因統計，每年食道癌新發生個案有 2,700 人、死亡人數約 1,800 名，其中高達 9 成以上為男性，是男性癌症發生率第 6 位、癌症死因排名為第 5 位。以 2016 年全台食道癌病人總數 2599 人為計，第 1 期的發生人數為 285 人，約占全年度食道癌病人的 11% 左右 ($285/2599 = 10.97\%$)。以 $2599 \times 11\%$ (食道癌第 1 期占比) $\times 19\%$ (食道圓周超過 75% 鱗狀細胞瘤) = 57 (人)。據台灣醫界聯盟基金會之食

道與膝關節置換在台之市場評估報告書所載，台灣民眾接受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療法替代傳統食道癌療法人數約 30%，以此基礎以 57 (人) X 30%=17 人，保守預估上市後年營收為 15~20 件。反觀中國每年約 47 萬人次進行食道手術治療，依此比例推算符合產品使用條件的病人數約有 2950 人，為本公司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產品之主要目標市場。

iPSC 細胞儲存業務，隨著全球各種臨床試驗之進行，已有兩項 iPSC 衍生細胞產品取得臨時藥證，在 iPSC 衍生細胞的功效備陸續驗證後，儲存 iPSC 客戶數也會逐漸上升。

再生醫療的定義就是利用健康細胞來修復、取代已受損或壞死的細胞及因疾病、外傷而受損的組織或器官。其所涉及的領域，以細胞與組織工程為主軸。其中須整合臨床醫療、材料工程、細胞生物學以及基因工程等科學。隨著全球人口邁入「高齡化」，人類壽命的延長，伴隨而來的是老化與退化性疾病人口隨之增加，傳統醫療無法治癒之重大創傷或疾病，運用新興發展的再生醫療技術可望達成治療的目的，故此再生醫療領域的發展與臨床需求將會更加提升。

4、競爭利基：

●電子事業群

代理經銷通路業要能在市場上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必需掌握時效性，不僅是在產品的供應上與技術的支援上，都必需使下游的製造商能在最短的時間上將其最有競爭力的產品推出上市。在電子產業專業分工體系下，全球運籌管理的生產模式，使得專業電子零組件代理經銷商所能提供予下游廠商的價值，不再僅侷限於產品與價格，而是延伸到後勤支援與產品組合完整；以及在技術服務的價值。而在該行業中，產品組合之完整與否、提供技術服務能力之強弱、供貨及專業資訊之取得速度往往是事業成就與否的關鍵，並影響對客戶服務品質之優劣，本公司專業技術服務能力與形象在業界備受肯定，是因其對於產品的趨勢有洞燭先機的能力，可即時提供客戶最佳的產品組合，同時化被動為主動提供客戶最新與功能最佳的產品資訊，期將產品專業服務的角色發揮至極致，確保公司未來業績之持續拓展。本公司能確保市場競爭利基主要是基於：

- (1) 資訊、通訊、消費電子全方位互補完整之代理線
- (2) 完整及堅強的經營團隊
- (3) 優越供貨管理系統
- (4) 強而有力的技術支援能力，產品組合朝多元化發展
- (5) 良好的行銷通路及深遠的佈局
- (6) 佈局新領域的相關應用

●生醫事業群

目前在《特管辦法》《再生醫療法》開放的六項細胞治療項目方面，共有 3 家醫院獲得「自體軟骨細胞治療」治療膝關節軟骨缺損許可，以及 5 家醫療院所執行「自體纖維母細胞移植」治療皮膚缺陷，一共 8 家醫院委託三顧公司行細胞治療產品生產製造。

就「自體軟骨細胞層片移植」及「自體纖維母細胞治療皮膚缺陷」的醫療市場上，目前仍無競爭者，三顧公司是 FIRST TO MARKET (市場先行者)，具先占優勢效果，包括：(1)技術領先、無其他替代選擇；(2)創造規模經濟效益；(3)通路關係、顧客穩固；(4)率先建構策略性資產；(5)提高顧客的轉換成本；(6)價格領袖、產業標竿。本公司在產業發展過程中，做了重要策略與技術決策，率先進入「自體軟骨細胞層片治療膝關節軟骨缺損」及「自體纖維母細胞治療皮膚缺陷」的市場，而不選擇競爭者眾能見度低的「自體免疫細胞治療市場」，因而取得競爭上的優勢，取得無可取代的競爭利基。

在再生醫療產品的開發上，本公司以技術最成熟、臨床數據最完整的「口腔黏膜上皮細胞層片」移植技術用於預防表淺食道癌經 ESD 術後產生食道狹窄，同樣也是採用市場先行者策略，在技術授權資料轉移後，即在台申請三期臨床試驗，並獲衛福部核准執行，若能盡早完成臨床試驗，並經核准取得藥證後上市，即同樣可取得市場話語權。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電子事業群

(1) 有利因素：

- A. 通訊網路、AI 應用市場、綠能市場產品持續高成長
- B. 垂直分工效益日漸明顯
- C. 專業的技術服務能力
- D. 完善的售後服務與整體解決方案(total solution)
- E. 代理權穩定

(2) 不利因素及因應之道：

- A. 公司規模較小，較難與大型通路商對抗

因應措施：公司目前專注於切入利基型市場，並以提供較大型通路商更好的服務品質及協助客戶解決研發難題等方式，維繫客戶關係，並維持高毛利。

- B. 產品變化快且生命週期短

因應措施：本公司定期召開檢討會議，透過電腦資訊管理系統輔導分析，確實掌握客戶產品生命週期之發展狀態，訂立應採取之防範措施，並調整庫存備貨之週數，並針對市場產品趨勢及技術動態，訂定公司未來發展方向及機會，

積極代理明星產品，適時引進新品代理權及開發新客戶，以掌握新市場開發商機。

●生醫事業群

(1) 有利因素：

- A. 與國際製藥接軌的 PIC/s GMP 細胞製劑生產品質：自 2019 年 1 月細胞製備中心正式啟用以來，三顧公司穩健推展細胞製劑相關業務，持續通過《人體細胞組織優良操作規範》(GTP) 查核，並獲衛生福利部核准為細胞治療技術之細胞製備場所 (CPU) 及臨床試驗用細胞產品之指定製造場所。2023 年，我們領先業界取得 PIC/S 藥品優良製造規範 (GMP) 與藥品優良運銷規範 (GDP) 雙重認證，成為全台首座取得 PIC/S GMP 資格的細胞製備先導工廠，具備國際製藥等級的生產能力，能承接國內外細胞治療產品之製造任務。2025 年再次順利通過 GMP 展延查核，顯示本公司在細胞製劑品質控管上持續精進且體制穩健。自 2024 年起，已有多家生技公司委託本公司生產經《特管辦法》核准之幹細胞產品，足見業界對我們製造品質與專業能力的高度肯定。
- B. 再生醫療雙法通過的利基：
隨著《再生醫療製劑條例》正式上路，規定細胞製劑須於符合 GMP 標準之設施生產，也促使更多業者主動洽詢合作與委託製造事宜。所以維持 PIC/S GMP 資格的細胞製備先導工廠是我們的重要使命。
- C. 不斷創新研發：除引進國內外先進之再生醫療技術外，我們自行開發的專利技術結合一流產學研單位進行多項研究案及臨床試驗案等規劃，開發多種前沿的細胞及其衍生物等再生醫療產品，目前用於治療腎臟與膀胱疾病的動物試驗中皆獲良好成果，將進一步規劃臨床試驗。
- D. 提昇與醫療院所的合作關係：2025 年三顧合作的醫療院所數量大幅增加至 71 家，還新增 55 家 iPSC 儲存服務合作診所。拓展合作之醫療院所後，接著要更深化合作關係，以提昇產品銷售。
- E. 數位化、智慧化轉型：透過將數位化、智慧化策略，率先開發出文件生成系統-NEOKATANA，大幅減少花費在文件撰寫之人力，並與策略性合作夥伴-CMplus 合作建立一系列從 GMP 文件生成至 GMP 符合性之文件審閱系統，將加快文件製作之速度及法規之符合性，並減少主管機關審閱之時間。並持續投入智慧化工廠的精進計畫，以提高細胞治療產品的品質並大幅降低生產成本，未來將提昇整體獲利及競爭力。廠內人員也同步接受數位化及智慧化之訓練，未來透過導入製程 AI 引擎及自動化操作將可部分因應人才短缺之問題。
- F. 智慧財產的重視：智慧化細胞工廠及細胞產品的創新研發成果，共計已經申請超過 36 案專利，已核准 15 案，其餘專利尚在審查中，

重視專利與知識產權之保護，才能提高競爭力。

(2) 不利因素及因應之道：

生技醫療產業具有高度技術門檻、資金密集、法規嚴格與人才依賴的特性，其發展深受國際監管政策、技術進展與市場結構等多重因素影響。我們面臨的不利因素可歸納為以下幾個面向：

A. 法規與制度演進成為競爭決勝關鍵。

因應措施：再生醫療之監管政策於全球範圍內仍處於快速變動與制度重塑階段。各國主管機關對於細胞治療產品的審查架構、上市路徑與臨床資料要求差異極大，政策修訂頻率亦明顯提升。故我們須時時留意法規的變動以達到即時反應，占市場先機。

B. 技術創新推動市場快速分化。

因應措施：再生醫療技術快速發展，涵蓋細胞來源（如 iPSC、MSC 等）、製備技術（自動化、無菌操作）、基因修飾、與適應症擴展等方向。我們須具備核心平台技術與臨床轉譯能力，以加速產品開發，更可能建立技術標準與產業壁壘。此外，擁有 GMP 經驗與臨床熟悉度的研發與操作人才極為稀缺，故留才計畫是一重要政策。

C. 智慧財產權構成競爭防線。

因應措施：知識產權不僅是防禦性資產，更是進軍市場、吸引投資、談判授權與全球布局的核心資本。關鍵技術之專利布局，將限制後進者的技術可行性與商業空間。故我們側重專利之申請及布局，此結果直接影響公司中長期競爭地位。

D. 醫療網絡成為產品銷售關鍵。

因應措施：再生醫療產品之推廣與實際應用離不開醫療體系。透過建的醫療機構合作機制、與學術單位維持研究合作關係，將有利品牌可信度與臨床採用率。

總結而言，再生醫療細胞治療產業涵蓋技術創新、智財佈局、監管政策、臨床驗證與市場合作等多項的競爭壓力，我們須持續強化研發實力、加速臨床試驗推進，並深化與醫療院所的合作，才能在高度變動與專業門檻極高的產業環境中穩健成長，並確保在全球市場中的具有競爭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電子事業群：

主要產品	用 途
消費性產品類	寬頻網路、相關之多媒體及視訊應用產品半導體原件
通訊產品類	行動電話、衛星定位系統等之半導體原件
連接器	商用交換機、AI 伺服器、通訊之電子零組原件
其他	觸控屏、傳輸應用模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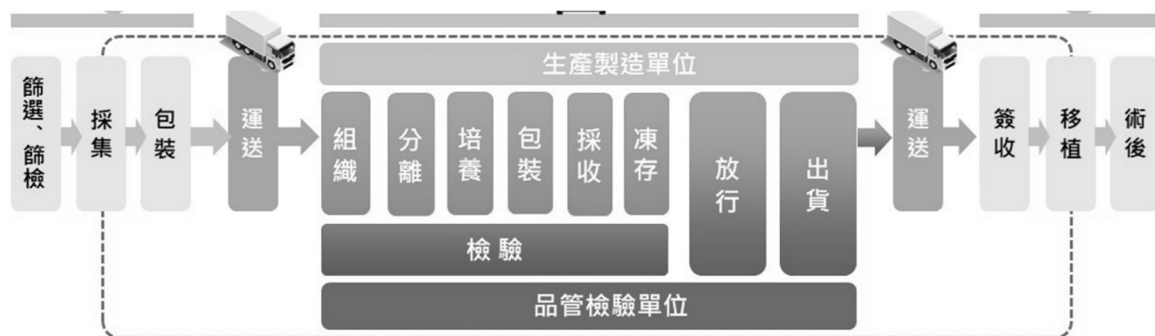
生醫事業群：

主要產品	用 途
細胞產品	1. 用於食道癌術後經過內視鏡黏膜下剝離術(ESD)後之預防食道狹窄。 2. 用於膝關節軟骨缺損之軟骨再生修復。 3. 用於皮膚缺陷：皺紋、凹陷及疤痕之填補及修復 4. 脊髓損傷。
家族健康管理服務	以家族健康管理為概念，提供多元的細胞儲存與製備方案，未來可運用於疾病治療。
細胞衍生物	Exolimit 為 TFDA 核准登錄之化妝品品項，保養皮膚用。
代工服務	接受細胞或生物製劑製程、凍晶、充填等委託製造服務。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電子事業群：本公司電子部門為貿易導向，故不涉及產品製造。

生醫事業群：主要產品製程如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屬原件通路業非屬製造業，並無主要原料之供應商，僅提供主要商品之供應狀況

電子事業群：

主要產品名稱	供應商
消費性產品類	AIC、Alliance, Mxic、RunIC, AME, SYNC Power
通訊產品類	Asix、Silabs、Everspin、Infibi
連接器	Samtec、E-Switch、PhoenixContact,
其他	LedEngin、Sunon

生醫事業群：

主要產品名稱	通路 (醫院)
自體纖維母細胞移植	義大醫院、彰化基督教醫院、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聖緹雅醫美皮膚科診所、安珀琢玉醫美診所、台北佐登微爾醫美診所、雅丰時尚診所、璞美整形外科診所雙和醫院、童綜合醫院與基隆長庚紀念醫院。
自體軟骨細胞層片移植	義大醫院、敏盛綜合醫院、童綜合醫院。
自體骨髓間質幹細胞	日生細胞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製備。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709,990	52%	無	A	703,783	61%	無	A	191,018	57%	無
2	B	410,427	30%	無	B	236,488	21%	無	B	78,472	23%	無
3	其他	235,659	18%	無	其他	206,367	18%	無	其他	65,300	20%	無
	進貨淨額	1,356,076	100		進貨淨額	1,146,638	100		進貨淨額	334,790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143,443	10.16%	無	A	155,193	10.25%	無	A	3,479	0.85%	無
2	B	280,472	19.86%	無	B	271,532	17.93%	無	B	22,938	5.59%	無
3	C				C				C	44,010	10.73%	無
4	其他	988,365	69.98%	無	其他	1,087,867	71.82%	無	其他	339,787	82.83%	無
5	銷貨淨額	1,412,280	100		銷貨淨額	1,514,592	100		銷貨淨額	410,214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 本公司關鍵績效指標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KPI)

1、最近二年度平均營業額需負擔之人事成本：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4 年	2025 年
營業額	1,412,280	1,514,592
人事成本	214,556	218,364
人事成本/營業額	15.19%	14.42%

2、最近二年度平均每位員工創造之營業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4 年	2025 年
營業額	1,412,280	1,514,592
員工人數	204	191
營業額/員工人數	6,923	7,930

3、最近二年度財務結構、償還能力及經營能力：

單位： % ； 次

	2024 年	2025 年
負債比率(%)	20.31	28.20
流動比率(%)	383.06	292.76
速動比率(%)	360.27	264.73
應收帳款週轉率(次)	4.55	4.15
存貨週轉率(次)	16.81	15.7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2026 年 2 月 28 日

員 工 人 數 (人)	年 度	當 年 度 截 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業務人員	96	99	99
	應用工程人員	-	-	-
	行政人員	33	33	30
	合 計	129	132	129
平 均 年 齡		44.37	44.12	43.1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10.75	10.54	9.7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3.88%(5 人)	3.79%(5 人)	3.88%(5 人)
	碩 士	23.26%(30 人)	24.24%(32 人)	24.03%(31 人)
	大 專	65.11%(84 人)	64.39%(85 人)	64.34%(83 人)
	高 中	6.98%(9 人)	6.82%(9 人)	6.98%(9 人)
	高中以下	0.77%(1 人)	0.76%(1 人)	0.77%(1 人)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者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況之說明：本公司係半導體零組件之經銷代理，並無生產活動，亦無產生污染情形，依北環四字第 0910057747 號，本公司經書面審查後判定為「暫不列管」之事業機構，亦無污染之情事，故不適用。

上市櫃公司應說明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實施情形。(依台灣證券交易所 2006 年 4 月 13 日台證上字第 0950007006 號及櫃買中心 2006 年 4 月 12 日證櫃監字第 0950200962 號)：依本公司行業特性，不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

- (二) 防治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獎金福利：員工年終獎金與員工績效季獎金。
- 2.保險/健檢福利：勞保、健保及勞工退休金提撥、員工團體保險、國外出差旅遊平安險、員工定期免費健康檢查與特殊工種人員健康檢查。
- 3.福委會各項福利：年終尾牙聯歡及抽獎、國內、外旅遊活動、部門聯歡餐會補助、三節禮金/禮品、員工生日禮金、婚喪喜慶禮金、慰問金、員工生育津貼與員工優惠特約商店。
- 4.休假福利：週休二日、特休/年假依勞基法規定、有薪陪產假、產假、家庭照顧假、育嬰留停假、女性生理假、安胎假、產檢假、生日假、ESG 環境保護假與到職滿三個月員工可享有 3 天特休假。

最近 2 年申請育嬰留停情形

說明	男性/人數	女性/人數	合計
2024 年實際申請育嬰留停之員工	0	2	2
2024 年實際育嬰留停復職	0	1	1
2025 年實際申請育嬰留停之員工	0	0	0
2025 年實際育嬰留停復職	0	0	0

- 5.外勤員工補助福利：停車位補助、汽車津貼補助與業務通話費與行動網月租費補助。

6.員工進修、訓練制度：

- (1) 為了提升員工之競爭力，公司規劃有「教育訓練管理程序」與「員工在職進修管理辦法」，藉由人才培訓，使每位員工都能發揮最大的潛能。
- (2) 本公司年度訓練業務係結合內部自辦訓練、外部機構訓練課程及各部門內部訓練。
 - (A) 內部訓練：由同仁在其專業領域內擔任講師，傳授自身經驗與專業知識；或聘請專業機構之相關領域專家提供員工生活安全服務之常識。
 - (B) 外部訓練：由同仁自行報名，參與企管顧問公司、教育訓練機構及政府機關開辦之專業課程，公司每年提供同仁外訓補助經費。
 - (C) 新進人員訓練：說明組織與制度、工作規則與職掌，並定期進行考核及督導。
 - (D) 進修補助：補助優秀同仁赴國內知名學術機構進修學位，在工作中持續學習相關的知識與技能。
 - (E) 本公司 2025 年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人次	62 人次/362H	30 人次/616H
課程名稱	一、通識訓練 受訓人次：31 人 受訓時數：72H 1.健康專題講座－【強化抵抗力大作戰】 ●如何增加抵抗力 ●提升抵抗力的飲食法 ●睡眠營養素 2.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職業安全衛生概念及營造作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概要 ●一般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上) ●一般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下)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相關安全衛生知識 ●微型企業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實務訓練(上) ●微型企業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實務訓練(下)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製造業常見危害－墜落滾落危害預防 ●個人及家庭用品維修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生物病原體危害預防 ●廢棄物清除安全衛生危害預防	一、生醫事業群/總管理處 受訓人次：18 人 受訓時數：475 小時 1.BioReliance® Contract Testing Services ●Advance CMC with NGS workshop 2.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Stem Cell Research ●2025 國際幹細胞研究學會年會(ISSCR) 3.工研院產業學院 ●再生醫療細胞治療法規概論 4.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新世代胞外囊泡治療論壇(NextGen EV Therapeutics Forum) 5.社團法人中華無菌製劑協會 ●藥廠微生物實驗室管理 ●AI 於 GMP 領域之發展與使用 ●無菌/生物製劑人員 GMP 教育訓練(一) ●藥廠微生物實驗室管理 ●再生醫療及核酸藥物製劑 GMP 訓練活動 II 6.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2025 年細胞治療技術專題研討會 7.財團法人台灣醫界聯盟基金會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二、專業訓練 受訓人次：31 人 受訓時數：290H 1. 組織碳盤查概論 2. 溫室氣體盤查	●2025 年再生醫療製劑 GMP 實力養成及進階實務班(一)再生醫療製劑核心知識實力養成班 ●2025 年再生醫療製劑 GMP 實力養成及進階實務班(二)再生醫療 GMP 生產製造與品質系統進階實務班 ●2025 年度「精進藥品臨床試驗品質及受試者權益促進計畫」－藥品臨床試驗基礎教育訓練課程 8. 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 ●ICH M10 指引產業教育訓練 ●達到製藥之最佳品質關鍵法規與實務－RA 全修班 9.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14 年人體器官、組織及細胞查核管理法規說明會 ●2025 年藥廠 GMP 主題論壇「產品品質檢討」與「偏差」 10. 中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學會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在職衛生教育訓練(回訓) 11.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丙級室內配線技術士檢定班 12. 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114 年度勞工退休制度及法令說明會 13. 勞動部 ●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與托兒服務說明會－新北場 14.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ISO14061-1:2018 組織溫室氣體盤查主導查證員課程 15. 鼎新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HR 法令議題 暨 系統申報說明會 二、董事、獨立董事、稽核、財務 受訓人次：12 人 受訓時數：141 小時 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市櫃公司因應永續資訊、永續準則與報告書之簡介 ●審計委員如何落實財報審查 ●公司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 ●職場性騷擾與霸凌防治現況簡析暨實務經驗分享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永續報告書確信實務解析 ●公司治理主管的職責及角色 ●【公司治理主管專業課程】公司治理主管與會議管理 ●董事盡職治理與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解析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監控，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從審判實務看公司重大訊息揭露與董事之法律責任 ●數位金融大革命：穩定幣的原理與區塊鏈虛擬資產的發展趨勢 ●ESG 風險與機會對財務衝擊之影響 ●強化組織韌性的雙軸轉型 AI 治理與永續治理 ●永續資訊揭露不實(漂綠)的法律責任分析 ●永續資訊數位化對內控制度的重要性 ●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運作實務 ●驅動變革與永續：從全球趨勢洞察企業風險治理新局 2.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初任進修班 3.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4.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永續資訊管理」與內控內稽實務重點研討 ●投資人視角下的永續揭露與投資價值：闡述 ESG 揭露框架與風險監控，連結資本市場信任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7、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及促進勞資和諧，已訂有員工優退管理辦法，此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選擇舊制退休金制度之員工，本公司依內政部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理之規定，按實際職工薪資總額之 4%按月提撥退休金，撥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中；選擇新制退休金制度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按實際職工薪資總額之 6%提撥到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有關退休

事項，悉依「勞動基準法」與「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有關退休事項，悉依「勞動基準法」與「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退休金制度	舊制	新制
適用法源	勞動基準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
如何提撥	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以本公司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依員工投保等級提撥6%至勞工保險局個人專戶。
提撥金額	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金額新台幣 <u>13,299</u> 仟元。	2025 年度提撥新台幣 <u>4,300</u> 仟元。

8、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於員工手則及須知訂定相關員工行為或倫理辦法與規定讓公司全體員工有所依循，並放置於公司網路公共資料區以供全體同仁參閱。其相關辦法及守則簡述如下：

（1）員工倫理守則，內容概述如下：

- (A)除恪守政府法令外，並應遵守本公司一切規章及臨時頒布之公告或通知，同心協力為公司服務。
- (B)對重要文件之保密，務須克盡職責。
- (C)應和睦相處互助合作，謹言慎行，嚴禁辱罵、毆鬥、滋事、擾亂秩序，防礙公共安全或其他足以損害公司名譽之行為。
- (D)應愛護公物，不得有浪費或毀損情事，因過失損壞或遺失者，須照價賠償。
- (E)不得擅用職權向廠商索取財物，回扣或接受餽贈。
- (F)應信守公司的各項規定，履行公司賦予之權責。

（2）制訂獎懲辦法。

（3）員工績效考核辦法。

（4）員工工作規定及行為準則。

9、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為保護員工健康及安全，就工作環境、安全措施及福利政策均有妥善規劃，分述如下：

（1）工作環境

- (A)辦公室全面禁菸。
- (B)工作場所裝潢材料均使用無毒、防火材質。
- (C)工作場所照明符合規定，並依員工需要提供檯燈。
- (D)委託專業清潔公司定期清潔、消毒工作場所，以維持舒適的工作環境。

（2）安全措施

- (A)建置人臉、指紋辨識系統，以維護員工出入安全。
- (B)不定期參與園區管理委員會有關消防演習及宣導作業，以確保從容IA對緊急事故，保障所屬同仁生命安全，達成零災害最終目標。
2024.11.22參加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舉辦之職場安全衛生議題預防體驗活動。
- (C)工作場所依規定設置醫療用品。
- (D)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主管，並執行職業安全衛生工作計畫。
- (E)全員通過安全衛生數位學習，灌輸全體員工安全衛生觀念。
- (F)不定期聘請外部講師宣導防災正確知識。

10.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依法制訂「工作規則」並送新北市政府勞動局核備在案明定員工任用後，對員工無歧視、無騷擾及公平成長的工作環境，依據勞動法令相關規定並承諾：

- (1) 不歧視：不因性別、年齡、種族、出生地、階級、語言、思想、宗教、政黨、籍貫、性傾向、婚姻、容貌、身障、工會關係等而在薪酬、晉升、訓練、福利等有差別待遇。
- (2) 絕不強迫勞動：重視每位員工的人權，公平對待員工，尊重員工的意見反應，遵守法令規範，不允許主管有強迫勞動、奴役、限制行動。
- (3) 主管不辱罵霸凌及性騷擾：不精神辱罵、虐待或體罰、性騷擾等不當的行為發生，亦不簽署非法合約來限制員工的僱傭關係。
- (4) 嚴禁僱用童工（未滿 16 歲）作業
- (5) 2025 年底，三顧員工總數為 105 名員工，男性員工佔 47.62%，女性員工佔 52.38%，女性比例較男性高；未來將平衡員工的僱用與工作保障，更趨性別平等。三顧員工 30 歲以下青年占總人數 13.33%，31 至 50 歲青壯年為 59.05%，大於 50 歲者為 27.62%。職場多元化的人力結構為三顧帶來創新能量及活力生機，同時挹注資深從業人員的經驗與傳承，期望打造一個公平、透明、充滿活力的職場，讓不同年齡層的員工都能在支持性的環境中發揮所長，共同推動公司永續成長。

類別 項目	項目	2024				2025			
		女性 人數及比例		男性 人數及比例		女性 人數及比例		男性 人數及比例	
職 類	主管職	9	8.91%	21	20.79%	8	7.62%	21	20.00%
	營銷職	16	15.84%	9	8.91%	15	14.29%	9	8.57%
	研發職	4	3.97%	2	1.98%	5	4.76%	2	1.90%
	製造職	9	8.91%	9	8.91%	10	9.52%	7	6.67%

	幕僚職	16	15.84%	6	5.94%	17	16.19%	11	10.48%
合 計：		54	53.47%	47	46.53%	55	52.38%	50	47.62%
年 齡	30歲以下	11	10.90%	7	6.93%	9	8.57%	5	4.76%
	31~50歲	35	34.65%	22	21.78%	34	32.38%	28	26.67%
	51歲以上	8	7.92%	18	17.82%	12	11.43%	17	16.19%
合 計：		54	53.47%	47	46.53%	55	52.38%	50	47.62%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

(1)本公司向來注重勞資關係，因此最近二年度未發生勞資糾紛，也未因為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2)本公司已建立勞資雙方良好之溝通管道，關係均理性和諧。未來若無其他勞資關係變化之外在因素，應不致發生任何金額損失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妥善規劃人力資源管理原則，重新審視資源是否已合理配置，並檢討相關之人事制度，以遵守勞工政策與法規規範，注重員工福利，提供優良工作環境，照顧員工的生活，暢通溝通管道，使勞資關係和諧。本公司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並報備勞工局備案，且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營業收入比例提撥職工福利金，作為推動職工福利措施之用，以提高員工向心力與促進勞資關係。由於目前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可能性極低。未來仍將秉持人性化管理，建立多重溝通管道系統，除暨有的和諧關係外，未來更期許勞資關係能更進一步提升。

六、重要契約：

1. 電子部分：

客戶：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合約	智邦科技(股)公司	2013.08.12~二年 之後自動延展每次 一年	半導體零組 件銷售	24 個月產品瑕疵擔保 責任 同業競爭之禁止
採購合約	英業達(股)公司	2008.12.08~三年 之後以一年為期、 不限次數連續自動 延展	半導體零組 件銷售	停產後五年產品保固 責任 收貨後三年保固
採購合約	鴻海精密工業 (股)公司	2008.12.08~五年 之後自動延展每次 一年	半導體零組 件銷售	產品保證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WESTERN DIGITAL (原 Sandisk 被 WESTERN DIGITAL 收購)	2017.10.01~一年 之後自動延展每次 一年	半導體零組 件銷售	產品保證 保密條款

供應商：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及銷售契約 TW/HK/CN	Samtec	2003.01.01~持續有 效直至終止	半導體零 組件之代 理銷售	銷售地區 智慧財產權的限制 保密條款
代理及銷售契約 TW/CN/SG/HK	Everspin	2009.01.05~二年之 後自動延展每次一 年	半導體零 組件之代 理銷售	銷售地區 智慧財產權的限制 保密條款
代理及銷售契約 CN	Pixelworks (原 ViXS 被 Pixelworks 收購)-	2020.04.01~持續有 效直至終止	半導體零 組件之代 理銷售	銷售地區 智慧財產權的限制 保密條款
代理及銷售契約 TW/CN/SG	E-Switch	2020.01.01~持續有 效直至終止	半導體零 組件之代 理銷售	銷售地區 智慧財產權的限制 保密條款
代理及銷售契約 TW	Phoenix	2025.01.01 ~ 2026.12.31	半導體零 組件之代 理銷售	銷售地區 智慧財產權的限制 保密條款

2.生醫部分：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Collaboration Agreement	CellSeed Inc.	2017.04.24 ~ 2037 年	將細胞層片技術引進台灣，並建置細胞層片製程中心（CPC），續執行食道與膝蓋軟骨再生臨床試驗	一、技術移轉之價款，因本約終止或解除不予返還。 二、未來商品化，本公司應付一定比例之權利金予 CellSeed 公司。 三、來所衍生產品之專利及任何其他智慧財產之所有權，任一方皆需以書面方式同意確認，方可申請之。
不動產租賃契約	志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02.23 ~ 2028.05.14	細胞層片工廠之場地租賃	未經同意，三顧不得將租賃標的轉租予關係企業以外之第三方。
Amendment No.2 to Collaboration Agreement	CellSeed Inc.	2018.12.06 ~ 2037 年	付款時程之調整	無
Amendment No.3 to Collaboration Agreement	CellSeed Inc.	2017.04.24 ~ 2037 年	契約期限之延長	無
Amendment No.4 to Collaboration Agreement	CellSeed Inc.	2017.04.24 ~ 2037 年	競業禁止等條款之調整	無

七、資通安全管理：

1.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加強資通安全管理，管理架構：由總管理處統籌，組織管理部、人資部、資訊部，稽核處，法務部，檢視各項安全管理，統整資訊及改善計畫，由總管理處決議各項安全管理政策，提報董事長核定，指派資訊部專責人員推動政策與執行管理措施，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資訊安全政策

進行資訊風險評鑑，針對系統架構、網路安全、資源管理，軟硬體授權檢核其與企業環境是否合規性及高可用性，並對風險事項進行調整或納入改善計畫。

保密政策與資料保護宣導、檔案及紀錄管理、移動設備管控、層級權限管制，以及稽核與法務單位不定時檢核與彙整紀錄，協同運作，彙報各項異常資訊，降低資訊外洩風險，維護企業重要資產及競爭力。

與時俱進之資訊安全認知宣導，提昇員工資安意識以落實於日常工作之中。並與各家資安公司保持密切合作關係，針對不斷發生的資訊安全事件及安全弱點，即時通知、調查及處理，確保弱點即時補強以防範未然。

具體管理方案及措施落實

●外對內，內對內多層防護

跨廠區或跨機種網路控管，廠區間增設防火牆設備，防止病毒與攻擊跨廠區擴散。委託國內電信龍頭企業代管郵件伺服器，享有該企業各種資安強化功能服務。

●端點防護

生醫部門購入入侵防護服務，即時警示與回應，阻止大規模入侵。

生醫部門上網行為控管與隔離防護，降低誤觸釣魚網站進而下載惡意軟體致個人電腦中毒，阻斷駭客外對內潛伏。

●資料安全防護

生醫部門導入文件加密防護系統，限制人員存取，管制檔案行為權限，紀錄檔案操作，防止資料外洩。

生醫部門複印及掃描設備控管，未經授權無法操作設備，並導入列印紀錄保存軟體，任一登入與操控紀錄，複印掃描電子檔皆完整保存。

導入資料備份系統，訂定備份機制並離線保存。

禁用侵權軟體：公司使用軟體授權必須合法化，私自安裝未經合法授權軟體屬侵權行為。

●資訊保密規範

員工就其職務上所知悉、掌管之營業秘密，應採取適當之保護措施，包括下列措施：

經常接觸公司機密者與中高階主管，應到職時簽訂保密合約。

確實遵守勞動契約及其他相關之保密管理規範。

採取必要防護措施，避免未經授權接觸機密資料，取得營業秘密或機密資料。

公司資料揭露原則：員工就本公司之資產，包括資訊、業務、客戶訂單或個資、技術資料以及其他任何有形或無形之營業秘密、機密資料等，不得在未經許可情形下，揭露予其他任何第三人。

2.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162,858	1,777,003	(385,855)	(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6,182	1,130,611	414,429	37%
其他資產	392,572	359,303	(33,269)	(9%)
資產總額	3,271,612	3,266,917	(4,695)	0%
流動負債	564,624	606,974	42,350	7%
非流動負債	99,712	314,301	214,589	68%
負債總額	664,336	921,275	256,939	28%
股本	681,726	681,726	0	0%
資本公積	678,639	680,039	1,400	0%
待彌補虧損	(234,718)	(337,381)	(102,663)	30%
其他權益	19,278	4,854	(14,424)	(297%)
庫藏股票	(1,864)	(1,864)	0	0%
非控制權益	1,464,215	1,318,268	(145,947)	(11%)
股東權益總額	2,607,276	2,345,642	(261,634)	(11%)

(二) 變動分析說明：

- 1.2025 年流動資產減少，主係預付款項較去年同期增加及合併子公司廠房建置支出增加致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 2.2025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合併子公司增添機器設備及廠房建置工程款。
- 3.2025 年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合併子公司營運轉金需求長期借款增加。
- 4.2025 年待彌補虧損增加，主係營業外支出增加導致本期虧損增加，及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外幣兌換損失增加及定存利息收入減少。

(三) 未來因應計畫：公司預計將專注於營業毛利率之提升，與開發新產品線及客源，以維持營運之穩定成長。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412,280	1,514,592	102,312	7%
營業成本	1,239,425	1,317,382	77,957	6%
營業毛利	172,855	197,210	24,355	12%
營業費用	396,404	428,359	31,955	7%
營業利益(損失)	(223,549)	(231,149)	(7,60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596	(10,539)	(73,135)	694%
稅前純益	(160,953)	(241,688)	(80,735)	33%
所得稅利益(費用)	(3,925)	(16,875)	(12,950)	77%
本期(淨損)	(164,878)	(258,563)	(93,685)	36%
其他綜合損益	28,568	(12,800)	(41,368)	323%
本期綜合損益	(136,310)	(271,363)	(135,053)	50%

(一)增減比例分析說明：

- 1.2025 年營業外支出增加，主係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外幣兌換損失增加及定存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2.2025 年稅前淨損增加，主係營業毛利增加、營業費用增加及營業外支出增加所致。
- 3.2025 年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提列備抵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 4.2025 年本期淨損增加，主係營業毛利增加、營業費用增加及營業外支出增加所致。
- 5.2025 年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係本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 6.2025 年本期綜合損失增加，主係本期虧損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2026 年度電子部門持續加強推廣在雲端科技等高階市場的應用，生醫持續投入再生醫學之發展。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因應客戶市場的多變，本公司將積極觀察、掌握市場脈動及維持各產品線毛利穩定。

(四)未來因應計畫：公司預計將專注於營業毛利率之提升，與開發新產品線及客源，以維持營運之穩定成長。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主要係因主要客戶本期對毛利較低之產品需求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80,498)	(204,843)	24,345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470,519)	(417,514)	(53,005)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7,956	242,630	(234,674)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說明：			
1、營業活動：2025 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應收帳款回收增加、應付帳款支出增加、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2025 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一年以上定存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2025 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合併子公司本期增加長期借款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 入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畫	融資 計畫
1,220,787	(26,838)	772,422	1,966,371	-	-
預計 2026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期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為 26,838 仟元。					
2、投資活動：主要為合併子公司廠房及機器設備等支出					
3、籌資活動：主要為現金增資及融資。					

(三)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算：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 項目	2025 年度(損) 益金額(新台幣 仟元)	主要營業 項目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MetaTech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9,874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為一海外控股公司，利益主要係因投資利益	不適用	無
建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429)	從事旅遊業務	國際醫療拓展不佳影響。	拓展國內特色旅遊增加收入	無
MTI Holding Co., Ltd.	9,875	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為一海外控股公司，利益主要係因投資利益	不適用	無
MetaTech (S) Pte Ltd.	2,854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拓展新客源，調整商品結構提升毛利致營收及獲利增加所致。	不適用	無
MetaTech Limited.	6,235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拓展新客源，調整商品結構提升毛利致營收及獲利增加所致。	不適用	無
三顧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1,216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拓展新客源，調整商品結構提升毛利致營收及獲利增加所致。	不適用	無
Metatech Biotechnology(MY) Sdn. Bhd.	(496)	再生醫療產品銷售	114 年度第 4 季始設立	不適用	無
樂迎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195)	細胞層片開發、拓展 CDMO 事業	投入細胞工廠建置規劃,人力布局等費用增加。	不適用	投入細胞工廠建置
Locus Ltd.	(3,729)	再生醫療產品銷售	114 年度第 1 季始設立	不適用	無

六、風險管理分析評估：

(一)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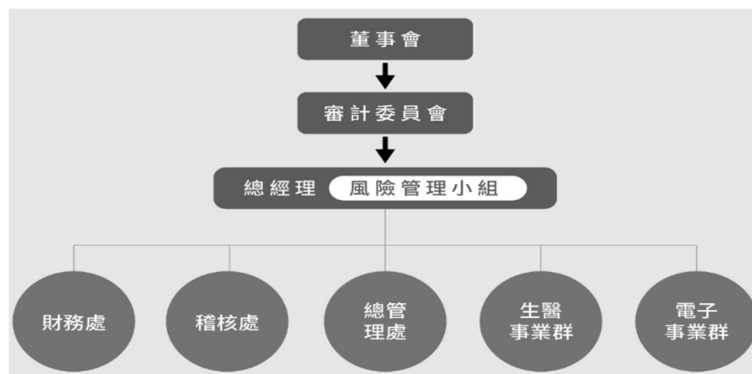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 2022 年依組織將各風險管理單位整合為「風險管理小組」，隸屬董事會，由審計委員會直接督導，總經理擔任風險管理小組總召集人，各業務單位定期進行風險因子鑑別與風險控管，以促進風險管理組織之指揮調度、自我評估及執行等更有效率。並每年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風險評估與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信用風險：稽核處、財務處、生醫事業群、電子事業群-定期徵信合作夥伴，以防範客戶因財務問題無力償付貨款，或惡意倒閉導致求償無門。

流動性風險：總經理室、財務處-企業資金調度能力、負債管理、資產變現或緊急流動應對。

法律風險：總管理處（法務部）-主理契約/合約內容，例承作業務適法性、外國法令與既有契約產生衝突情況。

資訊風險：總管理處（資訊部）-資訊系統備援、防止機敏資料外洩，或受到駭客攻擊、系統當機等情境模擬及救援。



(二)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對公司損益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科目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利率	利息收入	44,852	25,243	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利息支出	8,382	10,033	
匯率變動	兌換利益(損失)	26,880	(24,295)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進貨主要以美元報價，銷貨大多亦以美元報價，故匯率變動有部分抵銷作用。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亦會適時監控與調整，必要時會採避險措施。
通貨膨脹	-	-	-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近年來並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情事，短期並無通貨膨脹風險，對本公司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 (三)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亦無承作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惟本公司已依法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以供遵循。
 2. 對外背書保證係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辦理，截至 2025 年底及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對外背書保證金額為新台幣 15,715 仟元及 15,998 仟元。
- (四)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於第 10 屆第 11 次 (2025.12.30) 董事會董事會通過以 62,047 仟元研發預算投入相關製程開發、製程優化、臨床研發等再生醫療事業發展。
- (五)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關注國內外相關法令，且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與法規變動趨勢，以及尋思因應國內外政經情勢變化，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六)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代理產品多應用於高科技產品及 3C 產品上，且目前高科技產業及 3C 產品蓬勃發展，對本公司應有正面之影響。
- (七)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一向秉持專業、誠信之永續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與風險控管，故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 (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進貨：本公司為代理商且與各廠商間均長期保持密切合作之關係無原料匱乏之虞。

銷貨：占本公司銷貨比例尚未有明顯高度集中化之情形。本公司一方面與既有客戶維繫長久合作關係，一方面致力開發新客戶，擴大與分散業務來源，故不會有因銷貨集中之風險影響公司之穩定成長。

- (十一)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股權集中，且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疑慮。
- (十二)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三) 訴訟或非訟事件：

◆ 營業秘密案：

原告：本公司

本案概況：因本公司之工商秘密、營業秘密等公司機密遭竊，遂於 2022 年 11 月 21 日向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以下簡稱臺北地檢署）提出刑事告訴。

進度：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於 2025 年 2 月 27 日公告偵查終結，起訴前董事長楊智惠及董姓和鄭姓前員工。本案進入司法審判程序，現由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審理中，進度為一審。

◆ CellSeed 案：

原告：本公司

本案概況：CellSeed Inc.在未提出具體事證而僅憑媒體報導之情形下，片面主張本公司違約，並欲逕行終止 Collaboration Agreement 等雙方所簽訂之相關契約。本公司為維護自身之權益，已委請日本律師於 2024 年 2 月 6 日於日本東京地方法院提起「確認契約關係存在之訴」。

進度：一審進行中，截至 2026 年 2 月 10 日止共開庭八次。

(十四)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基礎及其產生主要原因

1. 備抵壞帳之評估依據、基礎及其產生主要原因：

本公司備抵壞帳產生之主要原因係按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作為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及評價基礎。本公司之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如下：

應收帳款帳齡	逾 120 天	逾 180 天	逾 360 天
提列比率	5%	30%	100%

2.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政策：

本公司進貨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存貨」，對期末存貨改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原物料淨變現價值為重置成本，並另對呆滯品予以提列備抵跌價損失。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本公司之呆滯品之備抵提列政策如下：

電子事業群：

存貨庫齡	91 天到 180 天	181 天到 360 天	361 天以上
提列比率	30%	50%	100%

生醫事業群：

存貨庫齡	1 年以上-2 年	2 年以上-3 年	3 年以上
提列比率	30%	50%	100%

陸、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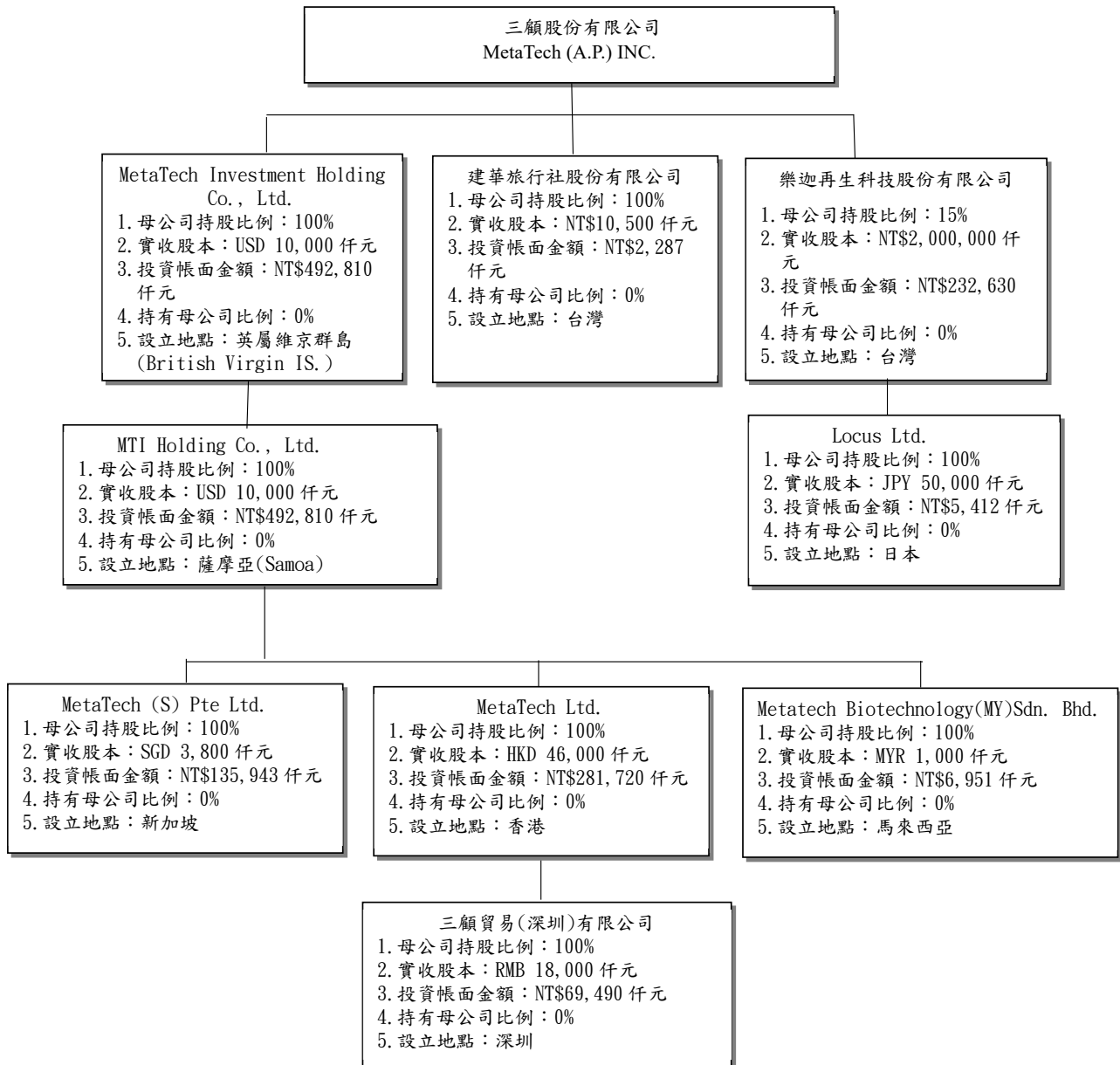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元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MetaTech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2001.11	P.O.Box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0,000,000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MTI Holding Co., Ltd	2001.11	P.O.Box217, Offshore Chambers, Apia, Samoa	USD10,000,000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業務
MetaTech(S) Pte Ltd	1998.09	60, Kaki Bukit Place, #08-09 Eunos Techpark, Singapore 415979	SGD3,800,000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MetaTech Ltd	1998.08	Workshop Unit 4, 12 Floor, Block B, Hoi Luen Industrial Centre, 55 Hoi Yuen Road, Kowloon, HK.	HKD46,000,000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三顧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2005.10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園路1001號TCL國際E城G3棟305室	RMB18,000,000	電子材料批發及零售
建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976.0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75號14樓之2	NTD10,500,000	從事旅遊業務
樂迎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10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7號19樓之12	NTD2,000,000,000	細胞治療相關產品之委託開發暨製造服務
METATECH BIOTECHNOLOGY (MY) SDN.BHD	2025.09	SUITE NO. C133, LEVEL 13, KL TRILLION, NO. 338, JALAN TUN RAZAK, 50400 KUALA LUMPUR W.P. KUALA LUMPUR MALAYSIA	MYR1,000,000	再生醫療相關產品銷售
Locus Ltd.	2025.03	東京都港區新橋四丁目31番3号第3名和ビル3F	JPY50,000,000	再生醫療相關產品銷售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電子零組件銷售、生物技術服務業及旅遊業，其中 MetaTech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MTI Holding Co., Ltd. 為控股公司。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事 務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份 額 %
建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唐洪德	1,050	100	
MetaTech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董 事	長	陳宗基	10,000,000	100	
MTI Holding Co., Ltd.	董 事	長	陳宗基	10,000,000	100	
MetaTech(S) Pte Ltd.	董 事	長	陳宗基	3,800,000	100	
MetaTech Ltd.	董 事	長	唐洪德	46,000,000	100	
三顧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唐洪德	-	100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邱俊榮	30,000,000	15	
Locus Ltd.	社 長	長	劉恆宇	5,000	100	
METATECH BIOTECHNOLOGY (MY) SDN.BHD	董 事	長	NG CHEE KHOON	1,000,000	100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元)	資 產 總 值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虧損)(元) (稅後)
MetaTech Investment Holding Co.,Ltd.	USD10,000,000	492,810	0	492,810	0	0	9,874	0.99
MTI Holding Co.,Ltd	USD10,000,000	492,810	0	492,810	0	(2,437)	9,875	0.99
MetaTech(S) Pte Ltd.	SGD3,800,000	145,913	9,970	135,943	335,591	2,248	2,854	0.75
MetaTech Ltd.	HKD46,000,000	350,012	68,292	281,720	385,242	3,040	6,235	0.14
三顧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RMB18,000,000	77,133	7,643	69,490	39,022	(18,689)	1,216	-
建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NTD10,500,000	2,432	145	2,287	491	(379)	(429)	(0.04)
樂迦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2,000,000,000	1,895,734	344,894	1,550,840	13,885	(170,844)	(181,542)	(0.09)
METATECH BIOTECHNOLOGY (MY) SDN.BHD	MYR1,000,000	7,130	179	6,951	0	(496)	(496)	(0.50)
Locus Ltd.	JPY50,000,000	6,863	415	6,448	100	(3,732)	(3,729)	(0.07)

註 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2)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3) 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目	114 年第 1 次私募	115 年 3 月 6 日	114 年第 2 次私募	115 年 3 月 6 日	114 年第 3 次私募	115 年 3 月 6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通過日期：114 年 06 月 24 日 數額：以不超過 10,000,000 股普通股之額度內		通過日期：114 年 06 月 24 日 數額：以不超過 10,000,000 股普通股之額度內		通過日期：114 年 06 月 24 日 數額：以不超過 10,000,000 股普通股之額度內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股以 114 年 12 月 30 日為定價日，依據 114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私募參考價格之計算標準，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訂定之： A.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B.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依據前項說明計算結果，本次私募每股價格以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之股價 45.62 元為參考價格，擬訂本次私募價格為 36.50 元（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故本次私募實際發行價格其訂定方式及條件符合法令規定。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相關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本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未來發展資金需求，預計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公司之財務經營風險及因應未來營運所需，有助公司業務成長，對公司股東權益有正面且實質之助益。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15 年 1 月 12 日			115 年 1 月 12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吳振隆	資格條件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2 款	認購數量	5,600 仟股
	與公司關係	本公司大股東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不適用	私募對象	吳振隆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不適用	資格條件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3 款	認購數量	2,400 仟股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陳宗基	資格條件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3 款	認購數量	300 仟股
	與公司關係	本公司副董事長、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本公司副董事長	私募對象	陳宗基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本公司副董事長	資格條件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3 款	認購數量	300 仟股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吳振隆	資格條件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2 款	認購數量	700 仟股
	與公司關係	本公司大股東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不適用	私募對象	吳振隆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不適用	資格條件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3 款	認購數量	300 仟股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陳宗基	資格條件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3 款	認購數量	300 仟股
	與公司關係	本公司副董事長、貝德比修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本公司副董事長	私募對象	陳宗基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本公司副董事長	資格條件	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3 款	認購數量	300 仟股

實際認購價格	新台幣 36.50 元	新台幣 36.50 元	新台幣 36.50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	為參考價格之 80.01%，不低於股東常會決議參考價格之八成。	為參考價格之 80.01%，不低於股東常會決議參考價格之八成。	為參考價格之 80.01%，不低於股東常會決議參考價格之八成。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挹注本公司營運資金及股東權益。	挹注本公司營運資金及股東權益。	挹注本公司營運資金及股東權益。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本次私募共募得新台幣 292,000,000 元。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支用新臺幣 133,669,380 元 (45.78%)；未支用餘額為新臺幣 158,330,620 元，存放於本公司銀行帳戶中，將依實際營運需要而動支。	本次私募共募得新台幣 36,500,000 元。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支用新臺幣 0 元 (0.00%)；未支用餘額為新臺幣 36,500,000 元，存放於本公司銀行帳戶中，目前未動用資金，後續將依實際營運資金需求使用。	本次私募共募得新台幣 36,500,000 元。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累計支用新臺幣 0 元 (0.00%)；未支用餘額為新臺幣 36,500,000 元，存放於本公司銀行帳戶中，目前未動用資金，後續將依實際營運資金需求使用。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事項。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三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楊弘仁





三顧股份有限公司
METATECH (AP) INC.

股票代號

3224

2025

一一四年度
年 報